

公司代码：600927

公司简称：永安期货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金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1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55,555,556股，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117,900,000.04元。公司已于2023年12月完成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实施工作，以截至2023年12月7日总股本1,455,555,5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01,888,888.92元。以此计算，公司2023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和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之和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0.17%。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国际及地区形势、经济周期、宏观经济政策走向、突发事件及不可抗力导致的不确定因素引发的证券期货市场波动会影响期货行业的业务开展和收入水平，加大公司的经营风险，导致盈利状况出现波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合规及法律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说明。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据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一节	期货公司信息披露.....	21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由公司盖章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正本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永安期货	指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产业基金	指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省金控	指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	指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经建投	指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创投	指	浙江省创新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永安资本	指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永安瑞萌	指	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永安国油	指	浙江永安国油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永安商贸	指	香港永安商贸有限公司
永安国贸	指	永安（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省财开	指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玉皇山南	指	浙江玉皇山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OSTC YONGAN	指	OSTC YONGAN TRADING CO., LIMITED
永安投资咨询	指	浙江永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新永安金控	指	新永安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新永安期货	指	中国新永安期货有限公司
新永安资管	指	新永安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永安国际金融	指	永安国际金融（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永安实业	指	中国新永安实业有限公司
新永安证券	指	新永安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永安全球基金	指	永安全球基金独立投资组合公司
永安国富	指	永安国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永安国富实业	指	浙江永安国富实业有限公司
永富物产	指	永富物产有限公司
永富置业	指	永富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新聚物产	指	浙江新聚物产有限公司
中邦实业	指	浙江中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证通股份	指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银杏云投资	指	浙江银杏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永安有限	指	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潮州金融咨询公司	指	潮州市国际金融信息咨询服务公司
经发国际期货	指	潮州市经发国际期货公司
潮州经协总公司	指	潮州市经济技术协作发展总公司
经发期货经纪	指	潮州市经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经发国际期货经纪	指	潮州市经发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期协	指	中国期货业协会
浙期协	指	浙江期货行业协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期所	指	上海期货交易所
郑商所	指	郑州商品交易所
大商所	指	大连商品交易所
中金所	指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广期所	指	广州期货交易所
能源中心	指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华通	指	沪港通和深港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期货和衍生品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期货和衍生品法》
报告期内	指	2023 年 1 月-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安期货
公司的外文名称	Yongan Futur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ngan Futur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葛国栋
公司总经理	黄志明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1,455,555,556	1,455,555,556
净资本	4,098,037,646.09	3,905,144,080.89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中国证监会核发的流水号为000000060925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核准的业务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基金销售。公司下属的31家分公司和13家营业部均持有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开展的主要业务为风险管理业务，包括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业务及做市业务等。

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新永安金控，覆盖境外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业务及放贷业务等多个领域。

1. 母公司业务资质

(1) 1994年11月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颁发〈期货经纪业务许可证〉的通知》(证监发字[1994]170号),核准了公司的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2) 2007年11月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期货字[2007]241号),核准了公司的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3) 2007年11月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金融期货全面结算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期货字[2007]242号),核准了公司的金融期货全面结算业务资格。

(4) 2011年8月12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293号),核准了公司的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5) 2012年11月1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503号),核准了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6) 2015年1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上证函〔2015〕174号),同意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并开通股票期权经纪业务交易权限。

(7) 2015年1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结算参与人期权结算业务资格有关事宜的复函》(中国结算函字〔2015〕88号),同意公司关于结算参与人资格的申请。

(8) 2015年11月18日,浙江证监局出具《关于核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批复》(浙证监许可〔2015〕39号),核准了公司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

(9) 2019年12月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参与人的复函》(深证函〔2019〕734号),同意公司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

2. 境内子公司业务资质

(1) 2013年3月19日,中期协《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开展以风险管理服务为主的业务试点备案申请的复函》(中期协函字〔2013〕50号),针对公司提出的关于设立风险管理子公司开展以风险管理服务为主的业务试点予以备案,备案试点业务为仓单服务、合作套保、定价服务和基差交易;根据中期协《关于发布实施〈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公司业务试点指引〉及配套文件的通知》(中期协字〔2019〕10号),已备案的风险管理业务类型“基差交易”调整为“基差贸易”,“定价服务”调整为“场外衍生品业务”。

(2) 2017年1月4日,中期协发布《关于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试点业务予以备案的通知》(中期协备字〔2017〕1号),永安资本备案试点业务为做市业务。

(3) 2017年5月22日,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首次向永安资本核发了编号为JY13301060164219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期间经过几次更新,目前有效许可证系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3年5月26日核发的编号为JY13301060316413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4) 2018年8月24日,中期协发布通知公告,永安资本符合开展个股场外衍生品业务要求。

(5) 2020年7月9日,杭州市西湖区应急管理局首次向永安资本核发了浙杭(西)安经字(2020)03000817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期间经过几次更新,目前有效许可证系杭州市西湖区应急管理局于2023年10月19日核发的编号为浙杭(西)安经字(2023)03000054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6) 2020年9月24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子公司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股票期权做市业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37号),核准永安资本从事股票期权做市业务。

3. 境外子公司业务资质

(1) 2006年,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在香港设立分支机构的批复》(证监期货字[2006]40号)同意永安有限以子公司的形式设立香港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可依据香港的法律申请及从事受香港证监会监管的业务活动。

(2) 2007年4月20日,新永安期货获得香港证监会核发的中央编号为A0J411的牌照,可进行“第2类:期货合约交易”活动。

(3) 2014年6月25日,新永安期货获得香港证监会核发的中央编号为A0J411的牌照,可进行“第5类: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活动。

(4) 2014年12月9日, 新永安实业首次获得香港Licensing Court (牌照法庭) 签发的“Money Lenders Licence (放债人牌照)”, 牌照号码为“1084/2014”。期间经过几次更新, 目前有效牌照系香港Licensing Court (牌照法庭) 于2023年3月30日签发的“Money Lenders Licence (放债人牌照)”, 牌照号码为“0263/2023”。

(5) 2018年10月12日, 新永安证券获得香港证监会核发的中央编号为BNB381的牌照, 可进行“第1类: 证券交易”活动。

(6) 2018年11月9日, 新永安资管获得香港证监会核发的中央编号为BNC838的牌照, 可进行“第4类: 就证券提供意见; 第9类: 提供资产管理”活动。

(7) 2019年2月4日, 永安国际金融获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MAS) 核发的资本市场服务牌照 (Capital Market Services Licence), 允许开展资本市场产品交易业务 (Dealing in capital markets products)。

(8) 2019年8月22日, 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永安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34号), 核准了新永安资管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

(9) 2019年10月18日, 新永安资管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流水号为000000027527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许可证核准的业务范围为“境内证券投资”。

(10) 2022年5月27日, 新永安资管获得中国人民银行签发的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准入备案通知书; 2022年5月30日, 新永安资管获批透过债券通 (Bond Connect) 交易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China Interbank Bond Market)。

4. 母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交易所会员资格及行业协会会员资格

- (1) 上期所会员
- (2) 郑商所会员
- (3) 大商所会员
- (4) 中金所全面结算会员
- (5) 能源中心会员
- (6) 广期所会员
- (7) 中期协会员
- (8)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
- (9)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
- (10)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联席会员
- (11)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
- (12)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理事会会员常务理事
- (13) 浙江期货行业协会会长单位
- (14) 子公司新永安证券为香港联交所的交易所参与者和中华通交易所参与者, 以及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直接结算参与者和中华通结算参与者
- (15) 子公司新永安期货为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交易参与者与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的期货结算公司参与者
- (16) 子公司新永安期货为新加坡交易所 (SGX) 衍生品交易会员
- (17) 子公司新永安期货为欧洲期货交易所 (EUREX) 参与者
- (18) 子公司永安国际金融为新加坡交易所衍生品市场 (SGX-DT) 交易会员
- (19) 子公司永安国际金融为新加坡亚太交易所 (APEX) 交易会员
- (20) 子公司永安资本为中期协普通会员
- (21) 子公司永安资本为中国物资储运协会副会长单位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峥嵘	史雅文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 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电话	0571-88353525	0571-88353525

传真	0571-88388193	0571-88388193
电子信箱	yaqh_ir@yafco.com	syw2330@yafco.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0-11 层、16-17 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p>(1) 2012 年 9 月 29 日, 改制设立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杭州市潮王路 208 号浙江协作大厦 3、6-10 楼;</p> <p>(2) 2013 年 12 月 17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杭州市潮王路 208 号浙江协作大厦 3、6-10、22 楼;</p> <p>(3) 2014 年 5 月 23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杭州市潮王路 208 号浙江协作大厦 3、5-10、22 楼;</p> <p>(4) 2016 年 8 月 9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杭州市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6-17 层, 2603 室、2702 室;</p> <p>(5) 2018 年 6 月 6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0 层、1101 室、1104 室、16-17 层、2702 室;</p> <p>(6) 2019 年 5 月 9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0 层、1101 室、1102 室、1104 室、16-17 层、2604 室、2702 室;</p> <p>(7) 2020 年 4 月 24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0 层、1102 室、1104 室、16-17 层、2604 室;</p> <p>(8) 2020 年 11 月 11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0 层、1101 室、1102 室、1104 室、16-17 层;</p> <p>(9) 2022 年 3 月 1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0 层、1101 室、1102 室、1104 室、16-17 层;</p> <p>(10)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0-11 层、16-17 层。</p>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0-11 层、16-17 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6
公司网址	www.yafco.com
电子信箱	yaqh_ir@yafco.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p>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p> <p>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p> <p>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p> <p>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p> <p>经济参考网: http://www.jjckb.cn</p>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16 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安期货	600927	不适用

六、 公司其他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1992 年 9 月，公司前身潮州金融咨询公司设立

1992 年 9 月 2 日，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关于同意成立“潮州市国际金融信息咨询服务公司”的复函》（潮府办函〔1992〕新 63 号），同意成立潮州金融咨询公司。1992 年 9 月 7 日，潮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潮州金融咨询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设立后，潮州金融咨询公司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均为 50 万元。

2. 1993 年 4 月，潮州金融咨询公司名称变更为经发国际期货，并第一次增资

1993 年 4 月 2 日，经过潮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批准，潮州金融咨询公司更名为经发国际期货，并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993 年 4 月 6 日，潮州金融咨询公司就上述名称变更及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 1,050 万元。

3. 1997 年 5 月，经发期货经纪¹股权转让，名称变更为永安有限

1997 年 4 月 2 日，经潮州市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同意，经发期货经纪股东潮州经协总公司决定将经发期货经纪全部股份进行转让。同日，潮州经协总公司与新投资者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潮州经协总公司将经发期货经纪全部股权转让给后者。潮州经协总公司收回原注册资本，转让后的注册资本由新投资者投入。

1997 年 4 月 8 日，经发期货经纪召开股东会，同意经发期货经纪名称变更为永安有限，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1997 年 5 月 6 日，永安有限就上述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 1,000 万元。

4. 2000 年 2 月，永安有限第一次增资

1999 年 7 月 8 日，永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 万元。2000 年 2 月 25 日，永安有限就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增资后，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 3,000 万元。

5. 2003 年 2 月，永安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2 年 5 月 23 日，永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8,000 万元。2003 年 2 月 27 日，永安有限就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增资后，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 8,000 万元。

6. 2007 年 10 月，永安有限第三次增资

2007 年 8 月 29 日，永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18,400 万元。2007 年 10 月 11 日，永安有限就上述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增资后，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 18,400 万元。

7. 2010 年 8 月，永安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0 年 5 月 19 日，永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58,000 万元。2010 年 8 月 5 日，永安有限就上述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增资后，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 58,000 万元。

8. 2011 年 6 月，永安有限第五次增资

2010 年 12 月 23 日，永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86,000 万元。2011 年 6 月 15 日，永安有限就上述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增资后，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 86,000 万元。

9. 2012 年 9 月，永安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¹ 1993 年 12 月，经发国际期货名称变更为经发国际期货经纪。1994 年 9 月，经发国际期货经纪名称变更为经发期货经纪。

2012年7月18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了《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财金〔2012〕49号），同意永安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3日，永安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永安有限按审计后的净资产值并按原股东出资比例折合为86,000万股，未折股部分净资产转作公司一般风险准备金和资本公积。同日，永安有限各股东签署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2年8月31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了《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批复》（浙财金〔2012〕63号），批准了永安有限的整体改制方案。

2012年9月29日，公司就上述整体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保持86,000万元。

10. 2015年10月，永安期货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2015年6月11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了《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的复函》（浙财金〔2015〕44号）。

2015年9月25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6422号）。

2015年10月28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正式挂牌转让。公司股票简称为“永安期货”，股票代码为“833840”。

11. 2016年1月，永安期货挂牌后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5年11月6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了《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方案的批复》（浙财金〔2015〕81号），同意公司股票发行事项。

2015年12月1日，浙江证监局出具了《关于核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股权的批复》（浙证监许可〔2015〕43号），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股权事项。

2015年12月31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9519号），审查并确认了公司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2016年1月1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公司新增股份登记。

2016年2月1日，公司就上述股票发行事项完成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131,000万元。

12. 2016年6月，公司入选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

2016年6月24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关于正式发布创新层挂牌公司名单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6〕50号），公司正式入选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

13. 2021年10月，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2021年10月28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606号），同意公司股票2021年10月29日起终止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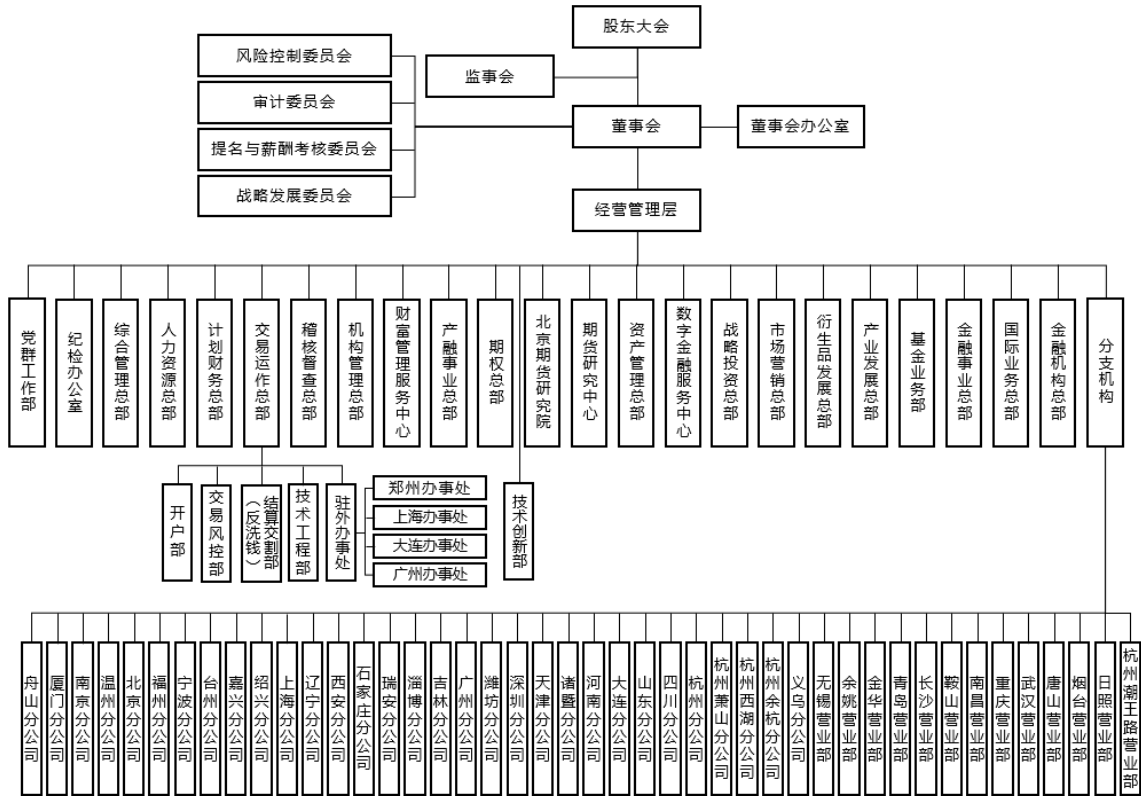
14. 2021年12月，永安期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0月21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145,555,556股新股。2021年12月14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数量为145,555,556股，募集资金全部到位。2021年12月23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为“永安期货”，证券代码为“600927”。2022年3月7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及实缴资本为1,455,555,556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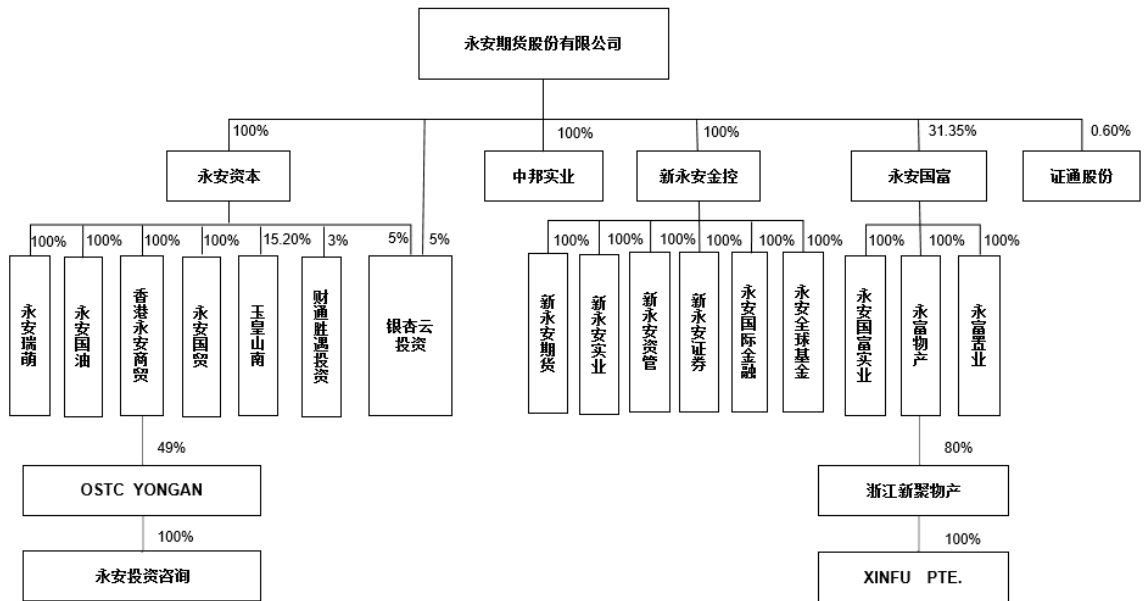
（二） 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集团架构如下图所示：



主要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五、(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之说明。

(三) 公司期货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设立 31 家分公司和 13 家营业部，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省市或地区	分支机构数量	省市或地区	分支机构数量
浙江	16	湖北	1

山东	6	湖南	1
辽宁	3	吉林	1
福建	2	江西	1
广东	2	陕西	1
河北	2	上海	1
江苏	2	四川	1
北京	1	天津	1
河南	1	重庆	1

（四） 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分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办公地址	负责人
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2000年12月22日	浙江省温州市小南路巴黎大厦二楼	邓小侠
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01年3月22日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58号6层	张军学
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2001年7月19日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82号融都国际大厦7层702室	张凌卉
4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2002年3月28日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柳汀街225号月湖金汇大厦16层16-2室	王琴
5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2002年3月29日	浙江省台州市福贸大厦10楼1001-1009室	张天逸
6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2003年8月18日	浙江省嘉兴市中山东路1558号耀城广场12-601、602室	朱文根
7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2003年8月18日	浙江省绍兴市崇贤街9号1901-1905室	丁海瑚
8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05年7月25日	上海市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栖霞路26弄2号7层（名义楼层，实际6层）01单元	王耀东
9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2007年12月17日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53号财富中心B座23层（23-1）、（23-2）、（23-3）、（23-4）、（23-5）、（23-6）、（23-7）	邹艳芬
1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分公司	2008年3月17日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平澜路259号2单元2701室	柴华
1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2008年12月23日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中山东路322号开元大厦A-2-1002	王吉元
1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分公司	2009年10月15日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文庄路766号、768号	张招怀
1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	2010年4月12日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107号国贸大厦24层	谢庆宜
14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2011年2月12日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伟峰彩宇新城一期11幢0单元2204、2205室	金东升
15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1年3月10日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18号1001室（部位：10F03）	陈奕

16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2012年4月13日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胜利东街5087号潍坊金融服务区2号楼2701-2708	王洪彪
17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12年11月12日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东北深圳国际商会中心1303、1305、1306	刘天雄
18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013年7月17日	天津市南开区东马路129号仁恒置地国际中心写字楼第19层01、08单元	张海艳
19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分公司	2013年9月30日	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浣东街道东二路123号宏城财富中心(001003)10楼1003室	朱辉
2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2014年5月20日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榆林北路36号1号楼42层4205	许治国
2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14年7月8日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32层3202、3203、3204号房间	张静飞
2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2015年10月19日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路22799号银座中心1号楼3301室	李庆国
2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2016年2月22日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华峰国际商务大厦503室	莘雍
24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19年5月27日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沣惠南路16号泰华金贸国际6号楼2302室	刘云鹏
25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分公司	2020年11月10日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街道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厦东楼18层1801、1802、1803、1804-1、1804-3室	朱宗昊
26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分公司	2021年9月13日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世纪大道168号1单元1803-1806室	胡飞
27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公司	2012年1月5日	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东港街道海洲路721号永跃大厦1601、1603室	王卿煜
28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17年12月22日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248号4号楼15层1501室-1、1502室、1503室、1504室-1	王朔
29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14年3月17日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2号厦门金融中心大厦12层04-05单元	赖晓红
3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公司	2003年9月16日	浙江省义乌市国际商贸城金融商务区国信证券大厦12楼1208、1209室	李汪洋
3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013年6月27日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下东大街段216号1栋12楼2号	刘勇

营业部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营业部名称	设立时间	办公地址	负责人
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营业部	2007年8月23日	江苏省无锡市嘉业财富中心6-1201、1202、1203	陈成
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余姚营业部	2007年12月17日	浙江省余姚市城区南雷南路1号12层1201室	俞亚飞

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金华营业部	2007 年 12 月 28 日	浙江省金华市八一南街 387 号信华大楼 12 楼	戴骏三
4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营业部	2008 年 11 月 27 日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漳州二路 19 号 1 号楼 2601 室	王志波
5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营业部	2008 年 12 月 15 日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109 号华创国际广场 2 号栋 11 楼 1101、1117、1118、1119、1120 房	张鹏
6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鞍山营业部	2009 年 7 月 13 日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胜利南路 38 号 3715、3716、3717、3718 室	孙宏阳
7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营业部	2009 年 10 月 21 日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C 区 C1 办公楼 402、403 室	陈毛毛
8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营业部	2010 年 12 月 2 日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街 25 号 1 幢 7-3	王永强
9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营业部	2011 年 8 月 22 日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737 号广发银行大厦 1 栋 27 层 7-9 室	王艳新
10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潮王路营业部	2012 年 12 月 3 日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 208 号浙江协作大厦 8 楼 801-803 室	汪俊杰
1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营业部	2014 年 8 月 19 日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9 号金都大厦 7 层 706、710 号	范耀月
12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日照营业部	2015 年 1 月 9 日	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烟台路与山东路交汇处安泰国际广场 1 号楼 1804 室	韩治斌
1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唐山营业部	2018 年 7 月 13 日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汇金中心 1 号楼 1002、1003、1004	任家豪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光明、林朝松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北塔 2203 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华筠、周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云建、熊文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营业收入	23,822,683,408.79	34,775,401,676.38	-31.50	37,841,518,216.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579,065.99	672,485,200.22	8.34	1,306,554,365.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1,883,858.63	672,402,387.88	5.87	1,299,846,78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3,754,078.67	-558,614.43	不适用	10,012,976,476.22
其他综合收益	20,421,383.12	101,337,427.23	-79.85	-25,594,604.74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1年末
资产总额	70,419,300,597.02	68,207,237,787.91	3.24	64,971,771,432.68
负债总额	58,024,338,245.59	56,255,563,335.11	3.14	53,386,093,433.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2,394,962,351.43	11,951,674,452.80	3.71	11,585,677,998.79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394,962,351.43	11,951,674,452.80	3.71	11,585,677,998.7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0	0.46	8.70	1.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0	0.46	8.70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9	0.46	6.52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97	5.71	增加0.26个百分点	15.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84	5.71	增加0.13个百分点	15.4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4,098,037,646.09	3,905,144,080.89
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总额)(%)	313	299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	39	38
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例(%)	670	663
负债与净资产的比例(%)	11	11
结算准备金额	394,689,787.27	1,131,231,989.43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363,285,537.14	6,602,749,447.45	6,825,900,016.39	5,030,748,40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366,335.36	203,727,831.39	146,987,069.15	169,497,83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908,965.95	203,641,601.41	138,912,801.03	168,420,49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3,605,593.20	5,038,102,357.77	-6,961,343,194.95	1,613,092,351.7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947.45		929,954.71	-38,17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	29,187,530.20		9,756,659.10	14,345,566.83

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29,401.88		-10,657,611.48	-5,063,198.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12,973.51		-53,810.01	2,536,611.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695,207.36		82,812.34	6,707,578.8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货币保证金[注]	-44,795,145.86	-31,097,598.53	13,697,54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46,302,015.98	11,052,801,321.86	2,206,499,305.88	111,457,645.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07,459,159.67	1,166,655,915.13	-540,803,244.54	
应收款项融资	11,051,684.10	30,452,555.05	19,400,870.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77,119.78	18,658,387.40	-5,018,732.38	3,849,453.82
合计	10,543,694,833.67	12,237,470,580.91	1,693,775,747.24	121,113,330.19

[注]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本公司的期货合约每日结算，其产生的持仓损益金额已在本公司应收货币保证金以及利润表中体现，而并未反映在上述衍生金融工具项目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期货合约浮盈为18,889,741.08元，浮亏为49,987,339.61元。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指示精神，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持续在提升大宗商品“中国价格”国际影响力、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共同富裕等方面发挥行业引领作用，进一步巩固完善衍生品投行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积极应变，主动求变，各项工作稳中有进、变中向好。**经营质效持续提升**，经纪业务抓重点稳规模，基金销售业务防风险筑生态，资产管理业务优布局有增量，风险管理业务优品种有创新，境外金融服务业务增利润拓版图。公司战略投资业

务正式落地，将产业链投资与资本工具运用相结合，围绕生猪、新能源等重点产业链开展布局，落地 3 单战略投资项目，投资金额 6.78 亿元，与 4 家产业链龙头企业开展实质性业务合作，为继续推进产业链上下游深入合作打下坚实基础。**服务实体走深走实**，公司持续发挥“期货+”模式更大效能。“期货+现货”将风险管理服务融入“生产+贸易+加工”的完整产业链条，提升整个产业集群的抗风险能力；“期货+仓储物流”持续畅通循环堵点，高效衔接期现两个市场；“期货+工程配送”助力建筑企业按期完工，为民生工程保“价”护航；“期货+含权贸易”提升衍生品工具服务精度，提高中小微企业经营效率；“期货+保险+订单收购”发挥“以点带面”效应，促进农户增收致富，助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管理支撑不断加强**，全面强化合规风控，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深化重点板块穿透式管理，做到风险“看得清、够得着、管得住”；不断深化数智赋能，打造基于财务收支、员工贡献和客户价值的“经营一本账”以及涵盖主要业务板块的“监督一张网”，有效提升运营管理覆盖面和经营决策精准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8.23 亿元，同比下降 31.5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 亿元，同比增长 8.3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根据中期协统计，2023 年度，期货公司（单体）净利润行业合计 99 亿元，同比下降 10%，公司增速超过行业整体 18 个百分点，净利润水平多年位居行业前列。

1. 期货经纪业务

市场环境

2023 年，国内期货品种上新加速，品种体系不断丰富，新增期货、期权品种 21 个，期末品种累计达 131 个。期货和期权品种已经全面覆盖农业、工业产业的初级、中间、终端产品，品种的丰富为期货经纪业务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与此同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整体权益承压下行。报告期末，国内期货市场客户权益规模 1.42 万亿元，同比下降 3.92%，年末余额为最近五年来的首次下降。

经营情况

面对市场挑战，公司上下积极应对，抓重点稳规模，不断巩固经纪业务基本盘。报告期内，以双边计算，公司实现境内期货代理交易 2.34 亿手，成交金额 15.92 万亿元；报告期末客户权益 457.32 亿元，期末及全年日均权益同比均有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提升期货经纪业务服务质效。业务拓展方面，开展“开门红”、“海底捞”、“百日攻坚”等多样化的激励政策和专项活动，提高客户粘性；重启期货实盘大赛，为客户提供全面的交易支持和研究支撑；焕新升级产业服务体系，以“产业委员会”为核心，构筑了全生命周期产业服务体系，形成了“客户流、商品流、信息流、人才流”的产业服务矩阵；扩容提升“永动企航”专项计划，通过专项培训、定期交流、驻场服务等多种方式，协助企业完善风险管理体系，累计惠及百家行业龙头及上市公司；举办近 400 场市场培育活动，形成了“春夏秋冬”四大策略会、燕京汇、西子汇等区域投教品牌，足迹覆盖全国 30 个省级行政区。服务提升方面，公司坚持数智赋能，优化客户开户流程，简化特法客户三方备忘录签署流程，上线机构（含特法）预约开户系统，升级呼叫中心管理体系，迭代智能化运维大屏、永安期货 APP 及“永易企”2.0 版本，并开展“结算性能优化”“交割自动化”“风控任务优化”“交易运作驾驶舱”等重点行动，持续提高客户满意度。

2024 年展望

2024 年，公司将围绕稳存量、拓增量的核心目标。一方面，公司发挥多业务板块的协同优势，充分整合运用内外部资源，促进公司内部“客户流、业务流”融通，持续强化品牌、人才、资金等方面的赋能支持；另一方面，公司保持对市场的高度敏感性，持续提升研究水平，推进产业服务体系迭代升级，做大做强数智中台，专注上市公司、龙头企业、金融机构等客户群体，全面优化服务品质，提升客户体验，持续推动期货经纪业务创新发展。

2. 基金销售业务

市场环境

2023 年，沪深两市股票基金成交额 240.72 万亿元，同比下降 2.88%（数据来源：WIND），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量规模 55,136.54 亿元，同比下降 1.77%（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主要股指多数收跌，金融市场整体呈现波动和调整态势。基金销售业务承受来自资产、资金两端市场低迷周期的考验，统筹风险防控和稳健发展成为主题。

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基金销售业务营业收入 0.61 亿元。公司积极应对市场挑战，持续推进“大类资产配置专家”战略目标，以防风险为核心，提升优质资产遴选能力，强化资产配置，修复财富生态。一是“扶优限劣”，拓展资产品类，提高资产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优化管理人、基金和资产组合评价体系，重点拓展公司优势期货和衍生品类资产，补充权益类、固定收益类、场外衍生品等资产，形成具有永安特色的资产池，定期推出优质产品目录和资产配置周报，助力理财师展业；公司代销产品收益率远超沪深 300 同期表现；二是持续优化财富生态圈建设，深化迭代“鲲鹏私募成长计划 3.0”，通过资金支持、投研支持、人才输送、运营治理支持、发展治理支持、一站式通道，多维度赋能私募管理人发展，开展“走进管理人”活动，通过投研分享、沙龙交流、运维支持等方式，提升财富生态圈建设，全年链接服务管理人超百家，新合作管理人 57 家；三是高度重视投资人财富的风险防控，通过线上+线下多层次、多形式的活动，及时高效地提供信息资讯，深化财富投资者教育。报告期内，公司开展 49 场“财富感恩季”活动，服务客户超 2,000 人次；首次推出“818 理财节”，举办 5 场线上直播，累计观看超 15 万人次。

2024 年展望

2024 年，公司将持续推动财富业务高质量发展转型，不断推进“大类资产配置专家”战略目标。一方面，坚持提升资产的质与量，严选多资产多策略优质基金，“扶优限劣”审慎遴选管理人，为客户打造更安全、更科学、更全面的高质量产品库；另一方面，加强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买方投顾服务模式转型，持续提升客户体验和服务效率，优化资产配置服务体系，以更专业、更个性化的服务，做好个人客户、机构客户财富的保值增值。

3. 资产管理业务

市场环境

2023 年以来，外部环境复杂严峻，资产管理行业的整体规模有所下滑。报告期末，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管业务规模合计 12.41 万亿元（不含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同比下降 13.28%。此外，监管政策持续完善，修订后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及其配套规范性文件《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备案办法》正式实施，持续推动资产管理行业规范发展。

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全年营业收入 1,413.78 万元。公司严格遵循监管要求，依法开展资产管理业务，持续打造以主动管理期货及衍生品系列产品为核心，其他系列产品为支撑的产品体系。目前，公司已打造“永盈系列”“朝阳系列”等主动管理系列产品 11 只，“CTA 联盟”“混合优选”等 FOF 系列产品 7 只以及债券资管产品 4 只。公司强化“产投研一体化”建设，打通产业数据、现货信息，形成多种策略池，推进研究能力向投资、交易能力的转化。报告期内，新成立资产配置组，针对个人客户，打造“稳健型”“平衡型”和“进取型”为标识的 FOF 产品体系；针对机构客户，推出“配置+定制”的服务，开启买方投顾模式。

2024 年展望

2024 年，公司将围绕资产管理“质”的有力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夯实研究基础，加强投资团队建设，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和资产配置能力，驱动资产管理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方面，深化“产投研一体化”建设，加强研究资源的统筹协调，加大对自有投资经理人才培养体系投入，培养结构化投资能力，扩大“永”系列产品品牌效应；另一方面，拓展多资产、多策略、多工具的研究能力圈，推动债券、场外等创新产品的成长、成熟，促进资管产品多元化发展。

4. 风险管理业务

市场环境

2023 年，期货风险管理行业竞争加剧，贸易利润率普遍下行。据中期协统计，期货风险管理行业实现业务收入 2,348.68 亿元，同比下降 2.70%；实现净利润 7.9 亿元，同比下降 31.54%。与此同时，经济环境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实体企业风险管理需求上升。2023 年共有 1,311 家非金融类 A 股上市公司发布了套期保值相关公告，同比增加 15.71%，但与国际成熟市场相比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永安资本及其子公司开展风险管理业务。报告期内，风险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23.32 亿元，实现营业利润 2.03 亿元，净利润行业占比 20%，位居行业前列，连续 3 年入选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

基差贸易业务方面，突出传统品种优势，在铁矿石、燃料油、聚丙烯等多个品种上巩固提升盈利能力，打造“海上加油站”特色产业服务项目，永安国油入选上期所首批“强源助企”产融服务基地；拓展新兴品种布局，注册工业硅、碳酸锂全国首批期货标准仓单，在探索新能源品种期现结合领域走在行业前列；充分发挥贸易商厂库作用，PP、PVC、甲醇、纸浆、尿素、乙二醇交割量行业领先。

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积极适应监管要求和市场变化，牢牢把握商品类业务“基本盘”，坚持打好权益类业务“组合拳”，充分发挥母子公司协同优势，保持业务增长。报告期内，新增客户数量 1,400 余家，同比增长约 65%；新增名义本金 1,600 余亿元，同比增长约 22%。

做市业务方面，新增工业硅期货、聚氯乙烯期货、聚丙烯期货、花生期货、碳酸锂期权、华夏科创 50ETF 期权、易方达科创 50ETF 期权等 7 个做市品种资格，并持续优化技术系统，推动业务规模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实现成交量 3,800 余万手，同比增长约 216%；实现成交额约 1.7 万亿元，同比增长约 243%。

2024 年展望

2024 年，公司将在坚守底线、防范风险的前提下，积极拥抱转型机遇，在深化母子协同、强化平台优势、提升投资能力、加强数智建设等方面推进力度，推动风险管理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大宗商品投行，更好服务实体经济。

5.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

市场环境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持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境内外资本市场互联互通机制不断优化，也为金融服务“走出去”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为境外业务发展拓展了空间。与此同时，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去全球化思潮和贸易投资保护主义持续抬头，外部环境愈加复杂多变，加之美元加息节奏放缓，为境外业务拓展带来挑战。

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新永安金控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境外业务营业收入为 2.85 亿元，同比增长 39%，实现营业利润 1.37 亿元，同比增长 163%，净资产收益率超过 14%，净利润再创新高。

公司不断深化多板块协同发展，持续提高境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一是夯实境外期货经纪业务基本盘，机构客户数量稳健提升，全年累计成交 699.43 万手（单边）期货期权合约，报告期末客户权益为 5.83 亿美元，同比增长 20.45%；二是扩充证券、资管业务高管团队，为客户提供更专业的服务，搭建私募孵化生态圈，全年积极完善境外财富管理产品线，代销基金产品 23 个，同比增长 53.33%，基金销售额 8,453.79 万美元，资本引荐规模 8,000 万美元，持续搭建以家族办公室为代表的高净值客户合作网络，全球资产配置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三是创新开拓期货主经纪商模式，搭建场内场外一体化交易系统，加强中、外资金金融机构联动，完善交易流程，业务模式逐渐成熟，业务规模稳健增加。

2024 年展望

2024 年，公司将在防范国际金融市场风险，严守合规底线的基础上，努力响应国家号召，全力推动“一带一路”走深走实；积极发挥关键岗位人才功能，强化团队建设，推进获取新的业务牌照，拓展业务领域，挖掘更多业务机会；探索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交易平台，运用数字金融赋能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提质增效，做到多措并举增收。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期货市场在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

中国期货因实体经济需求而生，为实体经济发展而长。依托强大而稳步增长的实体经济，中国期货市场运行质量稳步提升，防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逐步形成了与实体经济发展阶段相匹配、与风险管理需求相适应的服务体系，推动大宗商品逐步从传统的生产商或贸易商主导定价，逐渐转变为由相关各方参与的定价模式，有效提高粮食、能源安全保障能力和产业链供应链韧性。

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提质扩面：实体企业的风险管理需求持续提升，《中国上市公司套期保值评价年度白皮书（2023 年）》显示，2023 年发布套期保值相关公告的实体行业 A 股上市公司共 1,311 家，较 2022 年增加 15.71%；套期保值参与率由 2022 年的 22.95% 增加到 2023 年的 25.18%。其中，中小微型企业占比快速提升，中小微型企业在套保阵营中的占比由 18% 提高到 20%。

在助力乡村振兴方面实干笃行：截至报告期末，132 家期货经营机构与 734 个乡村振兴工作地签署了 1,699 份结对帮扶协议，多措并举服务乡村振兴。“保险+期货”试点项目数量和覆盖范围逐步扩大，为天然橡胶、玉米、大豆、鸡蛋、苹果、棉花、白糖等 18 个品种提供价格保障，累计承保货值 1,615.57 亿元，覆盖县域超过 1,200 个，农户超过 500 万户次。

2. 期货市场自身发展的韧性不断增强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期货交易所时强调，上海期货交易所要加快建成世界一流交易所，为探索中国特色期货监管制度和业务模式、建设国际金融中心作出更大贡献。近年来，期货行业锐意进取，守正创新，期货市场建设取得长足发展，市场结构、市场功能、行业生态发生积极变化，市场基础制度不断完善，市场活力和韧性持续增强，逐步适应我国作为贸易大国的体量和风险管理需求，初步走出了一条既立足国情又借鉴全球有益经验的发展道路。

规模方面，中国期货业协会数据显示，报告期内，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约 85.01 亿手，累计成交额约 568.51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5.60% 和 6.28%。期货市场资金规模一度突破 1.8 万亿元，创历史新高。从全球角度看，中国内地 5 家期货交易所总体表现良好，排名均进入前 30。郑商所、大商所、上期所、中金所和广期所在全球交易所期货和期权成交量排名中分别位列第 7、第 9、第 10、第 25 和第 29。期权市场也呈现了快速发展势头，在全球期权市场的占比出现明显增长，特别是商品期权，国内在全球商品期权中的占比从 2022 年的 51.1% 提升至 62.1%。

品种方面，中国期货市场坚持实践标准，探索了中国特色现代期货市场发展模式，基于实体经济需要和产业客户需求，不断完善适应中国企业发展壮大和全球化经营的品种体系，持续推动中介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巩固和强化服务实体经济的行业特色。目前，中国期货市场已经构建出完整的大宗商品品种体系。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上市期货期权新品种 21 个，其中有 7 个期货新品种和 14 个期权新品种，总品种数达到 131 个，已经全面覆盖农业、工业产业的初级、中间、终端产品。期货品种的广覆盖既有利于市场功能的发挥、上下游纵向体系的形成，也有利于稳定实体产业链和企业的行业前瞻性布局。

3. 期货经营机构进入全新的发展阶段，机遇与挑战并存

机遇方面，一是期货公司的资本实力不断增强，全国 150 家期货公司注册资本 1,157.08 亿元，净资产 1,952.58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03% 和 6.02%，特别是风险管理子公司，“十年磨一剑”，风险管理子公司总资产超过 1,893.29 亿元，净资产突破 426.75 亿元，呈现逐年增长态势，已经成为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力量。风险管理子公司各项业务也已逐步成熟，在服务实体经济领域有诸多建树。二是伴随着监管力度加强，期货公司的合规意识不断提高、内控体系不断完善，叠加金融科技的深入运用，期货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发展更加稳健。与此同时，《期货和衍生品法》出台后的一系列支持期货公司发展的配套监管细则，进一步夯实行业规范发展的制度保障，拓宽了期货和衍生品行业多方位服务实体经济的深度和广度，促使期货公司深入探索新的商业模式，以稳健的态势转型升级。挑战方面，行业尚未完成从同质化竞争向差异化竞争的转型，在金融市场整体疲软的情况下，期货行业的盈利能力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全国 150 家期货公司(单体)合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400.90 亿元、99.03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0.17%、9.88%。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公司业务主要包括：期货经纪业务、基金销售业务、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理业务及境外金融服务业务等。

1. 期货经纪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是指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的中间业务，主要模式为客户通过公司的席位在交易所内进行期货交易，公司向客户收取手续费。根据客户服务类型不同，期货经纪业务可分为代理客户的经纪业务和代理客户的结算业务。代理客户的经纪业务，即期货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客户买卖商品期货和金融期货合约、办理结算和交割手续，其客户为期货投资者，包括个人投资者

和机构投资者；代理客户的结算业务主要指因中金所执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公司作为中金所的全面结算会员，为交易会员提供代理结算业务。

2. 基金销售业务

基金销售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基金管理人的委托，签订书面代销协议，代理基金管理人销售经国家有关部门或者其授权机构批准或者备案在境内发行的基金产品，受理投资者基金认购、申购和赎回等业务申请，同时提供配套服务的一项中间业务。

3. 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公司非公开募集资金或者接受单一客户或特定多个客户的书面财产委托，设立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并担任管理人，选定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托管机构担任托管人，依照法律法规和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为投资者的利益，运用客户委托资产进行投资活动，并按照合同约定收取费用或者报酬的业务活动。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方向包括期货、期权、金融衍生品、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

4. 风险管理业务

风险管理业务主要包括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业务和做市业务等风险管理服务以及其他与风险管理相关的服务，涵盖期货上市品种及其产业链相关品种的贸易、远期交易和期货交割等。公司风险管理业务以服务实体产业客户为宗旨，以基本面研究为基础，依靠期货、现货各方面的渠道资源，结合场内和场外两个市场，综合利用期货、期权、互换等金融衍生工具，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流的风险管理产品与服务，形成稳定、可持续的盈利模式和交易体系。

5.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

公司通过新永安金控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新永安金控下设有新永安期货、新永安实业、新永安资管、新永安证券、永安国际金融和永安全球基金，覆盖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业务、基金销售业务、放贷业务等多个领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金融服务需求。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与时俱进的发展战略

面对新的市场形势，立足新的发展阶段，公司不断深化“十四五”战略规划内涵，全力打造行业领先、独具特色的衍生品投行。详见本节“六（二）公司发展战略”。

2. 多元化的业务布局

公司始终坚持多元化发展，历经三十年发展，目前已形成了集期货经纪业务、基金销售业务、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理业务及境外金融服务业务于一体的业务生态，通过多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相互赋能，更好应对单项业务的市场波动，为公司长期稳健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期货经纪业务板块，公司深耕期货行业多年，始终聚焦主业，积累了深厚的客户基础，客户结构良好；建立了完善的产业服务体系和品种研究框架，紧跟市场动态，为客户提供高效投研服务；拥有了一支“研究、服务、营销”等综合能力优异的专业营销队伍，并被客户广泛认可；基金销售、风险管理等业务板块与期货经纪业务形成协同效应，有力促进经纪业务的扩容增量。

基金销售业务板块，基金销售业务起步于2015年，历经近十年发展，公司在期货衍生品、权益投资类私募产品领域沉淀了认知能力、风控能力，建设了专业的理财师团队和产品经理团队，提供“场内+场外”“境内+境外”“公募+私募”等多资产、多策略综合配置方案，着力构建具有永安特色的大财富生态。此外，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与优质的银行、券商、家族办公室等机构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沉淀了大批风险偏好多元的专业客户群体，实现了公司与客户的相互成就。

资产管理业务板块，公司自2012年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资管业务行政许可以来，连续多年获得《期货日报》《证券时报》《国际金融报》等机构评选的“中国优秀期货资管品牌”“最佳期货资管奖”“年度优秀资管产品奖”“期货资管先锋机构奖”等奖项，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建立了科学的人员流动机制，形成了完整的投资经理培育体系，通过产投研一体化驱动结构化投资能力提升。在产品体系上，公司在股票与股指期货的量化对冲套利和商品期货的基差对冲、跨期套利、单边趋势、程序化交易等方面积累了深厚经验，形成了独具永安特色的产品体系。

风险管理业务板块，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永安资本十年磨一剑，构建了基差贸易业务、场外衍生品业务和做市业务齐头并进的发展格局，是资本实力强、业务板块全、人员团队齐、盈利能

力好、风控水平高的行业头部企业，关键经营指标持续位居行业前列。同时，永安资本在各大交易所和行业协会发挥重要作用，是创新业务的先行者和推广者，形成了大宗商品金融服务创新生态圈，能够为更多产业链龙头企业提供全面的风险管理和综合金融服务，推进我国大宗商品产业链迭代升级，助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板块，公司境外子公司新永安金控作为首批在香港设立的期货公司之一，依托母公司深厚的资金、人才、品牌、经验积淀，凭借对境内外市场的深刻认识及丰富的人才专业队伍，在亚洲市场奠定了稳固的根基并积累了广泛的知名度。历经近二十年发展，新永安金控已成为集期货、证券、资管、基金销售等业务于一体的境外业务桥头堡，依托技术赋能和特色服务，有效服务产业链跨境发展需求和高净值客户全球资产配置需求。

3. 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和风险管理体系

公司全方位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有效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风险防控“四早”要求。组织架构方面，公司建立包括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各职能部门，各业务部门和子公司。在内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度体系方面，公司以《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为基础，制定了一系列风控合规制度，涵盖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合规及法律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风险类型，覆盖经纪业务、期货交易咨询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基金销售业务、风险管理业务等所有业务板块，为各项风险管理工作的顺利推进提供扎实保障。管理机制方面，公司建立风险事前、事中、事后全覆盖的风险控制流程，包括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监测与应对、风险处置与报告，筑牢全员参与、全业务覆盖、全流程监督的风险防线。风控系统方面，公司重点发力“数智风控”能力建设，搭建了以“风控一张网”为核心的，集事前识别评估、事中监控预警、事后处置反馈于一体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不断增强风险感知能力和应对能力。风险文化建设方面，公司推行稳健的风险文化，建立并完善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相适应的风险管理理念、价值准则、职业操守，建立对应的培训、传达和监督机制，不断提升全员风险管理意识和能力。

4. 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金字塔型的人才梯队

公司管理团队具备丰富的管理经验及业务经验，对宏观环境变化、行业发展方向、客户需求变化有着深刻的认识和独到的见解，将带领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持续创新发展。公司董事长葛国栋于 2018 年—2023 年连续获得“中国期货公司年度最佳掌舵人”荣誉称号，并在中期协、浙期协等行业自律组织和郑商所、上期所等期货交易所兼任重要职务。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黄志明获评 2022 年度浙江金融创新人物。此外，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建立了完善的人才招聘和培养体系，打通前后台、境内外、母子公司间的人才通道，更好发挥人才价值，形成了金字塔型的人才梯队。

5. 领先的研究团队

公司始终坚持研究能力作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积极发挥研究团队“智库”功能，在品种全面覆盖、产业深度挖掘、投资策略开发、优质服务提供等多维度协同发力，将研究的系统性、时效性、前瞻性与各项业务相结合，形成公司各项业务的护城河。公司现有杭州研究中心、北京研究院两大研究团队，人员规模、研究能力、综合实力均居业内领先地位。多年来，公司研究团队屡获各大交易所、期货日报等主流媒体评选的“优秀投研团队”“中国金牌期货研究所”奖项，大批研究员荣获“最佳分析师”“优秀分析师”称号。公司重视投研人才培养与储备，持续开展“黄埔联盟”培养计划，与优质高校合作，构建人才储备池，与私募机构、大型贸易公司开展联合实践培养，十年来累计为衍生品行业培养人才 1,200 余名。

6. 持续的创新力

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坚持业务创新、服务创新、模式创新，曾率先提出并试点客户保证金封闭管理，首家开发期货电子化交易系统创新模式，最早探索境外业务、风险管理业务、期货交易咨询业务，引领了行业的创新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在资管新规细则实施首日落地场外衍生品首单；子公司永安资本在业内率先布局工业硅、碳酸锂等新品种；永安国油创新打造“海上加油站”业务模式，入选首批上期所“强源助企”产融服务基地。

7. 良好的市场声誉与品牌价值

多年以来，公司在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形成了自身的品牌优势，获得了监管单位和客户的认可，连续多年保持 AA 最高分类监管评级。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公司在过去一年获得的主要奖项如下：

评选活动	获奖名称	颁发单位
-	2022 年度优秀会员金奖、钢材产业服务奖、有色产业服务奖、贵金属产业服务奖、能化产业服务奖、期权市场服务奖、天然橡胶“保险+期货”试点项目二等奖	上海期货交易所
-	2022 年度优秀会员白金奖、技术管理奖、风险管理服务奖(股指期货类)、国债期货做市商优秀服务会员奖, 2023 年度优秀会员金奖、风险管理服务奖(股指期货类)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22 年度“农险无忧”	“新疆昭苏县甜菜项目”“甘肃省礼县苹果项目”获评“优秀项目奖”	
-	2023 年度优秀会员、产业服务优秀会员、机构服务优秀会员、客户管理奖、农业产业服务奖、纺织产业服务奖、能化产业服务奖、投教先锋风尚团队	郑州商品交易所
-	北京分公司获评农业产业服务奖, 河南分公司获评纺织产业服务奖, 淄博分公司获评能化产业服务奖	
2022 年度“young”帆期海	大学生衍生品实践大赛一等奖	大连商品交易所
-	2022 年度“优秀会员奖” 子公司永安期货获评 2022 年度“境外中介机构突出市场贡献奖”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股东来了”活动	2023 年度浙江片区“突出贡献奖”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 浙江证监局
-	乡村振兴(扶贫)工作连续七年获得行业第一	中国期货业协会
-	“2023 年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	
-	“2023 年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	
-	“2023 年上市公司 ESG 优秀实践案例”	
2023 年上市公司乡村振兴最佳实践创建活动	“期货助力共同富裕的红色典范”获评“最佳实践案例” “赋能生猪产业打造金融助力共富的衢州样板”获评“优秀实践案例”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	2022 年度“金融机构支持浙江经济社会发展三等奖”	浙江省人民政府
-	2023 年度“中国领军期货公司君鼎奖”“中国优秀乡村振兴期货公司君鼎奖” 子公司永安资本获评 2023 年度“中国优秀期货风险管理子公司君鼎奖”	
第十六届中国最佳期货经营机构暨最佳期货分析师评选	“中国最佳期货公司”“中国期货公司金牌管理团队”“最佳商品期货产业服务奖”“最佳金融期货服务奖”“最佳乡村振兴服务及社会责任公益奖”“最佳企业文化品牌建设奖”“最佳资产管理领航奖”“最佳资本运营发展奖”“最受欢迎的期货经营机构自媒体”“年度投资者保护教育创新奖”“最佳数字化转型期货经营机构”“国际化进程新锐奖”“中国最佳衍生品综合服务创新奖”“最佳期货人才培养机构贡献奖”	期货日报 证券时报

评选活动	获奖名称	颁发单位
	“最佳诚信自律期货公司” “最佳期货公司 APP 突出表现奖” “中国期货市场三十年华章奖”	
	公司董事长葛国栋获评“中国期货公司年度最佳掌舵人”荣誉称号	
	“中国金牌期货研究所”	
	“最佳能源化工产业期货研究团队” “最佳金属产业期货研究团队”	
	上海分公司获评“中国最佳期货经营分支机构”	
	子公司永安资本获评“最佳风险管理子公司服务创新奖”	
	公司永安期货永庆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获评“年度优秀资管产品”	
-	2020-2021 年全国金融系统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单位	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中国金融文化建设协会
-	2022 年度金融系统学雷锋活动示范点	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传承雷锋精神委员会/中华志愿者协会传承雷锋精神志愿者委员会
-	2020-2021 年度“金融业务研究优秀文章奖”	《当代金融家》杂志社
-	公司总经理黄志明获评 2022 年度“金融创新人物”	浙江省金融业发展促进会
-	“风险管理业务智能运营平台”获评“金融科技年度案例”	
-	“风险管理业务智能运营平台”获评“金融科技发展三等奖”	中国人民银行
2023 上海全球资产管理年会	“最值得信赖期货及私募资管”	上海报业集团财联社
2023 年上市公司水晶球奖评选	“最具社会责任 (ESG) 上市公司” “最佳企业管理上市公司”	证券市场周刊
2022 年度金智奖	“杰出 ESG 行业典范奖”	金融界
2023 年度新华信用金兰杯	“ESG 社会公益突出贡献案例” “赋能生猪产业打造金融助力共富的衢州样板”获评“ESG 责任优秀案例”	中国经济信息社
第二届中国资本市场公益论坛	乡村振兴先进单位	资本市场公益联盟
第十四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	“投资者关系新媒体奖”	证券时报
2022-23 年度“积金好雇主”嘉许计划	子公司新永安金控获评“积金好雇主奖”、“电子供款奖”、“积金推广奖”	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
-	子公司新永安期货获评 2023 年度“人才企业奖”	香港培训局

评选活动	获奖名称	颁发单位
-	子公司新永安期货入选新交所橡胶衍生品、铁矿石衍生品 2023 前三大中资期货经纪商、新交所富时中国 H50 指数期货前两大中资期货经纪商、新交所中国股指衍生品前五大中资期货经纪商	新加坡交易所集团
-	子公司新永安期货获评 2023 Key Partner (3rd Annual CME Group Agri Week)	芝加哥商品交易所集团

8. 较强的区位优势与科学的网点布局

公司总部设在杭州，形成了以浙江省为中心，全国各主要城市与产业密集区为重点、覆盖中西部地区的全国网点布局规划。

(1) 区域优势明显

浙江省是中国最富庶的地区之一，综合经济实力位居全国前列，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报告期内，浙江省 GDP 达 82,553 亿元，同比增长 6%。同时，浙江也是大宗商品贸易强省和期货强省。报告期末，浙江省期货公司的期货经纪业务客户权益合计 1,405.10 亿元，在全国占比近十分之一。历届大宗商品金融服务创新峰会均在杭州举办，期货创新生态良好。近年来，浙江省在规范和引导相关企业在大宗商品贸易和金融衍生业务发展方面推出了一系列政策。2023 年初，浙江省国资委发布《关于推动省属企业金融衍生业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推动浙江省属企业建立健全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制度，稳固提升金融衍生工具应用能力。

(2) 网点布局科学合理

公司营业网点数量多、特色突出。报告期内，公司 3 家营业部升级成分公司，服务能级和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境内共设有 31 家分公司和 13 家营业部，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国内一线城市以及工业产业发达的地区（如环渤海地区）设有多家分支机构。下一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布局经营场所，在钱塘江金融港湾的核心产业板块和杭州拥江发展的城市门户区打造全新总部。

9. 完善的投资者教育平台和客户服务体系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投资者教育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共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 421 场，同比增长 36.69%，遍布全国 107 个城市，服务投资者超 2 万人。针对机构客户与专业投资客户，公司开展“钱潮会”等专项活动，促进公司与客户、客户与客户之间的沟通交流；针对产业客户，公司迭代升级产业委员会，打造 17 家品种委员会，汇聚产业服务力量，通过品种推介会、专题培训、上门授课、组织调研等形式，引导产业客户树立成熟的风险管控理念，协助产业客户建立套期保值工作制度；针对中小投资者，公司重点培育客户的风险管理能力、资金管理能力和交易技术等，将投资者教育融入日常展业工作，为投资者提供全方位、专业化服务。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704.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23.9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71%。全年营业收入为 238.23 亿元，同比下降 31.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 亿元，同比增长 8.3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3,822,683,408.79	34,775,401,676.38	-31.50
营业成本	22,919,193,278.52	33,935,082,886.63	-3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3,754,078.67	-558,614.4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56,038.94	53,094,905.45	11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94,546.56	-1,884,050,348.4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营业收入 238.23 亿元，同比下降 31.50%，主要系基差贸易业

务规模下降，详情请参见“本节五（一）2. 收入和成本分析”。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营业成本 229.19 亿元，同比下降 32.46%，主要系基差贸易业务规模下降，详情请参见“本节五（一）2. 收入和成本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04 亿元，上年同期数-0.01 亿元，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 亿元，上年同期数 0.53 亿元，主要系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长。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10 亿元，上年同期数-18.84 亿元，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15.48 亿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8.23 亿元，同比下降 31.50%；营业成本 229.19 亿元，同比下降 32.4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 亿元，同比增长 8.34%；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50 元，同比增长 8.7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同比增长 0.26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期货经纪业务等	1,140,735,787.78	600,726,698.67	47.34	23.09	15.45	增加 3.49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14,137,844.38	14,490,261.61	-2.49	-43.86	-24.51	减少 26.27 个百分点
基金销售业务	60,751,852.07	36,989,479.25	39.11	-46.31	-39.19	减少 7.13 个百分点
风险管理业务（总额法）	22,331,772,028.87	22,128,848,932.20	0.91	-33.44	-33.40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境外业务 [注 1]（总额法）	284,726,740.64	147,506,087.39	48.19	38.77	-3.55	增加 22.73 个百分点
结构化主体	-2,369,758.43	7,659,630.00	不适用	不适用	-55.62	不适用
分部间抵销	-7,071,086.52	-17,027,81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3,822,683,408.79	22,919,193,278.52	3.79	-31.50	-32.46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浙江省内	12,506,697,247.09	11,829,026,717.42	5.42	-47.27	-48.65	增加 2.54 个百分点
浙江省外	10,655,315,535.02	10,589,643,954.20	0.62	7.86	7.90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境外[注 2]	660,670,626.68	500,522,606.90	24.24	-43.93	-53.91	增加 16.40 个百分点
合计	23,822,683,408.79	22,919,193,278.52	3.79	-31.50	-32.46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注 1] 境外业务指新永安金控及其子公司业务。

[注 2] 境外指中国香港及其他境外地区。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期货经纪业务等	1,140,735,787.78	600,726,698.67	47.34	23.09	15.45	增加 3.49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14,137,844.38	14,490,261.61	-2.49	-43.86	-24.51	减少 26.27 个百分点
基金销售业务	60,751,852.07	36,989,479.25	39.11	-46.31	-39.19	减少 7.13 个百分点
风险管理业务（净额法）	521,320,049.12	318,396,952.45	38.92	-58.50	-65.84	增加 13.11 个百分点
境外业务（净额法）	185,217,220.66	47,996,567.41	74.09	79.96	-5.29	增加 23.33 个百分点
结构化主体	-2,369,758.43	7,659,630.00	不适用	不适用	-55.62	不适用
分部间抵销	-7,071,086.52	-17,027,81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912,721,909.06	1,009,231,778.79	47.24	-19.53	-34.32	增加 11.89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期货经纪业务等实现收入 11.41 亿元，同比上升 23.09%；资产管理业务实现收入 0.14 亿元，同比下降 43.86%；基金销售业务实现收入 0.61 亿元，同比下降 46.31%；风险管理业务实现收入（净额法）5.21 亿元，上年度 12.56 亿元，同比下降 58.50%；境外业务实现收入（净额法）1.85 亿元，上年度 1.03 亿元，同比增长 79.96%。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84、业务及管理费”。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722,796.4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0,722,796.4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0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7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0
本科	22
专科	0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为-57.81亿元，上年同期为-17.48亿元，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详细分析见本节“五、（一）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结算备付金	28,134,920.44	0.04	1,129,649.55	0.00	2,390.59	系证券业务存出保证金变动
应收质押保证金	1,399,980,752.00	1.99	3,479,090,796.00	5.10	-59.76	系客户国债质押规模减少
应收账款	168,682,463.45	0.24	315,879,001.11	0.46	-46.60	主要系公司基差贸易业务的应收款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30,452,555.05	0.04	11,051,684.10	0.02	175.55	主要系本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收结算担保金	89,854,036.46	0.13	47,463,474.99	0.07	89.31	主要系中金所担保金增加
应收风险损失款			1,005,319.02	0.00	-100.00	系客户穿仓款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应收款	1,060,013,018.13	1.51	2,166,607,744.43	3.18	-51.07	系场外衍生品业务应收款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715,501.29	0.16	141,793.93	0.00	77,981.98	系国债逆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存货	1,144,637,300.56	1.63	815,585,762.07	1.20	40.35	主要系基差贸易业务库存增加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400,000.00	0.00	-100.00	转列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付质押保证金	922,098,088.00	1.31	3,328,617,944.00	4.88	-72.30	系客户国债质押规模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66,655,915.13	1.66	1,707,459,159.67	2.50	-31.67	主要系场外业务股票融券和场外期权浮亏减少
应付票据	1,686,908,539.73	2.40	114,774,052.86	0.17	1,369.76	系本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合同负债	270,705,583.49	0.38	386,850,303.80	0.57	-30.02	主要为基差贸易业务预收的货款减少
应交税费	49,620,625.77	0.07	104,642,055.11	0.15	-52.58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下降
其他应付款	7,112,309,475.12	10.10	5,289,995,028.97	7.76	34.45	主要系场外衍生品业务应付款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651,328.67	0.40	206,745,173.00	0.30	35.26	主要系公允价值变动浮盈增加
其他负债	27,597,879.95	0.04	41,159,576.14	0.06	-32.95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6,047,079,100.0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5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97,602,592.43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ETC 押金冻结等
存货	149,934,668.77	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9,775,400.23	融券担保品
合计	2,497,312,661.43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六（一）之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长期股权投资 863,027,970.61 元，包括永安国富期末账面价值为 832,441,745.64 元；玉皇山南期末账面价值 21,702,460.72 元及 OSTC YONGAN 期末账面价值 8,883,764.25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十四、公允价值的披露”。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永安资本，注册资本 21 亿元，永安期货持有其 100%股权。2023 年 12 月 31 日，永安资本总资产 1,435,831.92 万元，净资产 349,280.66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224,563.27 万元，净利润 15,811.51 万元。

永安资本的主营业务包括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食用农产品批发；棉、麻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纸制品制造；文具用品批发；金属矿石销售；贵金属冶炼；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肥料销售；谷物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畜禽收购；牲畜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危险化学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中邦实业，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永安期货持有其 100%股权。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邦实业总资产 66,715.31 万元，净资产 57,484.3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22.17 万元。

中邦实业的主营业务包括食品经营(凭许可证经营)，金属材料、建材、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橡胶及制品、轻纺产品、纸张及纸浆、初级食用农产品、饲料、燃料油、焦炭、棉花、煤炭(无储存)、贵金属的销售，商品信息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新永安金控，注册资本 55,950 万港元，永安期货持有其 100%股权。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永安金控总资产折合人民币 552,621.33 万元，净资产折合人民币 96,601.9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折合人民币 28,472.67 万元，净利润折合人民币 13,696.35 万元。

新永安金控的主营业务为投资控股，通过其子公司覆盖境外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业务、放贷业务等多个领域。

4. 永安国富，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永安期货持股比例 31.35%。2023 年 12 月 31 日，永安国富总资产 342,083.94 万元，净资产 266,649.99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75,121.52 万元，净利润 14,963.10 万元。

永安国富的主营业务包括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永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永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永盈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钱运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朝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混合优选 FOF 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朝阳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朝阳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对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拥有实质性权利，且公司通过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中享有份额、收取管理费或业绩报酬的形式获得可变回报为重大，故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期货公司发展提供更稳的环境

2023 年，面对变乱交织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经济恢复进程中的诸多困难挑战，中国经济在爬坡过坎中走出了一条回升向好的复苏曲线，交出了一份成色好、分量足的成绩单，国内生产总值超过 126 万亿元，同比增长 5.2%。

2024 年，我国经济发展的机遇依然大于挑战、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支撑高质量发展的要素条件不断累积增多，中国经济向好发展有基础有条件。2024 年以来，我国宏观调控力度加大，持续巩固和增强了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有效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依托实体经济发展的期货公司提供了稳定的发展环境。与此同时，由于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市场对于风险管理的需求和认识不断上升，实体企业对期货衍生品相关业务的需求也将进一步释放。

2. 党中央首次提出金融强国建设目标，为期货公司发展指明方向

党中央高度重视金融发展工作。2023 年 10 月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了“切实加强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的要求。2024 年 1 月，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传递出我国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建设金融强国的重要信号。此后，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多部门相继出手稳定市场预期，从各层面推动了金融市场迈向高质量发展。中国证监会 2024 年系统工作会议提出：“探索中国特色期货监管制度和业务模式，健全商品期货品种体系，着力提升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均为期货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指明方向。

一是更多配套监管细则的出台，将为期货公司发展保驾护航

2023 年，《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配套规章、规范性文件出台；3 月，中国证监会先后就《衍生品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和《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基础制度日臻完善。法治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有利于提升市场透明度和可预期性，为市场提供有序竞争环境，提高期货公司自身竞争力，推动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功能得到更好发挥。

二是市场开放程度的不断提升，将为期货公司发展打开空间。近年来，中国期货市场的开放程度不断提高，摩根士丹利期货（中国）有限公司成为第 150 家期货公司，特定品种的国际化步伐不断加快，首批油脂类期货和期权品种引入境外交易者，意味着中国大宗商品市场首个全品种链条正式开放。市场流动性和多样性的提升，将促使国内期货市场的功能优势与规模优势形成合力，进而拓展期货公司的国际视野，为实体企业提供多元化、国际化的金融服务，提升产业链品种在国际上的影响力，不断提高中国金融市场的全球资源配置能力。

三是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要求，增强期货公司发展动力。《期货和衍生品法》突出期货和衍生品为国民经济、实体经济服务的功能定位，明确了期货市场价格发现、风险管理、资源配置的三大基本功能。期货公司的发展目标，将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构建业务体系和服务体系，让期货价格成为虚实之间的“共同语言”，发挥期货价格的“灯塔”作用、风险管理的“压舱”作用。具有更强产融资源整合能力的头部期货公司，可以通过股权投资、产业并购、战略合作，与产业龙头、上市公司构建相互赋能的协作模式，进而增强自身发展动力，促进产业链、供应链向更高层级跃升。风险管理子公司积极发挥专业优势，围绕解决中小微企业面临的采购成本上涨、供销衔接不畅等痛点堵点，通过基差贸易、仓单服务、含权贸易、场外期权、互换、远期等多种业务模式为企业提供个性化、精细化的风险管理服务方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是“十四五”战略规划落地见效的关键一年。公司将继续沿着“五个永安”战略路径，力争在“大宗商品投行、大类资产配置专家、产融资源整合者”三大战略目标上取得开创性成果，加快推进衍生品投行建设。

打造大宗商品投行，以资产发现、资产赋能、资产运用为资产端功能，以空间位移、时间位移、属性转换为商品端功能，有效发挥期现结合优势，精准挖掘、对接和满足产业链上下游实体企业的个性化需求。**打造大类资产配置专家**，汇聚投资、研究和私募孵化等效能，着重优化研究团队、提升核心主动投资能力，巩固和突出期货衍生品的投资特色，发掘更多的优质资产端和不同维度下的配置能力。**打造产融资源整合者**，在产业链、供应链上打造立体式的服务体系和交流机制，持续提升研究能力、主动投资能力和资本工具运用能力，更好把握周期运行规律，实现产业链、供应链资源的有效整合和运用。

以投资回报率为核心，有效提升“资本永安”质效。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资源，拓宽融资渠道，扩充资本规模，增强资本实力；在产业链、供应链上发现投资机会、协同机会，开展前瞻性的战略布局，提高资本回报率。**以数据转化效应为重点，开拓创新“数智永安”成果。**加快数据中台建设，以赋能业务为导向，提升数据管理和应用能力，发挥“数据”作为第五类生产要素的价值；打造一批标志性的数字化成果，以终为始，重点围绕数智监督、数智财富、数智期现提升业务的数字化能力；强化科技在运营中的运用，通过机器换人，降低操作风险，提高管理效率，以应对更复杂的业务环境。**以资源整合能力为导向，持续优化“生态永安”体系。**提升内部整合力，加强母子公司、各业务条线、前中后台间的主动协同、资源共享，强化总部的中后台支撑能力，将分支机构打造成为“小永安”，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凝聚外部影响力，用好包括金融机构、战略伙伴资源，探索业务合作、人才共培，做大永安“朋友圈”。**以尊重价值创造为导向，不断提升“人才永安”活力。**打造成长平台，加快引进和培养领军人物，实行激励与约束并重、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中长期激励机制；打造交流平台，开展内外部、前后台、境内外的交叉培养，培养一专多能的多面手，提高全体员工的执业能力、执业素养。**以深化企业文化体系为核心，持续优化“文化永安”建设。**保持正心正念、善心善念，坚守金融的政治性、人民性，强化金融报国的情怀和担当，秉承和拓展“五个坚持”企业文化理念，传承永安文化基因、巩固永安文化共识，为创造更大社会价值、公司价值、员工价值提供“软实力”支撑。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各项业务的具体经营计划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包括落实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风控、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合规及法律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市场风险使得公司可能面临经纪业务手续费持续下降、客户流失及客户保证金减少，管理或代销的资产管理产品收益降低、甚至遭受损失，公司持有的各类资产发生亏损等不利情形，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方、客户未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从而导致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使得公司可能面临客户保证金透支或穿仓、资管产品投资标的因信用情况恶化导致收益降低、风险管理业务中交易对手发生违约等不利情形，致使公司承担经济损失，甚至引起法律诉讼。

(3)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各个业务环节均有可能产生操作风险，使得公司可能面临客户投诉、监管处罚或遭受直接经济损失。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或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5)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因公司、工作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交易者及社会舆论对公司产生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于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行业形象的风险。公司各业务环节均有可能引发声誉风险。

(6) 合规及法律风险

合规及法律风险是指公司因不合规行为而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的风险。公司所处的行业受到严格监管，业务经营与开展受到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约束。公司存在因未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导致被行政处罚、被采取监管措施或承担法律后果的风险。

(7) 信息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风险是指公司经营及业务开展过程中所依赖的电子信息系统可能会面临软硬件故障、通讯线路故障、恶意入侵等不可预料事件带来的信息系统风险隐患。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公司信息技术系统因自然灾害、战争或恐怖主义、火灾、停电、硬件或软件故障或缺陷、数据丢失或泄漏、故意破坏、计算机病毒、垃圾邮件攻击、未经授权存取、客户失误或使用不当等类似事件而导致中断的风险；二是公司信息技术系统受到通讯网络运营商、交易所等系统运行状况影响而出现的风险；三是公司自研系统与外部采购系统兼容可能出现的风险；四是因对互联网、区块链、AI 技术等运用受到政策影响可能被暂停、更换的风险等。上述风险可能会对公司业务开展、客户服务及内部控制等方面带来负面影响。

2. 主要风险的防范对策和措施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风险的可测、可控、可承受，促进业务发展过程中风险与收益的动态平衡，为公司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建立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各职能部门，各业务部门和子公司。董事会是风险管理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经营管理层是风险管理工作的统筹机构，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主要责任。公司每一名员工对风险管理有效性承担勤勉尽责、审慎防范、及时报告的责任。

公司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以《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为基础，涵盖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合规及法律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风险类型，覆盖所有业务类型，同时配套多项风险管理核心制度及业务执行层面的风险管理具体制度，为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坚实保障。

公司积极借力金融科技，着力构建更全、更快、更准的数字化风险管理新模式。在“数据质量”和“应用成果”两方面同步发力，构建了以“风控一张网”为核心的风险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形成集风险事前识别评估、事中监控预警、事后处置反馈于一体的信息化管理平台。

(1) 市场风险

期货经纪业务方面，公司结合国内外宏观和市场情况进行分析，依据交易所规则与指导意见，根据公司内部风控制度，通过适当调整公司保证金水平和风控策略，对客户的资金风险与持仓风险进行监控与管理。公司通过压力测试、敏感性测试等方式，对市场风险暴露进行动态评估，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风险。公司重视对交易者、投资者的教育，及时了解客户动态，主动掌握客户抵御风险的能力水平，不断提高客户的风险意识，提升客户面对市场风险的防范能力。

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不断提升投研水平，有效识别标的风险，实时监控资产管理产品的各项风控指标，控制投资仓位，及时进行风险警示及处理。

基金销售业务方面，公司加强产品准入审核，严格落实净值管控，及时预警可能发生风险的产品，规范展业流程。

风险管理业务方面，公司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制定相应的交易风险指标管理制度，设置风险敞口、最大亏损、期权希腊值等交易风险指标，对各项指标进行严密监控，积极防范和处置市场风险。

自有资金投资方面，公司设自有资金评审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实行自有资金集体决策管理，并制定完备的投资管理制度，设立科学合理的风险监控指标，强化对投资项目的市场风险管控。

(2) 信用风险

期货经纪业务方面，公司严格落实客户实名制原则、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和有效识别客户身份，了解客户信用状况、财务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等信息；严格落实客户保证金管理制度及风险控制制度，确保内控执行有效性；建立风险处置预案，有效应对客户信用风险。

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在全面研究以及风险评估的基础上进行投资，构建股票打分和债券信用评级体系，设置可投资股票池、债券池并进行持续的分级、维护与跟踪。

风险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加强客户管理，建立并不断完善客户准入机制。同时，对客户开展投资者适当性评级、匹配、回访等相关工作，确保履约保证金及时、足额收取，并且制定相应风险控制流程，严格控制信用风险。

（3）操作风险

公司持续健全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提升系统自动化水平，对员工在上岗前进行全面的操作流程培训，持续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公司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主动识别存在于内部制度、流程、员工行为、信息技术系统等方面的潜在操作风险，建立应急预案、定期监督检查，严格控制操作风险。

（4）流动性风险

公司持续加强与银行合作，扩大公司授信，保持授信规模稳定，并通过日常流动性跟踪、大额资金需求预约管理等机制，拟定融资策略并进行动态调整，拓展多元化的融资渠道，定期评估融资的结构和规模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持续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

（5）声誉风险

公司已建立声誉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治理层、经营管理层、各部门在声誉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并履行相关日常风险管理职责。一是持续优化声誉风险管理机制。通过建立有效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主动有效地监测、识别、评估、应对和报告声誉风险，最大程度地防范和减少声誉事件对公司及利益相关方、行业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二是建立有效的舆情监测系统并采取相应手段，落实 7*24 小时舆情监测，做到及时监测、跟踪、判断和预测风险的发展变化，支持声誉风险的及时识别和动态监测，定期报送舆情报告；三是开展全员培训学习，强化全员声誉风险防范意识。

（6）合规及法律风险

公司牢固树立合规经营的理念，建立与合规管理质效相挂钩的考核体系。公司通过制度建设、宣传培训、实时监控、配合跟进、稽核检查等方式对经营管理各环节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内部监督。公司加强企业文化和法制教育，“五个坚持”的企业文化深入人心。同时，公司密切关注行业监管政策变化，配合各项业务监管检查，根据市场环境持续优化各项内控制度，确保公司经营合法合规。

（7）信息技术风险

公司重视信息技术系统的搭建和完善，持续加大对软硬件的投入，加强机房、系统建设，为各项业务提供保障与支撑；公司制定了完整的信息技术相关制度，积极与公司外部机构开展技术支持、运维方面的合作，确保信息技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现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党委会之间良性互动、制衡有序的运行机制，充分发挥“四会一层”的最大效力，平

衡股东与经营管理层、大股东与中小股东、公司与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关系，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保持战略定力，从战略驱动、高效治理、合规专业、阳光监督、绿色创新五个方面打造“五型”董事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财政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1.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清晰，合法拥有完整的、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制度，设立专门的人力资源部门，劳动人事管理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离。公司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首席风险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业务需要独立招聘员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务，也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财务人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3.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地进行财务决策。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公司财务行为和财务运作，实现了公司财务管理的统一。公司单独开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情况。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董事会下设置了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公司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和首席风险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了相应的职能管理部门，具有健全的组织体系，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在《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和《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独立开展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直接或间接非法干预公司的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4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详见编号 2023-019 之公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议案（详见 2023-045 之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杭州市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2219 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 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该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葛国栋先生主持。

2.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在杭州市新业路 200 号华峰国际商务大厦 2219 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该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葛国栋先生主持。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葛国栋	董事长	男	52	2022年7月	2025年11月					280	否
黄志明	董事	男	48	2022年9月	2025年11月					280	否
	总经理		48	2022年8月	2025年11月						否
申建新	董事	男	51	2012年9月	2025年11月						是
王正甲	董事	男	47	2022年2月	2025年11月						是
麻亚峻	董事	男	50	2017年12月	2025年11月						是
张天林	董事	男	40	2020年11月	2025年11月						是
王舒	董事	女	38	2022年11月	2025年11月						是
汪滔	独立董事	男	51	2022年11月	2025年11月					15	否
朱燕建	独立董事	男	43	2022年11月	2025年11月					15	否
冯晓	独立董事	女	55	2019年10月	2025年11月					15	否
李小文	独立董事	男	51	2022年11月	2025年11月					15	否
韩伟锋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22年4月	2025年11月						是
马笑渊	监事	男	49	2019年10月	2025年11月						是
邵远	监事	男	44	2023年11月	2025年11月						是
钱焕军	监事	男	55	2012年9月	2025年11月						是
吴晓峰	职工监事	男	40	2022年8月	2025年11月						否
史品	职工监事	男	39	2019年9月	2025年11月						否
黄峥嵘	副总经理	男	44	2022年8月	2025年11月					146	否

	董事会秘书		44	2020年9月	2025年11月						否
	财务总监		44	2019年11月	2025年11月						否
马志伟	副总经理	男	40	2022年8月	2025年11月				196		否
杨敏	副总经理	女	39	2022年8月	2025年11月				196		否
吕仙英	首席风险官	女	50	2022年9月	2025年11月				162		否
胡海涛 (离任)	监事	女	55	2022年2月	2023年11月						是
合计	/	/	/	/	/				/	1,320	/

注 1：公司不存在支付非现金薪酬的情况。

注 2：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归属于 2023 年度计提并发放的薪酬。

注 3：本公司职工监事作为职工监事身份不领取薪酬。

注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统计口径为其担任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葛国栋	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职员，浙江省经济协作公司交易员，永安期货交易员、交易部主管、交易部副经理、营业部经理、市场营销总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市场营销总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永安期货党委书记、董事长。
黄志明	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机要秘书、投资二部项目负责人、办公室副主任、总经办主任、综合部负责人，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职工董事、人事部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经理、信息技术部门负责人、金融管理部总经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永安期货董事，浙江省农都农产品有限公司监事长，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监事长，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执行监事，浙江华财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杭州金溪山庄董事长，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安国富董事，永安期货副总经理。现任永安期货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申建新	1973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财政证券公司湖墅路营业部副总经理、光复路营业部负责人、电脑中心副经理、西大街营业部总经理、市场管理总部经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咨询服务中心主任、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兼合规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合规总监，总经理助理兼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永安期货董事，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王正甲	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万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中心职员、项目经理，浙江施威特克电源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浙江证监局稽查处副调研员、主任科员，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一处副处长，浙江证监局公司检查

	处副处长，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香港东方国际贸易公司董事。现任永安期货董事，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麻亚峻	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杭州机械职工大学教师，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职工、投资开发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杭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南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永安期货董事，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杭州中车车辆有限公司董事长，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天林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助理，坚持我的服饰（杭州）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主管，浙江省注册会计师服务中心会员管理部干部、会员管理部副主任、资产评估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永安期货董事，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金投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王舒	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杭州市水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股权管理岗员工，杭州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股权管理岗员工、投资发展部项目投资岗员工，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业务员二级、投资管理部投资专员、投资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金融管理部总经理助理、金融管理部副总经理，浙江大学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股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金融市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舟山定海海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省金海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永安期货董事，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太平科技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汪滔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曾任摩根士丹利（香港）高级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教授。现任永安期货独立董事，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
朱燕建	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曾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博士后、助理教授、副教授，浙江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副主任，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永安期货独立董事，浙江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院金融系主任，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市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杭州商旅金融投资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冯晓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上海三爱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人文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永安期货独立董事，浙江财经大学教授，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小文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杭州西泠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杭州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展部职员、浙江方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咨询师、浙江浙杭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永安期货独立董事，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韩伟锋	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萧山第二高级中学教师，国浩律师事务所（杭州）律师，浙江省

	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法务经理,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法务经理、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助理、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浙江省乡村振兴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永安期货监事会主席,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浙江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马笑渊	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综合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四处主任科员、副处长,一处副处长,业务三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兼机关纪委委员、处长兼机关党委委员,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监事会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永安期货监事,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和人力资源部部长。
邵远	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级审计师。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科技处科员、审计部科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审计分局审计一处经理,首都银行(中国)南京分行内审部内审总监,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部经理、风险部高级经理、审计部副总经理、审计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纪委办公室主任。现任永安期货监事,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职工监事,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钱焕军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金华铁路司机学校教师、校团委书记,金华市金温铁路工程建设总指挥部工程管理协调主管,浙江金温铁道开发有限公司副站长、站长,杭州奥士玛数控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浙江中铁工程装备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永安期货监事,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浙江景宁上标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浙江浙商装备工程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浙江交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晓峰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助理经理,中国证监会期货监管一部副主任科员、期货监管部副主任科员、办公厅主任科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执行总经理、并购部执行总经理。现任永安期货首席投资官、战略投资总部经理、职工监事。
史品	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司律师。曾任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法务专员、主管,永安期货稽核督查总部法务专员、部门副经理。现任永安期货稽核督查总部部门经理、职工监事。
黄峥嵘	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经理,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计划财务部助理副总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高级经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永安期货计划财务总部经理。现任永安期货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永安国富董事。
马志伟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永安期货计划财务总部员工、余杭营业部经理、财富管理服务中心经理、杭州分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杭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永安期货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机构管理总部经理。
杨敏	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新业楼宇服务有限公司综合部高级文秘,永安期货营销总部员工、主管、副经理,衍生品发展总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衍生品发展总部经理。现任永安期货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财富管理服务中心经理,永安国富董事。
吕仙英	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信达期货有限公司出纳、结算员、交易员、交易部经理、结算部经理、合规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广发期货有限公司杭州营业部总经理,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副总经理,永安期货

	总经理助理兼机构管理总部经理、职工监事。现任永安期货首席风险官。
胡海涛 (离任)	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会计，浙江东方集团华业进出口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经理。现任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济师，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申建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2年9月	
王正甲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8年11月	
王正甲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11月	
王正甲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8年11月	
麻亚峻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16年4月	
麻亚峻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	
张天林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	2020年1月	
王舒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金融管理部副总经理	2022年1月	2023年12月
王舒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	2023年12月	
韩伟锋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2021年12月	
马笑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2019年5月	2024年1月
马笑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2019年7月	2024年3月
马笑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2022年7月	2024年1月
马笑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和人力资源部部长	2023年8月	
邵远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经理	2021年3月	
邵远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2021年7月	
钱焕军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总监	2014年9月	
胡海涛 (离任)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7月	
胡海涛 (离任)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财务部经理	2018年3月	2023年12月
胡海涛 (离任)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济师	2023年1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申建新	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	2023年11月
王正甲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3月	
麻亚峻	杭州中车车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月	
麻亚峻	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年6月	
张天林	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5月	
张天林	浙江金投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8月	
王舒	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2023年1月
王舒	太平科技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王舒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	
冯晓	浙江财经大学	教授	1991年8月	
冯晓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	2024年2月
冯晓	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2月	
冯晓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2023年7月
冯晓	浙江人文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2023年7月
冯晓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年5月	
冯晓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冯晓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李小文	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9年9月	
汪滔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	2014年1月	
朱燕建	浙江大学	教授	2019年1月	
朱燕建	浙江大学	经济学院金融系主任	2019年5月	
朱燕建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5月	2023年5月
朱燕建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朱燕建	浙江三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2月	2024年3月
朱燕建	杭州市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2年1月	
朱燕建	杭州商旅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1年12月	
朱燕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	
韩伟锋	浙江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韩伟锋	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马笑渊	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0月	2024年2月

	司			
邵远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10 月	
钱焕军	浙江景宁上标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3 月	
钱焕军	浙江浙商装备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4 月	
钱焕军	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9 月	
钱焕军	浙江交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12 月	
黄峥嵘	永安国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5 月	
杨敏	永安国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胡海涛 (离任)	狮丹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4 月	
胡海涛 (离任)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市场薪酬水平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金 40%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三年，其中 20%为任期激励，任期结束后按规定返还。报告期内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归属于 2022 及以前年度税前薪酬总额为 33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胡海涛	监事	离任	股东单位推荐变更
邵远	监事	选举	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4月25日	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2023-007之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8月22日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等议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2023-024之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议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2023-033之公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葛国栋	否	3	3	1	0	0	否	2
黄志明	否	3	3	1	0	0	否	2
申建新	否	3	3	3	0	0	否	2
王正甲	否	3	3	3	0	0	否	2
麻亚峻	否	3	3	3	0	0	否	2
张天林	否	3	3	2	0	0	否	2
王舒	否	3	3	1	0	0	否	2
汪滔	是	3	3	3	0	0	否	2
朱燕建	是	3	3	1	0	0	否	2
冯晓	是	3	3	2	0	0	否	2
李小文	是	3	3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冯晓、朱燕建、李小文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朱燕建、王正甲、李小文
战略发展委员会	葛国栋、黄志明、王正甲、王舒、汪滔
风险控制委员会	汪滔、申建新、麻亚峻、张天林、冯晓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六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	听取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情况及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4 月 21 日	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2 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关于修订〈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8 月 11 日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情况沟通	-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8 月 16 日	听取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汇报, 并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关于增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

	议案》《关于永安资本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		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对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进行事前沟通并听取 2023 年度内控内审情况汇报	-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三) 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8 月 16 日	审议《关于与公司经营层签订经营业绩（管理）责任书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四)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	审议《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6 月 13 日	审议《关于“保险+期货”研究课题立项的请示》《关于聘用李正强先生为公司顾问的请示》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五)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 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2022 年度首席风险官工作报告》《关于相关经营管理事项授权的议案》《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2022 年度反洗钱专项检查报告》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2023 年 8 月 16 日	审议《2023 年半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议案	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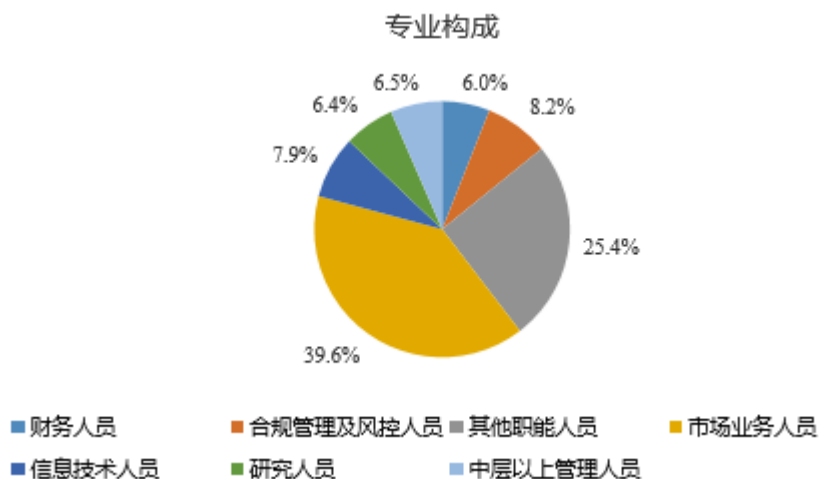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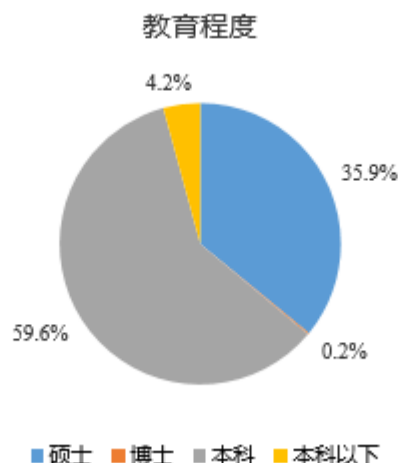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7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财务人员	71
合规管理及风控人员	96
其他职能人员	299
市场业务人员	466
信息技术人员	93
研究人员	75
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77
合计	1,17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423
本科	702
本科以下	50
合计	1,17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遵循“以市场为基准、以战略为导向、兼顾效率与公平、以岗定薪、按绩付酬”的原则，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并配套一系列岗位评级、岗位工资、绩效奖金、福利管理制度。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办理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前置培养和内部培训相结合，通过构建“永动新星-永动未来-永动成长-永动领航”四级培训体系，打造“黄埔联盟”“永安新思享”“潜才后备干部班”等专项品牌培训项目，建设“永安大讲堂”网络学习平台，分层分类建立了涵盖产业经理、理财师、期权种子、职能、投研、IT、后备干部、管理层的人才链，为公司经营提供人才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872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35,950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期发展。

1.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应当执行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根据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进行分配。公司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述第(3)项规定处理。“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指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公司将根据当年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确定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比例及是否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相关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公司在面临净资本约束或现金流不足时可考虑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还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2023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1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55,555,556股，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117,900,000.04元。公司已于2023年12月完成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实施工作，以截至2023年12月7日总股本1,455,555,5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01,888,888.92元。以此计算，公司2023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和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之和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0.17%。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19,788,888.96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8,579,065.99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1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19,788,888.9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17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监管要求为基础，并紧密关注行业法律法规的动态变化，根据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法规政策，及时组织开展内控制度的制定和修订工作，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各项业务整体运行平稳，内控体系未见重大设计或执行缺陷。

公司开展内控制度有效性评估专项工作，依据监管规定和行业自律规则，并结合实际业务管理需求，将全公司范围内的所有制度进行梳理，并持续推动内控制度的废、改、立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对 300 余项内控制度开展了复评，制定或修订制度 50 余项，涵盖公司治理、反洗钱管理、信息技术、合规审计、员工管理等领域，内控管理有效性和颗粒度持续提升。同时，公司加强内控相关的系统建设，已经实现内控制度全面线上化管理。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子公司均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完备的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保障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安全存放、信息技术系统安全有效运行以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根据《子公司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并根据子公司发展阶段、监管政策、管辖区域，对子公司实行差异化管理。各子公司根据规定，定期或不定期向公司报告经营、财务、合规、风险等信息。

风险管理业务主要在子公司永安资本开展。永安资本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制定了章程，设立董事会、监事会，设置有效制衡的组织架构，确保公司依法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永安资本现行的风险管理业务主要制度包括《现货贸易管理办法》《场外衍生品业务管理办法》《做市业务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客户管理办法》等，内容涉及业务管理、风控合规管理、财务管理、行政人事管理等各方面。永安资本合理规划和设立客户资信管理、交易风控管理、仓储物流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现货贸易业务管理、场外衍生品业务管理、做市业务管理等职责和岗位，并制定规范的业务及内部控制流程。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主要在子公司新永安金控下设的子公司开展。新永安金控位于中国香港，旨在拓展海外市场。新永安金控为其下属持牌公司配备了相应的业务负责人员及持牌人员，同时建立了内控运营手册，包括多项具体的内控制度，全面涵盖期货经纪业务、证券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各业务环节，及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合规审计、反洗钱管理等各内控管理环节。

子公司中邦实业目前主要开展自有资金投资业务。中邦实业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制定了章程，设置有效制衡的组织架构。中邦实业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中邦实业现行制度包括《自有资金投资管理办法》《自有资金投资风险实施细则》等，对投资业务的投资决策、投后管理等各方面进行明确规定，确保内部控制流程的有效执行，保障业务平稳有序开展。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上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持续探索绿色生活新模式，积极拓展绿色投资新版图，聚焦绿色新品种研究，以实际行动响应国家“双碳”目标的号召。

公司聚焦低碳运营，探索绿色生活新模式。公司推行无纸化办公，推动办公管理数字化改革，建设网上报销平台；行业内首家实现私募基金全流程线上办理；滨江数据中心采用精密变频空调，降低能耗；严格管理公务用车，鼓励、引导员工选择步行、骑行、公交、地铁等更低碳的出行方式；定期回收并绿色处理硒鼓、墨盒，采用节能设施，节约资源能源消耗。

2023年4月22日是第54个“世界地球日”，公司举办“Earth For All”世界地球日主题系列活动，通过知识竞赛、闲物置换、Vlog录制等方式，引导全体员工牢固树立低碳环保意识，形成“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

公司聚焦责任投资，拓展绿色投资新版图。一是作为战略投资人参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发起的全国首单央企新能源公募 REITs——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二是作为重要战略投资者参与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可交换债券，以金融工具支持绿色农牧企业发展；三是参与创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以金融力量助力绿色清洁产业发展。

公司聚焦绿色新品种，书写绿色金融大文章。一是积极布局新能源品种研究，随着碳酸锂和工业硅的上市，公司通过提供投研产品服务、举办产业沙龙、企业调研及行业会议等活动，为多家锂电与光伏企业提供定制化的行情研判与套保方案，为新能源产业链企业利用期货工具管理价格风险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二是积极协助广期所进行多晶硅的品种研究与合约设计等上市筹备工作，不断丰富光伏企业的衍生品工具箱；三是永安资本成功注册全国首批工业硅与碳酸锂期货标准仓单，高效衔接了期货与现货两个市场，通过帮助企业锁定生产利润，有效提升新能源企业的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3	-
其中：资金（万元）	2.3	2023年8月，受台风“杜苏芮”影响，河北涿州地区出现极端降雨过程，引发洪涝和地质灾害，造成重大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灾情发生后，公司积极响应河北省上市公司协会、河北省期货证券业协会号召，对灾区捐款1万元，帮助受灾群众解燃眉之急、尽快渡过难关；2023年11月，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作出重要指示精神，公司积极响应厦门证券期货基金业协会号召参与闽宁协作助力乡村振兴，投入1万元帮扶永宁县闽宁镇木兰村，支持该村新建幼儿园购买幼儿器材、残疾人器械。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902.99	-
其中：资金（万元）	902.99	-
物资折款（万元）	0.49	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恰章村双语幼儿园和吐鲁番市高昌区第四中学开展文具赠送活动，为当地困难学生送去学习用品。
惠及人数（人）	26,80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人数和支持农村人口就业创业人数。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专业帮扶、产业帮扶、消费帮扶、公益捐赠等	其中专业帮扶547.35万元，产业帮扶150万元、消费帮扶200.46万元、公益捐赠5.18万元。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起步之年。公司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确保乡村振兴工作有责任担当、有思路计划、有人员保障、有资金投入、有项目可做、有制度支持、有专业支撑、有正向反馈。2023年6月，公司在中期协开展的行业乡村振兴（扶贫）工作考评中再次排名第一，获得“七连冠”。

公司全年投入乡村振兴专项帮扶资金902.99万元，其中专业帮扶547.35万元，产业帮扶150万元、消费帮扶200.46万元、公益捐赠5.18万元。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公司印

发《关于调整乡村振兴与“保险+期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形成了由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挂帅，领导班子相关成员为副组长，职能部门、分支机构与子公司负责人为组员的领导体系，统筹协调帮扶资源，制订工作计划、加强制度建设、做好经验总结；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乡村振兴工作的通知》，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助力共同富裕，高效有序开展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带队前往浙江、内蒙古、甘肃、云南、山东、湖南、江西等地开展乡村振兴调研10余次，签订13份结对帮扶协议，15份党建共建协议，投入3万元与兰坪县政府办公室党支部开展共建活动，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助力乡村振兴。

二是发挥专业优势，实现金融惠农。公司全年开展了300余个“保险+期货”项目，覆盖全国17个省份，涉及13个农产品期货品种，承保现货超过30余万吨，承保货值超过30亿元，在帮助广大农户增收致富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特别是持续打造生猪“保险+期货”项目共富“衢州样板”，保费规模达377万元，养殖户自缴保费赔付超300%；在淳安县开展首单普惠金融“保险+期货+银行融资”项目；在丽水市莲都区开展大商所生猪分散试点项目，保费规模80万元，为当地1万头生猪带来风险保障。同时，通过创新“期货+订单收购”服务模式，破解农产品下行难题，在生猪产业形成了成熟的“保险+期货+订单收购”模式。例如，2023年5月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市分公司开展的山东省首单“保险+期货+订单收购”创新项目圆满落地，为烟台市某养殖户的300头生猪带来了约53万元的风险保障，永安资本根据期货盘面价格及生猪现货价格走势，同养殖户达成现货购销协议，有效解决了生猪销售问题。

三是聚焦共同富裕，加强产业帮扶。公司继续加大对浙江省山区26县的金融精准支持，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投入帮扶资金150万元，在云和县、青田县分别开展光伏发电、“共富牛”产业帮扶项目，助力浙江美丽乡村建设，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村民增收致富，实现“输血”到“造血”的功能转变。

四是拓宽消费渠道，力促农户增收。公司以项目开展为契机，不断加强与当地政府部门对接，通过“以购代扶”丰富帮扶手段，投入200.46万元资金采购浙江、新疆、黑龙江、四川、陕西、河南、云南等地特色农产品，帮助农户拓宽农产品销路，畅通农产品销售的“最后一公里”。

五是开展捐资助学，促进民族团结。公司再次迈进海拔4,300多米的“太阳部落”——四川省石渠县，开展“永安助学 筑梦未来”公益项目（第二期），情暖高原学子，爱心筑梦未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恰章村双语幼儿园和吐鲁番市高昌区第四中学开展文具赠送活动，为当地困难学生送去学习用品，勉励他们学好知识、掌握本领，做有理想有抱负的新时代好少年。

六是工作扎实推进，帮扶成效显著。公司成功入选首批“保险+期货+N”创新联盟成员单位（期货日报）、第二届资本市场公益论坛乡村振兴先进单位（资本市场公益联盟）、2023年中国优秀乡村振兴期货公司君鼎奖（证券时报、券商中国）、2023年上市公司乡村振兴最佳实践案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新华信用金兰杯ESG社会公益突出贡献案例（中国经济信息社）、第十六届中国最佳期货经营机构暨最佳期货分析师评选活动“最佳乡村振兴服务及社会责任公益奖”（期货日报、证券时报）、优秀乡村振兴奖（大商所）。公司在衢州开展的生猪“保险+期货+订单收购+银行融资”创新试点项目成功入选《中国期货行业“保险+期货”优秀案例集》和2023年上市公司乡村振兴优秀实践案例。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省金控、浙江东方、浙江省交投 ²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0年12月14日 (浙江省交投：2020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省金控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2020年12月14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省金控、浙江东方、浙江省交投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0年12月14日 (浙江省交投：2020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² 2020年11月30日，浙经建投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以及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2023年12月27日，浙经建投将其持有公司的137,968,127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9.48%）无偿划转至浙江省交投，由浙江省交投继续履行前述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	2020年12月14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	2020年12月1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省金控、浙江东方、浙江省交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020年12月14日 (浙江省交投：2020年11月3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如下：“（1）截止本承诺出具日，除永安期货已经披露的情形之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与永安期货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2）本公司不会实施影响永安期货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障永安期货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3）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永安期货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永安期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中的有关规定，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5）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永安期货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永安期货的经营及财务决策来损害永安期货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永安期货资金，也不会要求永安期货违规提供担保。”

注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省金控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自永安期货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永安期货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永安期货回购该部分股份；但本公司与受让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永安期货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后，经实际控制人申请并经证券交易所同意，可豁免遵守该承诺。本公司作为永安期货的实际控制人控制之公司或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身份，不会从事将持有的永安期货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买入的行为，否则由此所得收益归永安期货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锁定期安排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准。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在减持永安期货股票时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届满后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执行。”

注 3：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省金控、浙江东方、浙江省交投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减持永安期货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价格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每次减持时，应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永安期货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并配合永安期货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备减持计划并公告。减持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等，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在减持永安期货股票时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若上述减持承诺与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注 4：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

1.1 启动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下同），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永安期货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1.2 停止条件

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2.1 公司回购

（1）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以下简称“触发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除第一大股东可以选择增持公司 A 股股份外，公司应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应制定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2）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

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本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3)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股份回购方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措施。

2.2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永安期货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若公司需公告前述具体稳定股价措施却未如期公告，或明确表示未有股价稳定措施，且公司第一大股东在触发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未选择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永安期货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日起的第 15 个交易日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制定增持公司 A 股股份计划，并由公司公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前）。

2.3 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约束措施

自触发日起，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 A 股股份回购方案的，或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方案要求公司回购 A 股股份但未实际履行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关于及时制定股价稳定措施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等职责的，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被暂停自公司处领取薪酬，直至确实履行相关责任为止。

注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1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严谨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1.2 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公司将继续重视内部控制，实行全面预算管理，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现金流管理及投资管理能力体系建设，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1.3 继续巩固并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巩固期货行业的龙头地位，不断拓展公司主营业务，建立以经纪业务为基础，以风险管理业务和财富管理业务为两翼，以境外业务、期权衍生品业务和投资业务为驱动的“一体两翼，三轮驱动”业务体系，不断提升公司主动管理能力，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不断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1.4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后适用）》，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法合规使用。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益，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同时，公司将提示投资者：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同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

2.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6:公司、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省金控、浙江东方、浙江省交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永安期货、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准则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五、6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说明。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7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光明、林朝松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8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执行，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22 年 10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2023 年 8 月 2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023 年 10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永安资本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承租永安国富新大楼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截至报告报出日，该事项按计划有序推进。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84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45,658,282.2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45,658,282.2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545,658,282.2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545,658,282.2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1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05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财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0	439,347,825	30.18	439,347,825	无	-	国有 法人
浙江省产业 基金有限公 司	0	350,000,000	24.05	350,000,000	无	-	国有 法人
浙江东方金 融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0	166,427,690	11.43	-	无	-	国有 法人
浙江省金融 控股有限公 司	0	138,689,727	9.53	138,689,727	无	-	国有 法人
浙江省交通 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137,968,127	137,968,127	9.48	-	无	-	国有 法人
物产中大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	0	27,500,000	1.89	-	无	-	国有 法人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0	5,129,125	0.35	-	无	-	其他
中国光大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国金 量化多策略 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0	3,865,600	0.27	-	无	-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	2,521,500	0.17	-	无	-	其他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2,408,800	0.17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6,427,690	人民币普通股			166,427,690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7,968,127	人民币普通股			137,968,127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129,125	人民币普通股			5,129,12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5,6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1,5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1,5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金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8,800	
上海中汇金玖投资有限公司一上海中汇金玖五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0,000	
上海中汇金玖四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05,767	人民币普通股			2,105,76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和省金控同受浙江省财政厅控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9,347,825	2024年12月23日	0	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2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4年12月23日	0	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3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38,689,727	2024年12月23日	0	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财通证券、浙江产业基金和省金控同受浙江省财政厅控制。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持股比例超过 50%的股东，也不存在单一股东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公司无控股股东。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财政厅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尹学群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浙江省财政厅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是机关法人，住所地为杭州市西湖区环城西路 37 号。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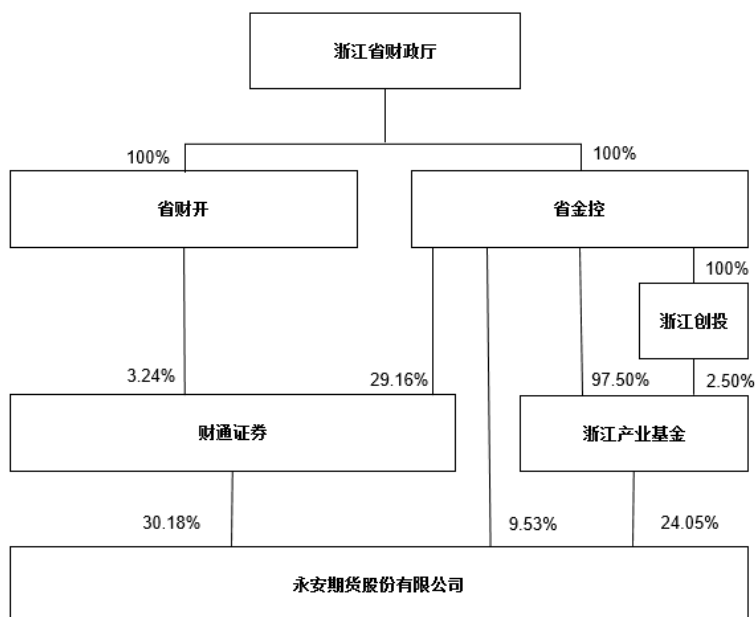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情况如下：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章启诚	2003年6月11日	913300007519241679	4,643,730,080	证券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浙江省产业基金有限公司	顾祥寿	2015年5月29日	9133000034398964X7	20,000,000,0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朝萍	1994年10月26日	91330000142927960N	3,415,381,492	金融业务,类金融业务
情况说明	以上信息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情况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835号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期货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安期货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安期货,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手续费收入的确认；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

(一) 手续费收入的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节“七、7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永安期货公司的手续费收入主要包括期货经纪业务收入（含经纪业务留存手续费收入和交易所减收手续费收入）、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基金销售业务收入及投资咨询收入等。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与客户办理每日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交易所减收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所资金清算完成时确认收入；资产管理、基金销售和投资咨询业务收入在相关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约定方式确认当期收入。

由于手续费收入是永安期货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手续费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手续费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 编制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明细表，获取公司结算系统数据，复核加计，并与报表数、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
- (3) 将本年度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与上年度进行比较，分析其变动是否合理。
- (4) 从公司交易结算系统获取留存手续费明细与账面数据进行核对。
- (5) 获取全国期货市场成交数据，将公司期货成交数据、手续费收

入趋势与全国市场趋势进行比较分析。

(6) 将账面数据与结算数据进行比较，对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

(7) 检查与其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8) 对于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取得业务台账，与账面数据核对；抽取样本，核对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的费率与合同约定是否一致，并复核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的计算过程。

(9) 对于投资咨询业务和基金销售业务收入，取得业务台账，与账面数据核对；抽取部分业务项目，获取银行流水，核对明细账、业务台账与银行流水记录是否一致。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估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节“十四、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司金融工具的估值是基于市场数据与估值模型的结合，通常需要输入较多的变量。可观察的输入值无法可靠获取时，会涉及永安期货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及估计。

由于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重大，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并评估管理层用于识别、计量和管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相关的内部控制流程的有效性。

(2) 评估公司运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并与同类或类似行业进行比较。

(3) 对于第一层次金融工具的估值，我们独立获取可观察市场资料，并通过审计抽样的方式与公司使用的估值价格进行比较。

(4) 对于分类为第二层次的权益工具的估值，我们独立获取相关资产管理人提供的资产净值，通过审计抽样的方式与公司使用的估值价格进行比较，并向资产管理人函证确认净值。

(5) 对于分类为第二层次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管理层依赖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参数。我们基于对当前行业实务的了解，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假设和判断。

(6) 获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明细账，并与报表数、总账数核对。

(7) 获取公司场外衍生品交易明细表，通过抽样的方式获取交易确认书等资料，了解交易相关条款及估值要素，并与交易明细表进行核对。

(8) 获取盯市报告和外部估值数据，结合公司的估值方法及管理层在估值方法中采用的关键参数，通过抽样的方式独立复核部分衍生金融工具估值的计算。

(9) 获取远期合同中相关标的公允价值，重新计算浮动盈亏。

(10) 对于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我们复核了公司的估值过程，以评价其估值结果的合理性。

(11) 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适当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

四、其他信息

永安期货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永安期货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永安期货管理层负责评估永安期货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永安期货、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安期货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

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永安期货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安期货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永安期货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

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光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朝松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36,196,310,443.30	33,907,663,637.80
其中：期货保证金存款		31,584,251,677.28	30,213,051,986.57
结算备付金	七 2	28,134,920.44	1,129,649.55
融出资金	七 5	142,684,433.68	117,831,687.20
应收货币保证金	七 7	16,592,235,206.88	15,984,813,652.45
应收质押保证金	七 8	1,399,980,752.00	3,479,090,796.00
存出保证金	七 9	853,854.98	840,312.4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 10	168,682,463.45	315,879,001.11
应收款项融资	七 11	30,452,555.05	11,051,684.10
预付款项	七 13	490,723,594.77	514,038,517.47
应收结算担保金	七 14	89,854,036.46	47,463,474.99

应收风险损失款	七 15		1,005,319.02
其他应收款	七 16	1,060,013,018.13	2,166,607,744.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 17	110,715,501.29	141,793.93
存货	七 19	1,144,637,300.56	815,585,762.07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0	11,052,801,321.86	8,846,302,015.98
债权投资	七 21	20,513,008.19	20,513,008.21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23	18,658,387.40	23,677,119.78
长期股权投资	七 24	863,027,970.61	946,562,408.51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七 25		1,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 26	307,144,663.82	317,896,742.40
固定资产	七 27	97,728,460.71	102,330,028.90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七 29	87,373,963.00	111,007,214.79
无形资产	七 30	24,543,794.30	20,338,024.3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31	9,113,474.61	10,699,257.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33	403,195,226.71	367,139,505.28
其他资产	七 34	79,922,244.82	76,229,429.23
资产总计		70,419,300,597.02	68,207,237,787.91
负债：			
短期借款	七 39	881,872,150.03	1,106,122,511.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 46	249,806,249.55	211,469,977.08
应付货币保证金	七 42	44,166,730,790.90	42,436,950,355.34
应付质押保证金	七 43	922,098,088.00	3,328,617,944.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 44	1,166,655,915.13	1,707,459,159.67
期货风险准备金	七 48	335,307,098.01	313,090,460.70
应付票据	七 49	1,686,908,539.73	114,774,052.86
应付账款	七 50	51,324,017.78	71,437,128.50
预收款项	七 51	7,274,798.70	7,279,655.89
合同负债	七 56	270,705,583.49	386,850,303.80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七 52	872,807.11	882,189.55
应付职工薪酬	七 53	730,816,359.57	818,918,328.42
应交税费	七 54	49,620,625.77	104,642,055.11
其他应付款	七 58	7,112,309,475.12	5,289,995,028.9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七 59	450,921.89	444,478.15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 62	84,335,616.19	108,724,956.0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33	279,651,328.67	206,745,173.00
其他负债	七 64	27,597,879.95	41,159,576.14
负债合计		58,024,338,245.59	56,255,563,335.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65	1,455,555,556.00	1,455,555,5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67	3,862,422,524.51	3,862,468,408.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69	81,853,333.36	61,431,950.24
盈余公积	七 70	658,536,305.46	604,358,636.50
一般风险准备	七 71	718,427,319.39	664,249,650.43
未分配利润	七 72	5,618,167,312.71	5,303,610,251.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94,962,351.43	11,951,674,452.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94,962,351.43	11,951,674,45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419,300,597.02	68,207,237,787.91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金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9,829,847,762.78	29,107,061,919.94
其中：期货保证金存款		28,980,191,455.18	28,012,404,788.24
结算备付金		27,340,750.19	
融出资金			
应收货币保证金		15,720,293,741.49	15,188,924,645.87
应收质押保证金		1,399,980,752.00	3,479,090,796.00
存出保证金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016,069.42	22,333,728.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31,106.65	7,014,832.69
应收结算担保金		89,854,036.46	47,463,474.99
应收风险损失款			1,005,319.02
其他应收款		5,701,715.14	4,672,186.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02,097,479.05	4,512,481,079.14
债权投资		20,513,008.19	20,513,008.21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529,193.70	18,536,362.90
长期股权投资	二十一 1	3,943,415,847.83	3,742,328,960.53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07,144,663.82	317,896,742.40
固定资产		94,769,561.84	100,096,444.50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69,753,383.81	89,091,489.65
无形资产		23,990,544.00	19,400,255.6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459,379.48	8,938,06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445,915.86	182,278,853.53
其他资产		33,819,105.42	28,960,602.87
资产总计		57,311,504,017.13	56,899,488,769.63
负债：			
短期借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1,907,639.08	
应付货币保证金		44,329,753,653.25	42,068,582,989.02
应付质押保证金		1,399,980,752.00	3,479,090,796.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期货风险准备金		335,307,098.01	313,090,460.7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7,274,798.70	7,279,655.89
合同负债		709,748.45	4,236,729.57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872,807.11	882,189.55
应付职工薪酬		602,194,751.26	651,125,648.84
应交税费		16,599,527.69	3,568,127.72
其他应付款		61,476,610.76	47,540,384.80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6,527,026.38	87,228,345.7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31,756.60	
其他负债			254,203.78
负债合计		46,839,236,169.29	46,662,879,531.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55,555,556.00	1,455,555,5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64,570,950.10	3,864,570,950.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71,466.56	-1,220,053.50

盈余公积		658,536,305.46	604,358,636.50
一般风险准备		718,427,319.39	664,249,650.43
未分配利润		3,776,849,183.45	3,649,094,498.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72,267,847.84	10,236,609,238.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311,504,017.13	56,899,488,769.63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金娟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822,683,408.79	34,775,401,676.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 74	756,665,384.63	786,265,461.23
利息净收入	七 73	675,795,667.18	640,737,894.07
其中：利息收入		1,085,702,993.53	955,144,173.10
利息支出		409,907,326.35	314,406,279.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5	-29,432,464.98	339,446,613.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908,279.52	39,966,213.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 77	30,614,431.32	11,189,883.7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8	206,260,305.93	10,204,247.8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9	-719,767.89	-19,271,086.39
其他业务收入	七 80	22,183,480,941.38	33,005,842,643.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81	18,911.22	986,018.02
二、营业总支出		22,919,193,278.52	33,935,082,886.63
期货风险准备支出	七 82	22,690,004.49	24,601,746.01
税金及附加	七 83	31,390,404.70	18,707,104.20
业务及管理费	七 84	792,796,620.94	847,929,648.88
信用减值损失	七 85	-57,026,340.15	62,804,306.2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七 86	179,110,881.96	557,925,490.33
其他业务成本	七 87	21,950,231,706.58	32,423,114,591.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3,490,130.27	840,318,789.75
加：营业外收入	七 88	4,527,048.25	34,569,053.13
减：营业外支出	七 89	8,490,371.55	13,173,462.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9,526,806.97	861,714,380.06
减：所得税费用	七 90	170,947,740.98	189,229,179.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579,065.99	672,485,200.2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579,065.99	672,485,200.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579,065.99	672,485,200.2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421,383.12	101,337,427.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421,383.12	101,337,427.2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412.8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9,412.8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421,383.12	101,726,840.0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1,413.0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872,796.18	101,726,840.06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9,000,449.11	773,822,62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9,000,449.11	773,822,627.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6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金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一、营业总收入		1,322,920,868.13	1,065,118,958.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二十一 4	532,618,126.19	633,991,846.48
利息净收入	二十一 3	531,385,227.46	623,286,705.62
其中：利息收入		903,982,500.87	871,035,377.98
利息支出		372,597,273.41	247,748,672.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一 5	188,171,239.64	-2,595,169.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954,300.36	38,037,167.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455,367.34	4,487,142.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一 6	21,301,666.22	-243,367,118.7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5.23	5,108.76
其他业务收入		47,970,915.29	48,324,425.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11.22	986,018.02
二、营业总支出		648,801,782.43	600,370,996.34
期货风险准备支出		22,690,004.49	24,601,746.01
税金及附加		7,230,035.45	7,868,753.41
业务及管理费	二十一 7	578,235,817.46	542,179,988.10
信用减值损失		375,132.95	1,113,062.0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40,270,792.08	24,607,446.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4,119,085.70	464,747,962.01
加：营业外收入		7,217.16	8,406.10
减：营业外支出		6,456,220.05	13,168,25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7,670,082.81	451,588,117.11
减：所得税费用		125,893,393.19	106,275,077.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776,689.62	345,313,039.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776,689.62	345,313,039.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1,413.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1,413.0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1,413.0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1,325,276.56	345,313,039.2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金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684,901,659.10	36,439,463,503.59
处置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03,487,849.39	1,713,802,160.9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8,336,272.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92	7,629,015,252.74	5,650,242,14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55,741,033.70	43,803,507,81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31,260,778.40	36,009,883,037.5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622,463,459.20	2,795,215,505.05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707,301.0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6,794,654.01	240,950,556.1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7,626,687.91	701,010,880.86
以现金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196,694,485.66	224,628,851.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381,241.84	457,893,04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92	11,985,273,805.35	3,354,777,25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59,495,112.37	43,804,066,42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3,754,078.67	-558,614.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18,732.38	1,714,368.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932,941.47	66,750,158.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092.01	1,275,159.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452,765.86	69,739,685.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96,726.92	16,644,780.3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96,726.92	16,644,78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56,038.94	53,094,905.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9,919,309.83	1,500,649,800.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92		26,581,33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919,309.83	1,527,231,133.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3,937,353.83	2,881,999,515.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243,526.36	479,901,248.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92	45,432,976.20	49,380,717.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9,613,856.39	3,411,281,48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694,546.56	-1,884,050,348.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805,785.93	83,887,519.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0,786,800.36	-1,747,626,538.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53,958,332.90	31,601,584,871.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73,171,532.54	29,853,958,332.90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金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处置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07,550,982.08	1,485,491,941.7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907,63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9,923,311.89	3,895,857,24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9,381,933.05	5,381,349,190.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27,097,794.41	2,323,658,587.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4,678,970.79	240,330,820.6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7,627,855.45	483,431,415.12
以现金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117,207,614.69	110,599,23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192,410.34	337,893,841.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9,139,377.54	4,107,902,82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12,944,023.22	7,603,816,71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3,562,090.17	-2,222,467,527.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7,169.20	281,772.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416,000.00	62,70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602.33	1,272,230.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920,771.53	64,262,003.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0	80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36,676.34	20,772,538.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736,676.34	820,772,53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15,904.81	-756,510,535.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5,642,913.86	413,015,249.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96,571.55	33,818,40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639,485.41	746,833,65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639,485.41	-746,833,657.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89,017,480.39	-3,725,811,720.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09,138,226.72	28,934,949,946.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20,120,746.33	25,209,138,226.72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金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5,555,556.00				3,862,468,408.23		61,431,950.24	604,358,636.50	664,249,650.43	5,303,610,251.40		11,951,674,45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55,555,556.00				3,862,468,408.23		61,431,950.24	604,358,636.50	664,249,650.43	5,303,610,251.40		11,951,674,452.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883.72		20,421,383.12	54,177,668.96	54,177,668.96	314,557,061.31		443,287,898.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421,383.12			728,579,065.99		749,000,449.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4,177,668.96	54,177,668.96	-414,022,004.68		-305,666,666.76
1. 提取盈余公积								54,177,668.96		-54,177,668.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4,177,668.96	-54,177,668.9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5,666,666.76		-305,666,666.7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45,883.7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5,555,556.00					3,862,422,524.51		81,853,333.36	658,536,305.46	718,427,319.39	5,618,167,312.71	12,394,962,351.43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5,555,556.00				3,862,739,025.99		-40,294,889.82	569,827,332.58	629,718,346.51	5,108,132,627.53		11,585,677,998.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55,555,556.00				3,862,739,025.99		-40,294,889.82	569,827,332.58	629,718,346.51	5,108,132,627.53		11,585,677,998.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617.76		101,726,840.06	34,531,303.92	34,531,303.92	195,477,623.87		365,996,454.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337,427.23			672,485,200.22		773,822,627.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531,303.92	34,531,303.92	-476,618,163.52		-407,555,555.68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31,303.92		-34,531,303.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531,303.92	-34,531,303.9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7,555,555.68		-407,555,555.6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9,412.83			-389,412.8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89,412.83			-389,412.83		
6. 其他										
(五) 其他										-270,617.76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5,555,556.00			3,862,468,408.23	61,431,950.24	604,358,636.50	664,249,650.43	5,303,610,251.40		11,951,674,452.80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金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5,555,556.00				3,864,570,950.10		-1,220,053.50	604,358,636.50	664,249,650.43	3,649,094,498.51	10,236,609,23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55,555,556.00				3,864,570,950.10		-1,220,053.50	604,358,636.50	664,249,650.43	3,649,094,498.51	10,236,609,238.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413.06	54,177,668.96	54,177,668.96	127,754,684.94	235,658,60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1,413.06			541,776,689.62	541,325,276.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4,177,668.96	54,177,668.96	-414,022,004.68		-305,666,666.76
1. 提取盈余公积							54,177,668.96		-54,177,668.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4,177,668.96	-54,177,668.9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5,666,666.76		-305,666,666.7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5,555,556.00				3,864,570,950.10		-1,671,466.56	658,536,305.46	718,427,319.39	3,776,849,183.45	10,472,267,847.84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55,555,556.00				3,864,570,950.10		-1,220,053.50	569,827,332.58	629,718,346.51	3,780,399,622.78	10,298,851,75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55,555,556.00				3,864,570,950.10		-1,220,053.50	569,827,332.58	629,718,346.51	3,780,399,622.78	10,298,851,754.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4,531,303.92	34,531,303.92	-131,305,124.27	-62,242,516.43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5,313,039.25	345,313,039.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531,303.92	34,531,303.92	-476,618,163.52		-407,555,555.68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31,303.92		-34,531,303.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531,303.92	-34,531,303.9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7,555,555.68		-407,555,555.6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55,555,556.00				3,864,570,950.10		-1,220,053.50	604,358,636.50	664,249,650.43	3,649,094,498.51	10,236,609,238.04

公司负责人：葛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峥嵘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金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永安期货前身为浙江省永安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于1992年9月在工商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0002099X5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455,555,556.00元,股份总数1,455,555,55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928,037,552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527,518,004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公司下设31家分公司及13家营业部,分别位于北京、天津、上海、重庆、浙江、山东、辽宁等地。公司拥有控股子公司13家,分别为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浙江中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香港永安商贸有限公司、永安(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浙江永安国油能源有限公司、新永安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新永安期货有限公司、中国新永安实业有限公司、新永安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新永安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安国际金融(新加坡)有限公司和永安全球基金独立投资组合公司。

(3)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3家,结构化主体8户,详见本附注十一、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节“十、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或摊销、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

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融出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货币保证金、应收质押保证金、应收结算担保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

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结算备付金

本公司对结算备付金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结算备付金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	款项性质	对于存放在境内外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的款项纳入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组合，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融出资金

本公司将资金出借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并根据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融出资金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融出资金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新股认购贷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孖展融资组合		

14. 应收货币保证金

本公司对应收货币保证金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货币保证金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	款项性质	对于存放在境内外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的款项纳入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组合，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

		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15. 应收质押保证金

本公司对应收质押保证金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质押保证金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	款项性质	应收质押保证金系公司代客户向期货交易所办理有价证券充抵保证金业务形成的可用于期货交易的保证金，纳入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出保证金

本公司对存出保证金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存出保证金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	款项性质	对于存放在境内外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的款项纳入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组合，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7.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下同)	5

1-2 年	20
2-3 年	30
3-4 年	40
4 年以上	100

18. 应收结算担保金

本公司对应收结算担保金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结算担保金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	款项性质	应收结算担保金存放于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和 Asia Pacific Exchange 等，纳入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9. 应收风险损失款

本公司对应收风险损失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风险损失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风险损失款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 年以上	100

20.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20
2-3 年	30
3-4 年	40
4 年以上	100

21. 营业部的资金管理、交易清算原则

营业部的资金由公司总部统一调拨，营业部客户的交易由公司总部统一结算，统一风险控制，营业部按规定做好交易定单、结算单的客户确认工作。

22. 客户保证金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客户缴存的保证金全额存入本公司指定的结算银行，单独立户管理，按每一客户开设保证金账户进行明细核算。对客户委托的交易，控制在客户存入保证金所允许的风险范围内，并根据当日结算的浮动盈亏，结算客户保证金账户资金。

23. 质押品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接受客户因追加保证金而缴入的质押品，在客户发生损失而客户不能及时追加保证金时，本公司按协议规定强制平仓，并依法处置质押品，其处置质押品所得收入，用以弥补损失后，多余部分返还客户。

24. 实物交割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在期货合约到期时，根据各期货交易所制订的规则和程序进行实物交割，分别按照买入交割和卖出交割的实际发生额核算。

25.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对所管理的不同资产管理计划以每个产品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不同资产管理计划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

26.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7. 贵金属

适用 不适用

28.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9.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3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33.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3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3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40		2.50
房屋建筑物	30	3.00	3.2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00%	3.2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3.00%	12.13%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4). 后续支出及处置

1)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3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9.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40.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0	
软件	3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4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43.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适用 √不适用

44.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45. 期货风险准备金

(1) 期货风险准备金的计提

期货风险准备金按母公司代理手续费净收入的 5%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2) 期货风险准备金的使用

- 1) 因管理不严、错单交易等造成的应由公司承担的客户交易损失；
 - 2) 客户期货业务发生穿仓时，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款项；
- 风险准备金不足以弥补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6.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本期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按照母公司代理交易额的亿分之五点五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47.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8.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49.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50.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51.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2. 回购本公司股份

适用 不适用

53.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

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期货经纪留存手续费收入

期货经纪业务留存手续费收入为公司向客户收取的交易手续费扣减公司应付交易所交易手续费后金额，与客户办理每日款项清算时确认。

交易所减收手续费收入，公司在交易所资金结算完成时，根据收取手续费减收金额确认。

(2)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中管理费收入按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管理费收益，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当期收益；业绩报酬收入在满足合同约定的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于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时点确认。

(3) 基金销售业务收入

公司在基金销售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当期收入。

(4) 商品销售业务收入

公司在商品货权转移并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占用资金的时间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定。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按合同利率计算。

(6) 其他收入

其他业务在相关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约定方式确认当期收入。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在其他资产中列报该项资产。

(2)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55. 利润分配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附注中单独披露。

56.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5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58.(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58.(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39. 使用权资产”和“49. 租赁负债”。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 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 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 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1) 本公司作为卖方兼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为买方兼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59.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60. 一般风险准备金

1. 一般风险准备按照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

2. 公司发生风险损失，使用一般风险准备弥补的，同时贷记“利润分配——一般风险准备补亏”科目。

61. 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62. 资产证券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6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6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详见本节“五、64.(3)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详见本节“五、64.(3)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根据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资产：			
货币资金	33,907,663,637.80	33,907,663,637.80	

其中：期货保证金存款	30,213,051,986.57	30,213,051,986.57	
结算备付金	1,129,649.55	1,129,649.55	
融出资金	117,831,687.20	117,831,687.20	
应收货币保证金	15,984,813,652.45	15,984,813,652.45	
应收质押保证金	3,479,090,796.00	3,479,090,796.00	
存出保证金	840,312.49	840,312.49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5,879,001.11	315,879,001.11	
应收款项融资	11,051,684.10	11,051,684.10	
预付款项	514,038,517.47	514,038,517.47	
应收结算担保金	47,463,474.99	47,463,474.99	
应收风险损失款	1,005,319.02	1,005,319.02	
其他应收款	2,166,607,744.43	2,166,607,744.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1,793.93	141,793.93	
存货	815,585,762.07	815,585,762.07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46,302,015.98	8,846,302,015.98	
债权投资	20,513,008.21	20,513,008.21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77,119.78	23,677,119.78	
长期股权投资	946,562,408.51	946,562,408.51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17,896,742.40	317,896,742.40	
固定资产	102,330,028.90	102,330,028.90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111,007,214.79	111,007,214.79	
无形资产	20,338,024.39	20,338,024.3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99,257.83	10,699,257.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139,505.28	393,527,504.20	26,387,998.92
其他资产	76,229,429.23	76,229,429.23	
资产总计	68,207,237,787.91	68,233,625,786.83	26,387,998.92
负债：			
短期借款	1,106,122,511.86	1,106,122,511.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1,469,977.08	211,469,977.08	
应付货币保证金	42,436,950,355.34	42,436,950,355.34	
应付质押保证金	3,328,617,944.00	3,328,617,944.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07,459,159.67	1,707,459,159.67	
期货风险准备金	313,090,460.70	313,090,460.70	
应付票据	114,774,052.86	114,774,052.86	
应付账款	71,437,128.50	71,437,128.50	
预收款项	7,279,655.89	7,279,655.89	
合同负债	386,850,303.80	386,850,303.80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882,189.55	882,189.55	
应付职工薪酬	818,918,328.42	818,918,328.42	

应交税费	104,642,055.11	104,642,055.11	
其他应付款	5,289,995,028.97	5,289,995,028.97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444,478.15	444,478.15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724,956.07	108,724,956.0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6,745,173.00	233,133,171.92	26,387,998.92
其他负债	41,159,576.14	41,159,576.14	
负债合计	56,255,563,335.11	56,281,951,334.03	26,387,998.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55,555,556.00	1,455,555,5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62,468,408.23	3,862,468,408.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1,431,950.24	61,431,950.24	
盈余公积	604,358,636.50	604,358,636.50	
一般风险准备	664,249,650.43	664,249,650.43	
未分配利润	5,303,610,251.40	5,303,610,251.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51,674,452.80	11,951,674,452.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51,674,452.80	11,951,674,45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207,237,787.91	68,233,625,786.83	26,387,998.9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资产：			
货币资金	29,107,061,919.94	29,107,061,919.94	
其中：期货保证金存款	28,012,404,788.24	28,012,404,788.24	
结算备付金			
融出资金			
应收货币保证金	15,188,924,645.87	15,188,924,645.87	
应收质押保证金	3,479,090,796.00	3,479,090,796.00	
存出保证金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333,728.68	22,333,728.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14,832.69	7,014,832.69	
应收结算担保金	47,463,474.99	47,463,474.99	
应收风险损失款	1,005,319.02	1,005,319.02	
其他应收款	4,672,186.93	4,672,186.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2,481,079.14	4,512,481,079.14	
债权投资	20,513,008.21	20,513,008.21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536,362.90	18,536,362.90	
长期股权投资	3,742,328,960.53	3,742,328,960.53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17,896,742.40	317,896,742.40	
固定资产	100,096,444.50	100,096,444.50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89,091,489.65	89,091,489.65	
无形资产	19,400,255.63	19,400,255.6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38,066.15	8,938,06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278,853.53	204,085,939.96	21,807,086.43
其他资产	28,960,602.87	28,960,602.87	
资产总计	56,899,488,769.63	56,921,295,856.06	21,807,086.43
负债：			
短期借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应付货币保证金	42,068,582,989.02	42,068,582,989.02	
应付质押保证金	3,479,090,796.00	3,479,090,796.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期货风险准备金	313,090,460.70	313,090,460.7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7,279,655.89	7,279,655.89	
合同负债	4,236,729.57	4,236,729.57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882,189.55	882,189.55	
应付职工薪酬	651,125,648.84	651,125,648.84	
应交税费	3,568,127.72	3,568,127.72	
其他应付款	47,540,384.80	47,540,384.80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7,228,345.72	87,228,345.7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807,086.43	21,807,086.43
其他负债	254,203.78	254,203.78	
负债合计	46,662,879,531.59	46,684,686,618.02	21,807,08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55,555,556.00	1,455,555,5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64,570,950.10	3,864,570,950.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0,053.50	-1,220,053.50	
盈余公积	604,358,636.50	604,358,636.50	
一般风险准备	664,249,650.43	664,249,650.43	
未分配利润	3,649,094,498.51	3,649,094,498.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36,609,238.04	10,236,609,238.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899,488,769.63	56,921,295,856.06	21,807,086.43

6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7%、16.5%、8.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永安国贸	17
永安国际金融	17
香港永安商贸	16.5
新永安金控	16.5
新永安期货	16.5
新永安实业	8.25、16.5[注1]
新永安证券	16.5
新永安资管	16.5

永安全球基金	[注 2]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 1] 新永安实业 2023 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利得税)适用两级制税率, 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2,000,000 港币的部分适用税率 8.25%, 超过 2,000,000 港币的部分适用税率 16.5%。

[注 2] 永安全球基金注册地在开曼群岛, 免缴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货物期货市场对外开放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2 号), 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对经国务院批准对外开放的货物期货品种保税交割业务, 暂免征收增值税。《关于支持货物期货市场对外开放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21 号), 自 2023 年 8 月 17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对经国务院批准对外开放的货物期货品种保税交割业务, 暂免征收增值税。本年度永安期货、子公司永安资本和永安国油, 开展对外开放的货物期货保税交割业务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免缴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23 号)《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货公司依据《期货公司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3 号)和《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财商字〔1997〕44 号)的有关规定, 从其收取的交易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 提取的期货公司风险准备金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1) 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026.34	18,509.89
银行存款	34,559,022,489.00	33,719,796,310.55
其中：期货保证金存款	31,584,251,677.28	30,213,051,986.57
证券经纪业务保证金	228,198,855.45	198,650,347.50
其他货币资金	1,637,276,927.96	187,848,817.36
合计	36,196,310,443.30	33,907,663,637.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51,007,087.60	3,063,679,512.79

(2) 货币资金——期货保证金

银行名称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工商银行	HKD	3,749,469.96	0.9062	3,397,844.67	1,214,277.71	0.8933	1,084,677.85

银行名称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工商银行	JPY	784,033.00	0.0502	39,368.65	783,950.00	0.0524	41,046.05
工商银行	USD	18,914,967.63	7.0827	133,969,041.24	5,684,931.68	6.9646	39,593,275.18
工商银行	EUR				48.78	7.4229	362.09
工商银行	CNY	1,111,102,230.85	1.0000	1,111,102,230.85	1,251,595,694.44	1.0000	1,251,595,694.44
工商银行	SGD	345,000.00	5.3772	1,855,134.00	11,660.00	5.1831	60,434.95
光大银行	CNY	5,631,040.80	1.0000	5,631,040.80	5,177,781.98	1.0000	5,177,781.98
建设银行	CNY	68,379,232.61	1.0000	68,379,232.61	1,047,670,037.83	1.0000	1,047,670,037.83
交通银行	EUR	909,743.27	7.8592	7,149,854.31	944,278.17	7.4229	7,009,282.43
交通银行	HKD	6,657,474.98	0.9062	6,033,136.98	10,059,221.73	0.8933	8,985,600.99
交通银行	JPY	8,605,336.00	0.0502	432,099.74	17,036,372.00	0.0524	891,990.37
交通银行	CNY	11,929,865,158.61	1.0000	11,929,865,158.61	8,671,984,047.75	1.0000	8,671,984,047.75
交通银行	USD	11,068,381.09	7.0827	78,394,022.75	6,951,044.84	6.9646	48,411,246.89
交通银行	GBP	18,480.56	9.0411	167,084.59	19,559.81	8.3941	164,187.00
民生银行	CNY	5,101,350,482.77	1.0000	5,101,350,482.77	3,741,334,663.08	1.0000	3,741,334,663.08
民生银行	HKD	6.80	0.9062	6.16	6.80	0.8933	6.07
民生银行	USD	48,383,740.23	7.0827	342,687,516.93	91,054,143.17	6.9646	634,155,685.52
农业银行	CNY	3,714,891,876.86	1.0000	3,714,891,876.86	3,378,908,691.99	1.0000	3,378,908,691.99
浦发银行	CNY	1,623,739,782.12	1.0000	1,623,739,782.12	3,903,269,878.27	1.0000	3,903,269,878.27
兴业银行	CNY	4,501,487,023.41	1.0000	4,501,487,023.41	3,545,673,514.08	1.0000	3,545,673,514.08
兴业银行	HKD	21,013,306.73	0.9062	19,042,678.82	40,155,302.20	0.8933	35,869,526.80
兴业银行	USD	164,927,275.58	7.0827	1,168,130,414.75	119,641,594.06	6.9646	833,255,846.01
渣打银行	CNY				1,099.51	1.0000	1,099.51
渣打银行	HKD	1,489,896.89	0.9062	1,350,174.36	278,960.03	0.8933	249,186.63
渣打银行	USD	513,259.16	7.0827	3,635,260.65	4,861,043.35	6.9646	33,855,222.52
招商银行	CNY	5,916,866.15	1.0000	5,916,866.15	6,156,829.47	1.0000	6,156,829.47
招商银行	HKD	42,873.03	0.9062	38,852.40	2,292,409.51	0.8933	2,047,740.64
招商银行	USD	665,354.84	7.0827	4,712,508.73	3,669,033.37	6.9646	25,553,349.81
浙商银行	CNY				3,397.72	1.0000	3,397.72
浙商银行	USD	15,767,701.80	7.0827	111,677,901.54	15,021,486.58	6.9646	104,618,645.43
中国银行	EUR	863,004.64	7.8592	6,782,526.07	2,535,653.61	7.4229	18,821,903.18
中国银行	HKD	77,680,550.12	0.9062	70,395,668.13	26,155,872.81	0.8933	23,364,256.51
中国银行	USD	46,446,862.62	7.0827	328,969,193.88	38,213,965.30	6.9646	266,144,982.73
中国银行	JPY	21,846,724.00	0.0502	1,096,989.55	91,869,800.00	0.0524	4,810,118.99
中国银行	CNY	207,324,552.22	1.0000	207,324,552.22	105,519,749.86	1.0000	105,519,749.86
中国银行	SGD	500.47	5.3772	2,691.13	500.47	5.1831	2,593.99
中国银行	GBP	645,726.05	9.0411	5,838,073.79	331.54	8.3941	2,782.98
中信银行	CNY	6,323,476.66	1.0000	6,323,476.66	1,307,997,993.02	1.0000	1,307,997,993.02

银行名称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平安银行	CNY	1,005,243,077.67	1.0000	1,005,243,077.67	609,231,611.50	1.0000	609,231,611.50
星展银行	CNY	6,824,201.69	1.0000	6,824,201.69	547,154,510.28	1.0000	547,154,510.28
星展银行	USD	389.75	7.0827	2,760.48	389.59	6.9646	2,713.34
大华银行	USD	43,516.44	7.0827	308,213.89	333,421.03	6.9646	2,322,144.11
大华银行	CNY	200.98	1.0000	200.98	1,436.27	1.0000	1,436.27
大华银行	SGD	11,800.88	5.3772	63,455.69	10,079.00	5.1831	52,240.46
合计				31,584,251,677.28			30,213,051,986.57

(3) 货币资金——证券经纪业务保证金

银行名称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中国银行	HKD	22,425,446.07	0.9062	20,322,387.74	7,433,648.36	0.8933	6,640,255.07
中国银行	CNY	28,347,064.54	1.0000	28,347,064.54	25,696,930.25	1.0000	25,696,930.25
中国银行	USD	6,953,372.99	7.0827	49,248,654.88	2,142,062.91	6.9646	14,918,611.34
中国银行	EUR	19,297.46	7.8592	151,662.60			
交通银行	HKD	64,591,504.42	0.9062	58,534,113.14	93,373,947.09	0.8933	83,408,145.72
交通银行	USD	8,521,947.66	7.0827	60,358,398.69	100,226.78	6.9646	698,039.43
交通银行	CNY	5,081,362.50	1.0000	5,081,362.50	694.93	1.0000	694.93
恒生银行	HKD	4,733,952.49	0.9062	4,290,002.43	15,517,747.97	0.8933	13,861,538.73
恒生银行	USD	263,347.16	7.0827	1,865,208.93	7,670,849.29	6.9646	53,424,396.97
恒生银行	CNY				1,735.06	1.0000	1,735.06
合计				228,198,855.45			198,650,347.50

(4)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有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合计金额为 1,397,602,592.43 元，其使用受限。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结算备付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42,694.38	100.00	7,773.94	0.03	28,134,920.44
合计	28,142,694.38	100.00	7,773.94	0.03	28,134,920.44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6,954.09	100.00	7,304.54	0.64	1,129,649.55
合计	1,136,954.09	100.00	7,304.54	0.64	1,129,649.55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结算备付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	27,987,215.54			990,863.28		
其他组合	155,478.84	7,773.94	5.00	146,090.81	7,304.54	5.00
合计	28,142,694.38	7,773.94	0.03	1,136,954.09	7,304.54	0.64

(2) 明细情况——按类别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自有备付金	26,235,055.30	7,773.94	26,227,281.36	1,136,954.09	7,304.54	1,129,649.55
客户普通备付金	1,907,639.08		1,907,639.08			
合计	28,142,694.38	7,773.94	28,134,920.44	1,136,954.09	7,304.54	1,129,649.55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注]	转回	核销	其他	
结算备付金	7,304.54	363.51		105.89				7,773.94
合计	7,304.54	363.51		105.89				7,773.94

坏账变动说明：报告期期末，结算备付金余额属于第一阶段。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结算备付金的说明：

无

3、贵金属

适用 不适用

4、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5、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境内		
其中：个人		
机构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小计		
境外		
其中：个人	78,807,062.16	53,825,995.41
机构	71,387,078.55	70,059,267.12
减：减值准备	7,509,707.03	6,053,575.33
账面价值小计	142,684,433.68	117,831,687.20
账面价值合计	142,684,433.68	117,831,687.2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股认购贷款		2,813,755.92
孖展融资	150,194,140.71	121,071,506.61
减：减值准备	7,509,707.03	6,053,575.33
合计	142,684,433.68	117,831,687.20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96,311,504.22	
债券	791,556.93	
股票	878,768,226.90	558,198,194.93
基金	99,799,353.17	
合计	1,075,670,641.22	558,198,194.9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237,421.50		816,153.83	6,053,575.33
本期计提	2,196,357.08		-827,985.86	1,368,371.22
其他变动[注]	75,928.45		11,832.03	87,760.48
期末余额	7,509,707.03			7,509,707.03

[注]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融出资金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上表

融出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融资融券业务累计发生强制平仓 11 次，期末无经强制平仓仍未收回的债权金额。

6、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货币保证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26,713,563.67	100.00	34,478,356.79	0.21	16,592,235,206.88
合计	16,626,713,563.67	100.00	34,478,356.79	0.21	16,592,235,206.8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19,792,925.15	100.00	34,979,272.70	0.22	15,984,813,652.45
合计	16,019,792,925.15	100.00	34,979,272.70	0.22	15,984,813,652.45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货币保证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	15,937,146,427.74			15,320,207,471.30		
其他组合	689,567,135.93	34,478,356.79	5.00	699,585,453.85	34,979,272.70	5.00
合计	16,626,713,563.67	34,478,356.79	0.21	16,019,792,925.15	34,979,272.70	0.22

坏账变动说明：报告期期末，应收货币保证金余额属于第一阶段。

(2) 明细情况——按交易所/清算商

交易所/清算商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海期货交易所	2,534,405,126.09	1,867,908,303.14
大连商品交易所	3,174,361,101.35	4,134,136,778.29
郑州商品交易所	2,569,956,389.37	2,369,305,462.46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5,852,283,096.91	5,379,200,304.77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762,574,035.23	507,141,697.73
广州期货交易所	475,585,876.40	302,314,519.1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349,715,936.13	627,403,124.69

香港期货交易所	82,013,982.37	122,569,138.86
G. H. Financials (Hong Kong) Limited	179,444,349.64	147,349,898.55
MAREX Financial Limited	224,235,473.91	301,266,430.23
Phillip Nova Pte Ltd	272,990,696.47	241,170,815.08
DBS Bank Ltd	21,369,416.23	4,324,943.12
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4,224,986.65
兴证期货有限公司	55,167,648.54	
浙江新世纪期货有限公司	21,702,923.23	
东吴期货有限公司	4,089,243.23	
中财期货有限公司	32,496,624.00	
ADMIS Singapore Pte. Limited	5,949,707.40	4,925,494.17
GF Financial Markets (UK) Limited	1.70	175.80
Nissan Securities Co.,Ltd	1,537,578.96	1,468,158.96
CGS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Malaysia Sdn. Bhd	5,152,390.00	3,149,599.51
StarX Capital Markets Pte. Ltd.	70,893.97	69,687.89
SI Securities Co., Ltd.	156,922.17	156,441.54
KGI ONG CAPITAL PTE LTD	16,611.94	16,446.05
R. J. O' Brien & Associates LLC	12,509.77	12,306.06
其他	12,848.65	163,756.81
应计利息	1,412,180.01	1,514,455.66
减:坏账准备	34,478,356.79	34,979,272.70
合计	16,592,235,206.88	15,984,813,652.45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注]	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货币保证金	34,979,272.70	-1,008,626.63		507,710.72				34,478,356.79
合计	34,979,272.70	-1,008,626.63		507,710.72				34,478,356.79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8、应收质押保证金

(1) 明细情况

交易所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海期货交易所	438,057,600.00	2,582,470,528.00
大连商品交易所	145,580,368.00	212,357,004.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216,373,704.00	160,707,696.00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76,386,000.00	241,444,000.00
广州期货交易所	96,308,640.00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427,274,440.00	282,111,568.00
合计	1,399,980,752.00	3,479,090,796.00

(2) 质押物明细情况

质押物类别	质押时市值	折扣率	期末市值
-------	-------	-----	------

丙烯	39,292,990.00	80.00%	31,434,392.00
豆粕	70,380,000.00	80.00%	56,304,000.00
20号胶	95,482,500.00	80.00%	76,386,000.00
聚氯	10,926,080.00	80.00%	8,740,864.00
碳酸锂	90,225,000.00	80.00%	72,180,000.00
乙二醇	45,118,500.00	80.00%	36,094,800.00
国债	936,226,710.00	80.00%	748,981,368.00
玉米	6,253,000.00	80.00%	5,002,400.00
工业硅	30,160,800.00	80.00%	24,128,640.00
白银	296,262,360.00	80.00%	237,009,888.00
卷板	24,528,000.00	80.00%	19,622,400.00
棉纱	1,639,600.00	80.00%	1,311,680.00
橡胶	9,719,500.00	80.00%	7,775,600.00
尿素	22,620,000.00	80.00%	18,096,000.00
漂针浆	3,484,400.00	80.00%	2,787,520.00
棉花	18,564,000.00	80.00%	14,851,200.00
干制红枣	16,077,500.00	80.00%	12,862,000.00
锰硅	20,748,000.00	80.00%	16,598,400.00
不锈钢	12,267,000.00	80.00%	9,813,600.00
合计	1,749,975,940.00		1,399,980,752.00

9、存出保证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1)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9,255.56	100.00	35,400.58	3.98	853,854.98
合计	889,255.56	100.00	35,400.58	3.98	853,854.9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5,136.62	100.00	34,824.13	3.98	840,312.49
合计	875,136.62	100.00	34,824.13	3.98	840,312.49

(2)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存出保证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交易所和商业银行等组合	181,244.00			178,654.00		
其他组合	708,011.56	35,400.58	5.00	696,482.62	34,824.13	5.00
合计	889,255.56	35,400.58	3.98	875,136.62	34,824.13	3.98

(3)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注]	转回	核销	其他	
存出保证金	34,824.13	71.59		504.86				35,400.58
合计	34,824.13	71.59		504.86				35,400.58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存出保证金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出保证金的说明：

无

10、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17,300.83	9.85	3,603,460.17	20.00	14,413,840.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878,848.12	90.15	10,610,225.33	6.44	154,268,622.79
其中：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9,688,655.76	10.77	984,432.79	5.00	18,704,222.97
应收货款	145,190,192.36	79.38	9,625,792.54	6.63	135,564,399.82
合计	182,896,148.95	100.00	14,213,685.50	7.77	168,682,463.45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2,899,629.92	100.00	17,020,628.81	5.11	315,879,001.11
其中：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2,055,901.18	6.63	1,102,795.05	5.00	20,953,106.13
应收货款	310,843,728.74	93.37	15,917,833.76	5.12	294,925,894.98
合计	332,899,629.92	100.00	17,020,628.81	5.11	315,879,001.11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18,017,300.83	3,603,460.17	20.00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18,017,300.83	3,603,460.17	20.00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0,086,740.72	7,504,337.07	5.00
1至2年	13,317,439.63	2,663,487.93	20.00
2至3年	1,474,667.77	442,400.33	30.00
合计	164,878,848.12	10,610,225.33	6.44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0,086,740.72	330,395,314.60
1至2年	31,334,740.46	2,504,315.32
2至3年	1,474,667.77	
小计	182,896,148.95	332,899,629.92
减:坏账准备	14,213,685.50	17,020,628.81
合计	168,682,463.45	315,879,001.11

(3) 按计提坏账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注]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03,460.17						3,603,460.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20,628.81	-6,433,884.17		23,480.69				10,610,225.33
合计	17,020,628.81	-2,830,424.00		23,480.69				14,213,685.50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4,060,962.25	13.16	1,203,048.13
第二名	18,017,300.83	9.85	3,603,460.17
第三名	14,574,267.13	7.97	728,713.36
第四名	14,334,196.19	7.84	716,709.81
第五名	11,294,706.24	6.18	2,085,103.29
合计	82,281,432.64	45.00	8,337,034.7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1、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452,555.05	11,051,684.10
合计	30,452,555.05	11,051,684.1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2,005,710.01	
小计	292,005,710.0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11,051,684.10		19,400,870.95		30,452,555.05	
合计	11,051,684.10		19,400,870.95		30,452,555.05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预付款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84,680,321.48	98.77		484,680,321.48	510,480,406.12	99.30		510,480,406.12
1至2年	6,043,273.29	1.23		6,043,273.29	3,318,577.96	0.65		3,318,577.96
2至3年					231,533.39	0.05		231,533.39
3至4年								
4至5年					8,000.00			8,000.00
合计	490,723,594.77	100.00		490,723,594.77	514,038,517.47	100.00		514,038,517.47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127,208,958.97	25.92
第二名	56,014,921.25	11.41
第三名	48,636,198.36	9.91
第四名	20,500,000.76	4.18
第五名	17,598,126.00	3.59
小计	269,958,205.34	55.01

14、应收结算担保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交易所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78,714,968.16	36,411,207.98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1,139,068.30	11,052,267.01
合计	89,854,036.46	47,463,474.99

15、应收风险损失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7,599.58	2.75		27,599.58
1至2年	27,599.58	7.44	27,599.58		578,894.58	57.58		578,894.58
2至3年	215,215.92	58.03	215,215.92		398,824.86	39.67		398,824.86
3至4年	128,040.22	34.53	128,040.22					
合计	370,855.72	100.00	370,855.72		1,005,319.02	100.00		1,005,319.02

(2) 应收风险损失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	------

第一名	74,422.03
第二名	39,271.53
第三名	34,173.80
第四名	33,006.62
第五名	31,930.80
小计	212,804.78

1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股利	522,287.52	
其他应收款	1,059,490,730.61	2,166,607,744.43
合计	1,060,013,018.13	2,166,607,744.43

(2)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零星股利	522,287.52	
小计	522,287.52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11,946,435.02	2,274,611,550.35
1 至 2 年	1,986,702.31	3,402,173.10
2 至 3 年	2,352,959.57	3,708,398.38
3 至 4 年	3,667,204.01	231,079.85
4 年以上	3,121,648.23	3,157,384.06
小计	1,123,074,949.14	2,285,110,585.74
减: 坏账准备	63,584,218.53	118,502,841.31
合计	1,059,490,730.61	2,166,607,744.4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2,782,411.73	209,899,922.89
对外拆出款	14,160,231.23	
理财产品认购、清算及分红款	5,000,000.00	527,736.26
境外证券业务清算款	22,341,183.19	11,072,639.74
场外业务应收款	851,238,517.46	2,052,789,010.28
其他	27,552,605.53	10,821,276.57
小计	1,123,074,949.14	2,285,110,585.74
减: 坏账准备	63,584,218.53	118,502,841.31
合计	1,059,490,730.61	2,166,607,744.43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449,492.85	4.05	4,656,089.99	10.24	40,793,402.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7,625,456.29	95.95	58,928,128.54	5.47	1,018,697,327.75
合计	1,123,074,949.14	100.00	63,584,218.53	5.66	1,059,490,730.6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26,546.75	0.50	353,907.01	3.10	11,072,63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73,684,038.99	99.50	118,148,934.30	5.20	2,155,535,104.69
合计	2,285,110,585.74	100.00	118,502,841.31	5.19	2,166,607,744.43

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a	3,948,078.43	3,948,078.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b	14,160,231.23	708,011.56	5.00	该客户以在本公司享有的权益等为担保
客户 c	22,341,183.19			证券业务清算及认购款等
客户 d	5,000,000.00			理财产品认购款
合计	45,449,492.85	4,656,089.99	10.24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66,850,849.18	53,342,542.47	5.00
1 至 2 年	1,986,702.31	397,340.46	20.00
2 至 3 年	1,999,052.56	599,715.77	30.00
3 至 4 年	3,667,204.01	1,466,881.61	40.00
4 年以上	3,121,648.23	3,121,648.23	100.00
合计	1,077,625,456.29	58,928,128.54	5.47

②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13,176,945.57	609,653.22	4,716,242.52	118,502,841.3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19,347.55	119,347.55		
—转入第三阶段		-242,769.95	242,769.9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008,062.99	-91,045.51	4,172,156.94	-54,926,951.5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注]	1,019.00	2,155.15	5,154.63	8,328.78
期末余额	54,050,554.03	397,340.46	9,136,324.04	63,584,218.53

[注]其他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场外业务应收款	272,355,241.46	1 年以内	24.25	13,617,762.07
第二名	场外业务应收款	218,585,187.23	1 年以内	19.46	10,929,259.36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116,389,882.00	1 年以内	10.36	5,819,494.10
第四名	场外业务应收款	94,158,899.10	1 年以内	8.39	4,707,944.96
第五名	场外业务应收款	77,344,484.91	1 年以内	6.89	3,867,224.24
合计		778,833,694.70		69.35	38,941,684.73

1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质押式回购[注]	110,715,501.29	141,793.93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合计	110,715,501.29	141,793.93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110,715,501.29	141,793.93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10,715,501.29	141,793.93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物	-	-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及担保物信息。于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10,715,501.29元和人民币141,793.93元。

(4)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110,715,501.29	141,793.93
合计	110,715,501.29	141,793.9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买入返售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存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43,681,718.38	18,596,030.23	1,125,085,688.15	829,431,795.40	29,235,455.06	800,196,340.34
发出商品	19,551,612.41		19,551,612.41	15,389,421.73		15,389,421.73
合计	1,163,233,330.79	18,596,030.23	1,144,637,300.56	844,821,217.13	29,235,455.06	815,585,762.0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存货	29,235,455.06	179,110,881.96			189,750,306.79		18,596,030.2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合计	29,235,455.06	179,110,881.96			189,750,306.79		18,596,030.23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存货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前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前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对外出售

注：公司持有的存货主要为风险子公司基于基差贸易业务而持有的大宗商品。本期末，公司持有存货的商业模式和以前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基差贸易的损益源自于包括衍生品业务损益、现货贸易损益在内的业务组合的综合结果。

20、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11,052,801,321.86	8,846,302,015.98
债务工具投资	701,011,414.65	15,626,325.64
权益工具投资	9,349,336,644.62	8,027,447,358.24
衍生金融资产	1,002,453,262.59	803,228,332.10
合计	11,052,801,321.86	8,846,302,015.98

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描述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公司风险管理业务中基差贸易及场外衍生品业务对冲头寸、做市业务头寸和公司理财产品投资等。

(2)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本公司的期货合约每日结算，其产生的持仓损益金额已在本公司应收货币保证金以及利润表中体现，而并未反映在上述衍生金融工具项目中。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期货合约浮盈为18,889,741.08元，浮亏为49,987,339.61元。

21、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债	20,000,000.00	513,008.19		20,513,008.19	20,000,000.00	513,008.21		20,513,008.21
合计	20,000,000.00	513,008.19		20,513,008.19	20,000,000.00	513,008.21		20,513,008.2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债权投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债务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2、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按项目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股利收入	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金额	原因
股权投资	17,258,387.40	23,677,119.78	3,849,453.82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400,000.00				
合计	18,658,387.40	23,677,119.78	3,849,453.82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联营企业					
玉皇山南	25,978,480.47			3,286,805.44	
永安国富	911,354,858.34			46,954,300.36	-451,413.06
OSTC YONGAN	9,229,069.70			-332,826.28	
合计	946,562,408.51			49,908,279.52	-451,413.0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玉皇山南	-45,883.72	-7,516,941.47			21,702,460.72	
永安国富		-125,416,000.00			832,441,745.64	
OSTC YONGAN				-12,479.17	8,883,764.25	
合计	-45,883.72	-132,932,941.47		-12,479.17	863,027,970.61	

其他说明：

无

25、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400,000.00

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发布的《期货公司财务处理实施细则》，自2023年1月1月开始执行，根据规定，上年同期数据或期初数据不需要按照细则进行转换。

2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6,983,251.36	247,084,504.10	394,067,755.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6,983,251.36	247,084,504.10	394,067,755.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818,693.86	53,352,319.20	76,171,013.06
2. 本期增加金额	4,574,966.02	6,177,112.56	10,752,078.58
(1) 计提或摊销	4,574,966.02	6,177,112.56	10,752,078.5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393,659.88	59,529,431.76	86,923,091.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9,589,591.48	187,555,072.34	307,144,663.82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164,557.50	193,732,184.90	317,896,742.4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福州中盛大厦 701 号房屋	8,099,665.44	未通过房地产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备案
浙江协作大厦 8 楼 801-805 室以及 6、7 层	229,043.15	因历史遗留原因至今未办理不动产权证
合计	8,328,708.59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投资性房地产用于担保。

2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440,924.23	100,048,059.03	7,877,738.28	218,366,721.54
2. 本期增加金额		8,552,794.29		8,552,794.29
(1) 购置		8,425,066.84		8,425,066.8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7,727.45		127,727.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08,537.11	2,499.00	12,111,036.11
(1) 处置或报废		12,108,537.11	2,499.00	12,111,036.11
4. 期末余额	110,440,924.23	96,492,316.21	7,875,239.28	214,808,479.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957,698.55	71,661,246.50	7,417,747.59	116,036,69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5,873.18	9,524,300.84	257,242.17	13,327,416.19
(1) 计提	3,545,873.18	8,879,394.60	257,242.17	12,682,509.9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0,813.07		120,813.07
(3) 重分类		524,093.17		524,093.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1,757,572.62	526,517.20	12,284,089.82
(1) 处置或报废		11,757,572.62	2,424.03	11,759,996.65
(2) 重分类			524,093.17	524,093.17
4. 期末余额	40,503,571.73	69,427,974.72	7,148,472.56	117,080,019.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937,352.50	27,064,341.49	726,766.72	97,728,460.71
2. 期初账面价值	73,483,225.68	28,386,812.53	459,990.69	102,330,028.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福州中盛大厦 702 号房屋	6,442,156.64	未通过房地产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备案
浙江协作大厦 8 楼北半层	56,754.89	因历史遗留原因至今未办理不动产权证
合计	6,498,911.53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固定资产用于担保。

2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975,928.30	165,975,928.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52,721.19	14,652,721.19
(1) 租赁	14,652,721.19	14,652,721.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17,271.30	12,617,271.30
(1) 租赁到期	12,617,271.30	12,617,271.30
4. 期末余额	168,011,378.19	168,011,378.1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968,713.51	54,968,71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205,856.04	38,205,856.04
(1) 本期计提	38,205,856.04	38,205,856.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37,154.36	12,537,154.36
(1) 租赁到期	12,537,154.36	12,537,154.36
4. 期末余额	80,637,415.19	80,637,415.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373,963.00	87,373,963.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1,007,214.79	111,007,214.7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831,417.62	62,922,947.50	77,754,365.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47,819.98	11,747,819.98
(1) 购置		11,718,981.37	11,718,981.3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838.61	28,838.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831,417.62	74,670,767.48	89,502,185.1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02,509.84	54,213,830.89	57,416,340.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785.48	7,171,264.59	7,542,050.07
(1) 计提	370,785.48	7,142,819.21	7,513,604.6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445.38	28,445.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73,295.32	61,385,095.48	64,958,390.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58,122.30	13,285,672.00	24,543,794.3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628,907.78	8,709,116.61	20,338,024.3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无形资产用于担保。

31、长期待摊费用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8,749,651.32	2,004,429.32	3,146,469.96		7,607,610.68
其他	1,949,606.51	145,090.70	588,833.28		1,505,863.93
合计	10,699,257.83	2,149,520.02	3,735,303.24		9,113,474.61

32、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526,933,915.93	131,733,478.99	573,397,623.77	143,349,405.95
存货跌价准备	15,948,631.43	3,987,157.86	28,583,502.19	7,145,875.55
坏账准备	76,112,682.61	19,004,371.85	133,806,762.20	33,431,988.59
期货风险准备金	6,153,452.07	1,538,363.02	6,626,819.24	1,656,704.81
公允价值变动浮亏	645,965,187.04	161,491,296.76	611,920,175.63	152,980,043.91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823,402.93	205,850.73	832,043.56	208,010.89
经营租赁摊销	76,399,065.32	19,099,766.33	106,643,192.48	26,660,798.12
其他	264,539,764.69	66,134,941.17	112,378,705.50	28,094,676.38
合计	1,612,876,102.02	403,195,226.71	1,574,188,824.57	393,527,504.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浮盈	1,038,460,921.28	259,615,230.32	826,980,691.98	206,745,173.00
经营租赁摊销	80,144,393.38	20,036,098.35	105,551,995.66	26,387,998.92
合计	1,118,605,314.66	279,651,328.67	932,532,687.64	233,133,171.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607,151.23	54,576,818.24
可抵扣亏损	19,860,002.92	16,275,768.33
合计	63,467,154.15	70,852,586.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34,026,928.74	41,764,147.81
待摊费用	13,348,890.68	11,715,366.93
预缴税金	10,509,141.69	5,246,722.46
合同履行成本	21,833,384.21	17,302,206.28
其他	203,899.50	200,985.75
合计	79,922,244.82	76,229,429.2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等项目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资产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的说明：

无

3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97,602,592.43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ETC 押金冻结等
存货	149,934,668.77	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9,775,400.23	融券担保品
合计	2,497,312,661.43	

其他说明：

无

36、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38、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适用 不适用

39、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本金	880,900,000.00	951,235,000.00
保证借款应付利息	972,150.03	1,073,050.00
进口押汇本金		153,683,044.00
进口押汇应付利息		131,417.86
合计	881,872,150.03	1,106,122,511.8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短期融资款

□适用 √不适用

41、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42、应付货币保证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明细情况——按客户类别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户数	账面余额	户数	账面余额
自然人	138,892	10,351,958,070.06	134,183	11,243,368,087.54
法人	9,801	33,774,047,813.45	8,969	31,110,312,445.01
非结算客户	1	40,724,907.39	1	83,269,822.79
合计	148,694	44,166,730,790.90	143,153	42,436,950,355.34

43、应付质押保证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明细情况——按客户类别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户数	账面余额	户数	账面余额
法人	36	922,098,088.00	41	3,328,617,944.00
合计	36	922,098,088.00	41	3,328,617,944.00

(2) 明细情况——按交易所

交易所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海期货交易所	191,236,512.00	2,560,798,528.00

郑州商品交易所	156,191,624.00	160,707,696.00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427,274,440.00	282,111,568.00
大连商品交易所	69,310,312.00	83,556,152.00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76,386,000.00	241,444,000.00
广州期货交易所	1,699,200.00	
合计	922,098,088.00	3,328,617,944.00

44、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0,947,509.68	1,243,236,305.18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283,947,145.13	409,948,924.58
融券	427,000,364.55	833,287,380.6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5,708,405.45	464,222,854.49
其中：结构化主体其他投资者享有的权益	455,708,405.45	464,222,854.49
合计	1,166,655,915.13	1,707,459,159.67

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描述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4)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经纪业务	249,806,249.55	211,469,977.08
其中：个人	97,670,697.80	84,598,544.81
机构	152,135,551.75	126,871,432.27
合计	249,806,249.55	211,469,977.08

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说明：

无

47、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48、期货风险准备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动用	期末数
风险准备金	313,090,460.70	22,690,004.49	473,367.18	335,307,098.01
合计	313,090,460.70	22,690,004.49	473,367.18	335,307,098.01

(2) 本期风险准备金计提方法和比例说明

期货风险准备金按母公司代理手续费净收入的 5% 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3) 本期动用风险准备金说明

本年度公司动用期货风险准备金用于核销穿仓损失及错单损失。

49、应付票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86,908,539.73	114,774,052.86
合计	1,686,908,539.73	114,774,052.86

50、应付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51,324,017.78	71,437,128.50
合计	51,324,017.78	71,437,128.50

51、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房租	7,274,798.70	7,279,655.89
合计	7,274,798.70	7,279,655.89

52、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动用	期末数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882,189.55	872,618.76	882,001.20	872,807.11
合计	882,189.55	872,618.76	882,001.20	872,807.11

(2) 本期计提方法和比例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财政部《关于明确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缴纳比例有关事项的规定》(2016)26号),从2016年12月8日起,本公司按照母公司代理交易额的亿分之五点五计提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5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3,277,492.67	475,997,871.53	561,495,257.80	697,780,106.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640,835.75	68,759,682.93	71,385,897.51	33,014,621.17
三、辞退福利		386,519.00	364,887.00	21,632.00
合计	818,918,328.42	545,144,073.46	633,246,042.31	730,816,359.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6,446,004.49	361,387,406.09	443,158,306.15	664,675,104.43
二、职工福利费	179,507.10	21,633,968.58	21,813,475.68	-
三、社会保险费	23,185,042.43	43,314,732.54	46,220,850.21	20,278,924.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75,515.92	21,992,447.77	22,496,554.56	671,409.13
补充医疗保险	21,997,094.16	20,064,342.71	22,481,436.87	19,580,000.00
工伤保险费	12,432.35	501,146.00	486,062.94	27,515.41
生育保险费		115,464.81	115,464.81	
其他保险		641,331.25	641,331.03	0.22
四、住房公积金	961,016.00	34,305,906.77	34,209,153.15	1,057,769.6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05,922.65	8,595,779.59	9,333,394.65	11,768,307.59
六、非货币性福利		453,857.58	453,857.58	
七、其他短期薪酬		6,306,220.38	6,306,220.38	
合计	783,277,492.67	475,997,871.53	561,495,257.80	697,780,106.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870,264.50	35,759,624.20	34,704,048.70	1,925,840.00
2、失业保险费	31,080.88	1,222,957.28	1,185,256.99	68,781.17
3、补充养老保险	34,739,490.37	31,777,101.45	35,496,591.82	31,020,000.00
合计	35,640,835.75	68,759,682.93	71,385,897.51	33,014,621.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6,802,599.04	39,381,636.65
增值税	16,269,087.90	58,464,856.89
个人所得税	2,261,987.01	2,821,42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20.52	140,416.8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7,594.50	59,296.67
地方教育附加	5,063.05	39,770.45
印花税	3,619,937.41	3,364,996.56
代扣代缴税金	142,423.93	85,480.56
房产税	465,672.41	255,640.27
土地使用税	28,540.00	28,540.00
合计	49,620,625.77	104,642,055.11

其他说明：

无

55、应付款项

(1). 应付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9,995,835.04	382,562,260.93
投资咨询费	709,748.45	4,287,993.01
基金销售业务收入		49.86
合计	270,705,583.49	386,850,303.8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7、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利	77,459.42	53,706.52
其他应付款	7,112,232,015.70	5,289,941,322.45
小计	7,112,309,475.12	5,289,995,028.97

(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普通股股利	77,459.42	53,706.52
小计	77,459.42	53,706.52

(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39,447.89	677,801.52
经营层风险金	2,765,475.32	7,980,873.04
交易所质押款	477,882,664.00	150,472,852.00
场外业务应付款	6,559,012,745.71	5,080,647,371.62
暂估工程款	4,996,213.47	7,797,179.18
其他	66,635,469.31	42,365,245.09
合计	7,112,232,015.70	5,289,941,322.45

5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决诉讼	450,921.89	444,478.15
合计	450,921.89	444,478.1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6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6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2、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90,193,744.25	118,002,261.8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858,128.06	9,277,305.73
合计	84,335,616.19	108,724,956.07

其他说明：

无

63、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待转销项税	27,597,879.95	41,159,576.14
合计	27,597,879.95	41,159,576.14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负债的说明：

无

65、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55,555,556.00						1,455,555,556.00

其他说明：

无

66、其他权益工具

(1)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至其他权益工具的情况(划分依据、主要条款和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等)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851,110,973.01			3,851,110,973.01
其他资本公积	11,357,435.22		45,883.72	11,311,551.50
合计	3,862,468,408.23		45,883.72	3,862,422,524.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按照权益法核算投资玉皇山南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根据玉皇山南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以及永安资本期末持股比例计算权益法核算影响数-45,883.72元，计入资本公积。

68、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6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431,950.24	20,421,383.12				20,421,383.12	20,421,383.12	81,853,333.3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20,053.50	-451,413.06				-451,413.06	-451,413.06	-1,671,466.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652,003.74	20,872,796.18				20,872,796.18	20,872,796.18	83,524,799.9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431,950.24	20,421,383.12				20,421,383.12	20,421,383.12	81,853,333.36

项目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412.83			-389,412.83		-389,412.83	
其中：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412.83			-389,412.83		-389,412.8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94,889.82	101,726,840.06				101,726,840.06	101,726,840.06	61,431,950.2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20,053.50								-1,220,053.5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074,836.32	101,726,840.06				101,726,840.06	101,726,840.06		62,652,003.7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0,294,889.82	101,337,427.23			-389,412.83	101,726,840.06	101,337,427.23		61,431,950.24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无

7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04,358,636.50	54,177,668.96		658,536,305.46
合计	604,358,636.50	54,177,668.96		658,536,305.4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按2023年度按母公司已实现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4,177,668.96元。

71、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664,249,650.43	54,177,668.96			718,427,319.39
合计	664,249,650.43	54,177,668.96			718,427,319.39

一般风险准备的说明：

本期增加系公司根据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72、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03,610,251.40	5,108,132,627.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03,610,251.40	5,108,132,627.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8,579,065.99	672,485,200.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177,668.96	34,531,303.9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4,177,668.96	34,531,303.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5,666,666.76	407,555,555.68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89,412.83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18,167,312.71	5,303,610,251.40

73、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85,702,993.53	955,144,173.10
利息支出	409,907,326.35	314,406,279.03
利息净收入	675,795,667.18	640,737,894.07

利息净收入的说明：

无

7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纪手续费净收入	683,471,571.99	658,700,786.60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8,273,336.96	10,433,554.54
投资咨询收入	4,168,623.61	3,861,828.09
基金销售业务收入	60,751,852.07	113,269,292.00
合计	756,665,384.63	786,265,461.23

(2) 分行政区域分支机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行政区域名称	分支机构家数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金额
杭州本部		645,641,307.14
香港特别行政区[注]		42,848,053.62
浙江省(不含杭州本部)	16	25,309,358.38
山东省	6	5,521,879.52
辽宁省	3	2,716,429.91
北京市	1	4,125,098.68
上海市	1	3,094,236.43
广东省	2	5,572,222.04
江苏省	2	3,243,049.73
福建省	2	2,603,555.38
吉林省	1	2,854,229.41
天津市	1	1,049,115.81
河北省	2	1,974,334.45
河南省	1	2,453,631.30
湖北省	1	960,692.31
江西省	1	903,010.05
重庆市	1	1,304,042.94
湖南省	1	1,847,674.02

行政区域名称	分支机构家数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金额
四川省	1	2,154,400.98
陕西省	1	489,062.53
合计	44	756,665,384.63

[注] 香港特别行政区业务通过子公司新永安期货、新永安证券、新永安资管和永安国际金融开展。

(3)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4)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5) 资产管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908,279.52	39,966,213.79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54,134,818.57	57,320,201.76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285,364.75	57,320,201.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49,453.8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39,281,794.31	188,493,173.39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139,281,794.31	188,493,173.39
减：结构化主体其他投资者享有的收益	-5,806,231.24	-53,667,025.03
合计	-29,432,464.98	339,446,613.97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收益的说明：

无

76、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9,187,530.20	9,756,659.1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426,901.12	1,433,224.68
合计	30,614,431.32	11,189,883.78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助	19,605.90	1,312,362.68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25,988.90	1,255,612.33	与收益相关
政府考评奖励	230,010.00	802,533.33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28,338,768.44	4,187,788.83	与收益相关
出疆棉花运费补贴	358,887.00	675,3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发展资金	1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4,269.96	23,061.9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187,530.20	9,756,659.10	与收益相关

7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3,019,349.43	61,536,728.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3,240,956.50	-51,332,480.60
合计	206,260,305.93	10,204,247.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无

79、汇兑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收益	-719,767.89	-19,271,086.39
合计	-719,767.89	-19,271,086.39

汇兑收益说明：

无

80、其他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货物收入	22,137,115,391.84	32,945,709,358.68
租赁收入	22,350,598.79	22,180,236.43
保险+期货业务收入	13,308,124.23	24,453,897.92
其他	10,706,826.52	13,499,150.87
合计	22,183,480,941.38	33,005,842,643.90

其他业务收入说明：

无

8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8,911.22	986,018.02
合计	18,911.22	986,018.02

其他说明：

无

82、期货风险准备金支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22,690,004.49	24,601,746.01
合计	22,690,004.49	24,601,746.01

8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5,662.92	2,127,975.92
教育费附加	825,284.08	951,878.35
地方教育附加	550,189.43	634,585.48
印花税	24,199,400.67	11,084,224.72
房产税	3,813,611.30	3,834,131.63
其他	76,256.30	74,308.10
合计	31,390,404.70	18,707,104.20

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无

84、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5,144,073.46	583,846,896.25
仓储费	30,804,920.27	49,428,919.61
租赁费（含使用权资产摊销）	49,002,137.38	48,924,957.65
邮电通讯费	16,169,219.15	14,504,011.02

业务招待费	10,358,472.78	8,839,754.49
折旧费	12,682,509.95	11,799,075.89
电子设备运转费	13,317,180.07	12,235,742.94
无形资产摊销	7,513,604.69	6,415,083.11
信息咨询费	14,992,990.55	12,657,033.40
广告宣传费	7,417,351.82	9,058,339.68
差旅费	16,683,341.68	6,434,522.05
IB 业务费	7,276,328.28	7,960,735.88
其他	61,434,490.86	75,824,576.91
合计	792,796,620.94	847,929,648.88

业务及管理费的说明：

无

85、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1,368,371.22	-3,701,284.85
坏账损失	-57,757,375.56	58,771,545.68
存出保证金减值损失	71.59	1.34
结算备付金减值损失	363.51	389.08
应收货币保证金减值损失	-1,008,626.63	7,733,654.96
应收风险损失款坏账准备	370,855.72	
合计	-57,026,340.15	62,804,306.21

其他说明：

无

86、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79,110,881.96	557,925,490.33
合计	179,110,881.96	557,925,490.33

其他说明：

无

87、其他业务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货物成本	21,909,961,499.73	32,398,507,144.27
租赁成本	10,888,926.41	10,808,347.92
保险+期货等业务成本	29,381,280.44	13,799,098.81
合计	21,950,231,706.58	32,423,114,591.00

其他业务成本说明：

无

88、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同违约金收入[注]	4,519,829.18	34,560,645.67	
其他	7,219.07	8,407.46	7,219.07
合计	4,527,048.25	34,569,053.13	7,219.07

[注]合同违约金收入主要为因合同对应标的资产市场价格波动，客户根据行情判断，自主选择提前终止履约产生。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3,579,800.00	9,590,047.82	3,579,80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1,142,893.06	1,002,123.60	
违约金		161,344.8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0,042.72	56,063.31	270,042.7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5,097.75	16,032.29	
罚款及滞纳金	3,148,212.62	90,341.35	3,148,212.62
其他	334,325.40	2,257,509.60	334,325.40
合计	8,490,371.55	13,173,462.82	7,332,380.74

营业外支出的说明：

无

9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4,088,600.93	204,058,638.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859,140.05	-14,829,459.07
合计	170,947,740.98	189,229,179.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99,526,806.9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4,881,701.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023,253.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22,456.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701,106.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59,213.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46,358.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70,947,740.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69、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9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保证金净额	4,980,548,546.77	3,927,102,185.49
违约金及保险赔付收入	4,519,829.18	34,560,645.67
融出资金净减少		54,685,017.22
往来款净额	2,559,996,605.16	1,528,839,116.18
应收结算担保金和结算备付金减少		33,387,658.70
其他现金流入	83,950,271.63	71,667,526.25
合计	7,629,015,252.74	5,650,242,149.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所保证金净额	3,857,156,562.08	969,025,377.75
保证金及定期存款增加	7,995,358,229.88	2,338,823,905.55
应收结算担保金和结算备付金增加	69,396,301.76	
融出资金净增加	26,308,878.16	

其他现金流出	37,053,833.47	46,927,973.11
合计	11,985,273,805.35	3,354,777,256.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		26,581,332.76
合计		26,581,332.7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清算支付的现金	2,708,217.80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	42,724,758.40	49,380,717.21
合计	45,432,976.20	49,380,717.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9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8,579,065.99	672,485,200.22
加：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22,690,004.49	24,601,746.01
资产减值准备	122,084,541.81	620,729,796.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434,588.53	22,607,423.81
使用权资产摊销	38,033,195.84	41,165,819.47
无形资产摊销	7,513,604.69	6,415,083.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35,303.24	4,291,651.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11.22	-986,018.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858.67	54,382.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6,260,305.93	-10,204,247.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088,062.56	88,763,833.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714,510.76	-93,633,23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47,015.62	-88,394,00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906,155.67	73,564,548.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162,420.45	104,694,632.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71,343,957.65	-7,856,472,066.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19,459,661.47	6,389,756,847.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3,754,078.67	-558,614.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073,171,532.54	29,853,958,332.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853,958,332.90	31,601,584,871.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80,786,800.36	-1,747,626,538.10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073,171,532.54	29,853,958,332.90
其中：库存现金	11,026.34	18,509.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836,450,601.91	29,813,403,466.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6,709,904.29	40,536,356.7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73,171,532.54	29,853,958,332.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货币资金中存款期限超过三个月的存款、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合计金额为12,123,138,910.76元，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反映。

9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9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693,802,104.34
其中：美元	463,633,580.93	7.0827	3,283,777,563.64
欧元	1,923,829.08	7.8592	15,119,757.51
港币	375,632,408.70	0.9062	340,405,601.42
澳元	2,505.84	4.8484	12,149.31
英镑	686,876.33	9.0411	6,210,117.58
日元	41,247,605.00	0.0502	2,071,165.99
新加坡元	8,592,901.31	5.3772	46,205,748.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632,234.17
其中：美元	11,243,203.04	7.0827	79,632,234.17
存出保证金			889,514.00
其中：美元	100,000.00	7.0827	708,270.00
港币	200,000.00	0.9062	181,244.00
结算备付金			279,038.30
其中：美元	19,979.00	7.0827	141,505.26
港币	151,765.61	0.9062	137,533.04
其他应收款			38,850,036.42
其中：美元	5,174,815.23	7.0827	36,651,663.83
新加坡元	121,275.87	5.3772	652,124.60
港币	1,706,261.16	0.9062	1,546,247.99
融出资金			146,315,535.85
其中：美元	895,029.81	7.0827	6,339,227.64
港币	154,461,729.17	0.9062	139,976,308.21
应收货币保证金			712,999,398.53
其中：美元	90,333,095.04	7.0827	639,802,212.24
欧元	490,072.32	7.8592	3,851,576.38
加元	1,090.00	5.3673	5,850.36
港币	47,928,501.48	0.9062	43,433,766.60
英镑	9,892.20	9.0411	89,436.37
日元	132,404,746.00	0.0502	6,648,439.51
韩元	21,604,795.00	0.0055	119,126.57
林吉特	12,357,080.14	1.5415	19,048,990.50
应收账款			19,994,844.86
其中：美元	2,823,054.04	7.0827	19,994,844.86
应付账款			5,147,645.09
其中：美元	726,791.35	7.0827	5,147,645.09
其他应付款			230,962,647.57
其中：美元	32,368,441.75	7.0827	229,255,962.37
新加坡元	57,610.59	5.3772	309,783.66
港币	1,541,459.62	0.9062	1,396,901.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39,987.08

其中：美元	528,045.39	7.0827	3,739,987.08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4,479,300.09
其中：美元	18,855,957.83	7.0827	133,551,092.52
欧元	19,297.45	7.8592	151,662.52
港币	89,135,690.06	0.9062	80,776,545.05
应付货币保证金			2,876,662,543.01
其中：美元	379,540,933.64	7.0827	2,688,174,570.69
欧元	2,258,970.53	7.8592	17,753,701.19
港币	149,148,083.30	0.9062	135,160,976.04
加元	1,090.00	5.3673	5,850.36
英镑	674,085.02	9.0411	6,094,470.07
日元	159,641,455.00	0.0502	8,016,076.38
林吉特	12,715,664.49	1.5415	19,601,764.28
新加坡元	345,000.00	5.3772	1,855,134.00
应交税费			3,556,073.63
其中：港币	325,335.00	0.9062	294,825.08
美元	460,452.73	7.0827	3,261,248.55
应付职工薪酬			10,772,978.56
其中：港币	11,800,000.00	0.9062	10,693,396.00
新加坡元	14,800.00	5.3772	79,582.5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变化及原因
永安国贸	美元	以美元作为商品和劳务的计价及结算	无
永安国际金融	新加坡元	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	无
香港永安商贸	美元	以美元作为商品和劳务的计价及结算	无
新永安金控	港币	主要经营地为香港	无
新永安期货	港币	主要经营地为香港	无
新永安实业	港币	主要经营地为香港	无
新永安证券	港币	主要经营地为香港	无
新永安资管	港币	主要经营地为香港	无
永安全球基金	美元	主要交易货币为美元	无

96、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节“七、29、使用权资产”；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58、租赁”之说明。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短期租赁费用	10,968,941.54
合计	10,968,941.54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913,517.7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4,351,836.43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十九、3、流动风险”。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54,351,836.43(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租赁收入	22,350,598.79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经营租赁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投资性房地产	307,144,663.82
合计	307,144,663.82

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剩余期限	2023 年度
1 年以内	24,252,234.21
1 至 2 年	7,795,288.11
2 至 3 年	9,000.00
合计	32,056,522.3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9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十、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朝阳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	2023 年 6 月	10,001,375.00	22.88%
朝阳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	2023 年 11 月	10,000,458.33	16.0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情况详见本节“十一、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一、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邦实业	杭州	50,000 万人民币	杭州	商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安资本	杭州	210,000 万人民币	杭州	商业	100.00		设立
永安瑞萌	上海	50,000 万人民币	上海	商业		100.00	设立
香港永安商贸	香港	500 万美元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永安国贸	新加坡	4,850 万美元	新加坡	商业		100.00	设立
永安国油	舟山	20,000 万人民币	舟山	商业		100.00	设立
新永安金控	香港	55,950 万港币	香港	金融业	100.00		设立
新永安期货	香港	7,000 万港币	香港	金融业		100.00	设立
新永安实业	香港	900 万美元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新永安资管	香港	2,000 万港币	香港	金融业		100.00	设立
新永安证券	香港	35,000 万港币	香港	金融业		100.00	设立
永安国际金融	新加坡	1,40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金融业		100.00	设立
永安全球基金	香港	1 美元	开曼	金融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对于公司管理的结构化主体，公司通过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公司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永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永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永盈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钱运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朝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混合优选 FOF 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朝阳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朝阳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对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拥有实质性权利，且公司通过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中享有份额、收取管理费或业绩报酬的形式获得可变回报为重大，故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为代理人；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永安国富	杭州	杭州	金融业	31.35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永安国富	永安国富
流动资产	3,266,196,784.75	3,336,684,620.28
非流动资产	154,642,633.51	180,947,508.07
资产合计	3,420,839,418.26	3,517,632,128.35
流动负债	747,132,671.03	602,618,779.48
非流动负债	7,206,838.80	8,344,745.77
负债合计	754,339,509.83	610,963,525.25
少数股东权益	11,515,278.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54,984,630.00	2,906,668,603.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32,441,745.64	911,354,858.3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32,441,745.64	911,354,858.34
营业收入	2,751,215,156.32	2,888,507,053.08
净利润	149,630,972.94	121,315,585.19
其他综合收益	-1,439,734.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755,760.99	121,315,585.19
综合收益总额	148,191,238.85	121,315,585.1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5,416,000.00	62,708,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586,224.97	35,207,550.1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953,979.16	1,929,046.53
--其他综合收益	-12,479.17	1,546,156.76
--综合收益总额	2,941,499.99	3,475,203.29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与公司相关联、但未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系公司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公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是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提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与本公司相关联、但未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从事证券及衍生品投资业务。这类结构化主体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为8.33亿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9,187,530.20	9,756,659.10
合计	29,187,530.20	9,756,659.10

其他说明：

详见本节“七、77、其他收益”。

十三、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九、风险管理”。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85,590,192.35	4,186,100,870.59		11,071,691,062.9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85,590,192.35	4,186,100,870.59		11,071,691,062.94
(1) 债务工具投资	36,386,414.65	664,625,000.00		701,011,414.65
(2) 权益工具投资	6,829,716,981.39	2,519,619,663.23		9,349,336,644.62
(3) 衍生金融资产	19,486,796.31	1,001,856,207.36		1,021,343,003.67
(二) 应收款项融资			30,452,555.05	30,452,555.05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658,387.40	18,658,387.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 产总额	6,885,590,192.35	4,186,100,870.59	49,110,942.45	11,120,802,005.39
(四)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4,832,999.16	266,101,850.13		760,934,849.2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94,832,999.16	266,101,850.13		760,934,849.29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67,832,634.61	266,101,850.13		333,934,484.74
融券	427,000,364.55			427,000,364.55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455,708,405.45		455,708,405.45
其中: 结构化主体其他投 资者享有的权益		455,708,405.45		455,708,405.4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 债总额	494,832,999.16	721,810,255.58		1,216,643,254.74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其中股票、基金的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二级市场公开报价确认。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的重要参数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股票波动率、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情况

(1) 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第一大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股本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大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第一大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财通证券	杭州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464,374 万元	30.18	30.18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财政厅间接控制永安期货 63.76%的股权：1) 浙江省财政厅通过直接持有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金控）100.00%股权和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股权，间接控制财通证券以及浙江产业基金 100.00%的股权；2) 省金控子公司浙江产业基金持有本公司 24.05%的股权；3) 省金控直接持有本公司 9.53%的股权。

3、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十一、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一、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OSTCYONGAN	香港永安商贸之联营企业
玉皇山南	永安资本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永安国富实业	永安国富之子公司
永富物产	永安国富之子公司
浙江新聚物产有限公司	永安国富之子公司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资管)	财通证券之子公司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	财通证券之联营企业
永安投资咨询	OSTCYONGAN 之子公司
浙江东方	持股 5%以上股东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的子公司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的子公司
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环能)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上海欧泰实业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海南)发展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物产中扬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宁波浙金钢材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化工(浙江自贸区)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青岛赛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宁波)物流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物产永利实业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宏道贸易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舟山聚能能源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物产化工集团宁波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奥通汽车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国际油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资本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物产道富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富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舟山)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物产中大(海南)资源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上海茂高物产贸易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天津茂高实业有限公司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INTOP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WUCHAN ZHONGDA UTECH SINGAPORE PTE. LTD.	物产中大之子公司
浙江省交投	持股 5%以上股东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省国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海盐五矿汇邦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省国贸之子公司
嵊州市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国贸之子公司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投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从 2023 年 4 月开始,物产中大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属于关联方期间的关联交易披露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从 2023 年 12 月开始,浙商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属于关联方期间的关联交易披露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2023 年 12 月末,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自其子公司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处无偿划转取得公司 9.48%的股权,成为公司关联方。基于此,除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 2023 年全年按照关联方进行管理并披露相应交易外,公司只披露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他控股子公司之期末结存余额。

6、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通证券	接受 IB 业务服务	7,276,328.28	7,960,735.88
财通证券	接受资产管理产品 [注]代理销售服务	162,235.26	684,894.57
永富物产	采购货物	65,335,108.25	37,323,384.08
永安国富实业	采购货物	16,295,671.52	1,347,017.46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4,172,879.17	11,654,551.46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0,141,592.90	24,014,020.09
浙江物产中扬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8,980,631.65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0,544,697.72	192,814,357.43
宁波浙金钢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356,268.99	3,706,146.73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6,105,984.05	6,592,920.35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1,903,626.86	142,040,972.23
上海茂高物产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655,639.82
天津茂高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004,290.65	4,414,729.38
浙江物产道富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5,395,280.29	105,676,350.30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3,310,093.40	45,840,887.01
物产化工(浙江自贸区)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789,281.41	33,392,573.52
物产中大(海南)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8,298,385.37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453,119.47	10,810,726.45
物产中大资本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417,216.51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2,115,415.89	11,112,084.95
浙江物产永利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83,805.31	
浙江国际油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2,641.51	1,935.85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舟山)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6,738,484.05
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312.83
物产中大(海南)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327,443.63
海盐五矿汇邦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1,321.50	
上海欧泰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353,982.30
物产中大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0,779.42	16,825.40
浙江物产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21,898.23
浙江奥通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8,171.68	
合计		314,928,593.53	766,301,107.53

[注]资产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或银行理财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资金信托, 证券公司、证券公司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基金等。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永安国富	提供资产管理产品代销服务	7,185,733.08	12,761,514.95
财通资管	提供资产管理产品代销服务	25,235.06	8,999.23
永安国富实业	提供仓储服务	154,732.08	
永安国富实业	销售货物	16,347,539.14	
永富物产	提供仓储服务	29,467.09	
永富物产	销售货物	84,664,589.60	10,974,970.31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12,935.78	
舟山聚能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27,823.01
浙江物产永利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921,230.27	11,262,017.70
浙江物产中扬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9,240,101.99
物产中大(海南)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9,989,889.93	
物产中大(海南)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8,351,721.80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舟山)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1,932,855.13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3,879,417.94	321,218,819.19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686,217.93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297,178.49	172,843,223.13
浙江物产道富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2,966,290.50	92,460,115.19
物产中大富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3,874,714.53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220,138.58	99,161,862.44
宁波市镇海宏道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97,876.11
物产化工(浙江自贸区)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3,044,778.73	49,232,003.55
浙江物产化工集团宁波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175,221.24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		1,429,269.91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119,432.87	27,540,700.86
WUCHAN ZHONGDA UTECH SINGAPORE PTE. LTD.	销售货物	1,951,529.61	
上海欧泰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706,378.76
山东新豪克轮胎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946,096.20	6,823,747.93
青岛赛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7,301,129.47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仓储服务		130,339.62
浙江物产永利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仓储服务		4,941.51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仓储服务	10,086.79	924.53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3,754,424.78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仓储服务	4,669.81	3,632.08
合计		259,511,614.26	886,264,904.1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部分关联方在本公司开设期货账户从事期货交易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注]	权益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财通基金	37,130,762.19	9,926.11
财通证券	778,349,310.91	418,270.79
财通资管	3,212,385,263.75	184.44
永安国富	2,300,620,580.96	740,845.70
永富物产	16,993,105.45	7,099.25
永安国富实业	52,514,065.44	2,250.98
永安投资咨询	721.00	
浙江新聚物产有限公司	42,255,055.86	9,239.87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949,227.37	
嵊州市信和置业有限公司	10.00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2,067.2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19.26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3,849,922.69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1.00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3,859.04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676,138.84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455.74
物产中大欧泰有限公司		1,157.57
浙江物产道富有限公司		1,234.54
浙江物产化工集团宁波有限公司		5,378.21
物产环能		1,490.23
INTOP INTERNATIONAL(SINGAPORE)PTE. LTD.		44.04
合计	6,469,318,110.99	1,200,577.47

[注]该等公司包含公司及其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

(3). 在财通证券开户从事股票交易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	资金余额	证券交易手续费
本公司	453.53	
永安资本	4,398,216.17	16,091.51
并表产品	1,953,895.96	145,845.41
合计	6,352,565.66	161,936.92

(4). 与关联方发生利息支出、利息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浙商银行	利息支出	1,831,092.29
浙商银行	利息收入	5,856,026.84

(5). 永安资本与关联方发生场外期权交易,取得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通证券	-2,931,829.36	-2,856,813.69
永富物产	-9,000.00	2,927,500.0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809,767.75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11,979,742.46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4,482,386.70	-60,500.00
浙江物产道富有限公司		7,302,800.00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06,760.00

(6).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财通证券	房屋租赁	21,615,253.52	21,615,253.5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10).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12.87	2,407.35

(1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度，公司分别支付物产环能、永安国富、财通资管、财通证券、浙江新聚物产有限公司、浙商银行其他费用 9,517.41 元、1,147,169.37 元、5,397,197.94 元、758,176.32 元、178,995.77 元、1,288.41 元。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及并表产品持有关联方作为管理人募集设立的资产管理产品：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管理人	资管产品账面价值
财通基金	310,092,387.06
财通资管	1,012,049,368.75
永安国富	986,859,608.60
合计	2,309,001,364.41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持有本公司作为管理人募集设立的资产管理产品：

持有人	持有份额
浙江东方	310,015,069.44
永安国富	10,289,812.25

本公司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的董监高	4,621,739.66
合计	324,926,621.35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安资本与关联方签订的合约情况:

关联方名称	合同类型	浮盈/浮亏	期末金额
财通证券	场外期权	浮亏	8,545,456.29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场外期权	浮盈	49,341,883.30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场外期权	浮亏	3,781,930.12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场外期权	浮盈	1,083,196.63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场外期权	浮盈	1,217,224.82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场外期权	浮盈	2,469,150.93
永富物产	远期合同	浮盈	973,433.63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远期合同	浮亏	252,212.39

7、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浙商银行			130,899,530.42	
应收账款	财通资管	7,499.18	374.96	3,529.23	176.46
应收账款	永安国富	850,000.00	42,500.00		
其他应收款	物产中大(宁波)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	25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2,900.00	87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1,095,282.08	54,764.10		
其他应收款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27,059.01	61,352.95		
预付账款	INTOPINTERNATIONAL(SINGAPORE)PTE. LTD.			1,948,845.83	
预付账款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舟山)有限公司			412,535.79	
预付账款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814,310.70	
预付账款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3,013,079.65	
预付账款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5,265,414.27	
预付账款	浙江物产道富有限公司			1,164,269.96	
预付账款	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120,000.01	
预付账款	物产中大元通齐达(浙江)贸易有限公司			1,998.60	

[注]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账龄均系 1 年内,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 5%计提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25,884.91
合同负债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5,110,619.47	
其他负债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664,380.53	
其他负债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6,365.04
预收款项	财通证券	7,205,084.48	7,205,084.50
其他应付款	财通证券	93,809,828.37	275,569,070.06
其他应付款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8,560,500.00
其他应付款	永安国富	101,289.09	
其他应付款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3,730,833.23	
其他应付款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4,185,266.8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8、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郑州云途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21年8月16日，与永安瑞萌开展基差贸易业务的郑州云途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云途），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请求法院确认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无效，涉诉总金额为282.15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永安瑞萌在与郑州云途案中一审、二审均胜诉，现郑州云途提起再审，该案进入再审立案审查阶段。永安瑞萌认为无须对上述诉讼事项计提相关损失。

2) 郑州东铁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21年9月27日，与永安瑞萌开展基差贸易业务的郑州东铁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东铁），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请求法院确认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无效，涉诉总金额为429.58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永安瑞萌在与郑州东铁案中一审、二审均胜诉，现郑州东铁已提起再审，该案进入再审立案审查阶段。永安瑞萌认为无须对上述诉讼事项计提相关损失。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7,900,000.0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2024年4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455,555,5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1元（含税）。上述议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风险管理

1、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以《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为基础，涵盖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合规及法律风险、信息技术风险等风险类型，覆盖经纪业务、期货交易咨询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基金销售业务、风险管理业务等所有业务类型。报告期内，公司制定或修订的风险管理制度包括：《内部审计制度》、《风险事件管理办法（试行）》、《做市业务风险管理办法》等。

2) 风险管理总体目标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风险的可测、可控、可承受，维持业务发展过程中风险与收益的动态平衡，为公司发展保驾护航。

3) 风险管理控制流程

公司建立风险事前、事中、事后全覆盖的风险控制流程，包括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监测与应对、风险处置与报告，具体如下：

①风险识别与评估：公司通过各类机制体制安排，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可能影响经营目标的内外部风险信息，准确识别业务面临的各类风险及其来源、特征、条件和潜在影响，对风险点进行归纳分析，有针对性的制定控制措施。公司建立内控手册，定期及不定期组织风险评估工作，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审慎评估公司总体风险水平。

②风险监测与应对：公司建立与各项业务风险管理实际需求相适应的监控机制，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对重要业务风险指标进行持续跟踪和监控。公司根据风险评估和监测结果，基于公司风险管理政策，选择恰当的风险应对策略，包括风险回避、风险转移、风险缓释和风险承受等，通过各类机制体制安排，确保风险应对策略的选择经过充分讨论和科学决策。

③风险处置与报告：公司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各层级之间，建立畅通的风险信息沟通机制，确保风险信息传递与反馈的完整、及时、准确。公司建立风险事件处置和报送机制，明确风险事件的认定标准和管理要求，对不同程度的风险事件进行分类管理。

4) 风险文化建设

公司推行稳健的风险文化，建立并完善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相适应的风险管理理念、价值准则、职业操守，建立对应的培训、传达和监督机制，不断提升全员风险管理意识和能力。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各职能部门，各业务部门和子公司。董事会是风险管理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经营管理层是风险管理工作的统筹机构，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主要责任。公司每一名员工对风险管理有效性承担勤勉尽责、审慎防范、及时报告的责任。

2、信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信用风险是指因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方未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从而导致损失的风险。公司针对各类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暴露情况和风险管理需求，制定对应的信用风险管控措施，建立健全

全交易对手方的资信管理机制，设置信用风险相关监控指标，对交易对手方的信用情况进行严格准入和持续跟踪管理。

3、流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并且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压力测试，对整体流动性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公司综合运用各类金融工具，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等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81,872,150.03	910,114,000.00	910,114,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249,806,249.55	249,806,249.55	249,806,249.55		
应付货币保证金	44,166,730,790.90	44,166,730,790.90	44,166,730,790.90		
应付质押保证金	922,098,088.00	922,098,088.00	922,098,088.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66,655,915.13	1,166,655,915.13	1,166,655,915.13		
应付票据	1,686,908,539.73	1,686,908,539.73	1,686,908,539.73		
应付账款	51,324,017.78	51,324,017.78	51,324,017.78		
其他应付款	7,112,309,475.12	7,112,309,475.12	7,112,309,475.12		
租赁负债	84,335,616.19	90,001,630.56	40,514,581.82	31,347,032.34	18,140,016.40
合计	56,322,040,842.43	56,355,948,706.77	56,306,461,658.03	31,347,032.34	18,140,016.4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106,122,511.86	1,115,039,818.68	1,115,039,818.68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1,469,977.08	211,469,977.08	211,469,977.08		
应付货币保证金	42,436,950,355.34	42,436,950,355.34	42,436,950,355.34		
应付质押保证金	3,328,617,944.00	3,328,617,944.00	3,328,617,944.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07,459,159.67	1,707,459,159.67	1,707,459,159.67		
应付票据	114,774,052.86	114,774,052.86	114,774,052.86		
应付账款	71,437,128.50	71,437,128.50	71,437,128.50		
其他应付款	5,289,995,028.97	5,289,995,028.97	5,289,995,028.97		
租赁负债	108,724,956.07	118,002,261.80	9,060,330.28	47,893,249.40	61,048,682.12
合计	54,375,551,114.35	54,393,745,726.90	54,284,803,795.38	47,893,249.40	61,048,682.12

4、市场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汇率、价格等。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公司对汇率风险净敞口施行动态管理，通过买卖外币等手段，确保将汇率风险维持在可承受的水平。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末，公司利率风险主要包含存款等带息资产及借款等带息债务因其固定利率带来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以及债券投资业务和利率衍生品业务等因市场收益率曲线或信用价差等因素变动导致的风险。总体来说，利率波动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所面临的价格风险主要包括股票、基金、期货、资产管理计划、基差贸易中存货或远期合同、场外衍生品等品种价格或波动率的变化等而导致的风险。针对各种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暴露，公司制定相关管理制度，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评估公司市场风险承受能力，并通过一系列市场风险指标设置，紧密跟踪公司市场风险水平，在指标超限时及时采取妥善应对措施缓释风险，确保市场风险维持在可承受的水平。

二十、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业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度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货经纪业务等	资产管理业务	基金销售业务	风险管理业务	境外业务[注]	结构化主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140,735,787.78	14,137,844.38	60,751,852.07	22,331,772,028.87	284,726,740.64	-2,369,758.43	-7,071,086.52	23,822,683,408.79
营业支出	600,726,698.67	14,490,261.61	36,989,479.25	22,128,848,932.20	147,506,087.39	7,659,630.00	-17,027,810.60	22,919,193,278.52
营业利润	540,009,089.11	-352,417.23	23,762,372.82	202,923,096.67	137,220,653.25	-10,029,388.43	9,956,724.08	903,490,130.27
资产总额	57,369,194,860.57	5,032,300.12	72,445,924.64	14,358,319,212.90	5,526,213,312.57	597,139,506.88	-7,509,044,520.66	70,419,300,597.02
负债总额	46,877,473,491.59	5,385,096.85	48,687,608.04	10,865,512,621.84	4,560,194,341.05	3,349,990.78	-4,336,264,904.56	58,024,338,245.59

2) 2022 年度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货经纪业务等	资产管理业务	基金销售业务	风险管理业务	境外业务[注]	结构化主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26,778,051.16	25,183,378.10	113,157,529.09	33,552,589,233.83	205,181,284.44	-46,866,611.86	-621,188.38	34,775,401,676.38
营业支出	520,348,822.46	19,194,220.19	60,827,953.69	33,228,270,379.51	152,934,745.45	17,258,659.85	-63,751,894.52	33,935,082,886.63
营业利润	406,429,228.70	5,989,157.91	52,329,575.40	324,318,854.32	52,246,538.99	-64,125,271.71	63,130,706.14	840,318,789.75
资产总额	56,780,161,868.96	14,237,542.09	105,089,358.58	12,410,202,771.02	4,375,780,514.24	590,425,352.93	-6,068,659,619.91	68,207,237,787.91
负债总额	46,601,869,564.23	8,248,384.18	52,761,583.18	8,680,177,914.80	3,559,820,551.77	1,897,687.72	-2,649,212,350.77	56,255,563,335.11

[注] 境外业务指新永安金控及其子公司业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8、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9、 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分类表

(1).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10、 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1、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10,974,102.19		3,110,974,102.19	2,830,974,102.19		2,830,974,102.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32,441,745.64		832,441,745.64	911,354,858.34		911,354,858.34
合计	3,943,415,847.83		3,943,415,847.83	3,742,328,960.53		3,742,328,960.5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邦实业	251,984,002.19	280,000,000.00		531,984,002.19		
永安资本	2,100,000,000.00			2,100,000,000.00		
新永安金控	478,990,100.00			478,990,100.00		
合计	2,830,974,102.19	280,000,000.00		3,110,974,102.1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永安国富	911,354,858.34			46,954,300.36	-451,413.06		-125,416,000.00			832,441,745.64	
合计	911,354,858.34			46,954,300.36	-451,413.06		-125,416,000.00			832,441,745.64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03,982,500.87	871,035,377.98
利息支出	372,597,273.41	247,748,672.36
利息净收入	531,385,227.46	623,286,705.62

利息净收入的说明：

无

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明细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纪手续费净收入	453,800,089.74	492,034,920.16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4,074,139.12	25,090,022.43
投资咨询收入	3,992,045.26	3,709,374.80
基金销售业务收入	60,751,852.07	113,157,529.09
合计	532,618,126.19	633,991,846.48

2) 分行政区域分支机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行政区域名称	分支机构家数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金额
杭州本部		464,442,102.32
浙江省(不含杭州本部)	16	25,309,358.38
山东省	6	5,521,879.52
辽宁省	3	2,716,429.91
北京市	1	4,125,098.68
上海市	1	3,094,236.43
广东省	2	5,572,222.04
江苏省	2	3,243,049.73
福建省	2	2,603,555.38
吉林省	1	2,854,229.41
天津市	1	1,049,115.81
河北省	2	1,974,334.45
河南省	1	2,453,631.30
湖北省	1	960,692.31
江西省	1	903,010.05
重庆市	1	1,304,042.94
湖南省	1	1,847,674.02

行政区域名称	分支机构家数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金额
四川省	1	2,154,400.98
陕西省	1	489,062.53
合计	44	532,618,126.19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资产管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954,300.36	38,037,167.26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231,783.70	39,145,085.13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231,783.70	39,145,085.13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14,844.42	-79,777,422.34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14,844.42	-79,777,422.34
合计	188,171,239.64	-2,595,169.95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01,666.22	-243,367,118.77
合计	21,301,666.22	-243,367,118.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无

7、 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9,021,553.49	395,661,764.33
租赁费（含使用权资产折旧）	38,871,160.74	38,362,033.10
邮电通讯费	13,094,385.77	11,681,342.96
业务招待费	7,884,113.02	6,655,762.30
折旧费	11,567,861.13	10,790,295.78
电子设备运转费	13,317,180.07	12,235,742.94
无形资产摊销	6,799,481.20	5,811,867.74
信息咨询费	11,331,146.71	9,719,137.10
广告宣传费	7,278,980.95	8,852,812.18
差旅费	11,905,636.52	4,386,530.41
IB业务费	7,276,328.28	7,960,735.88
其他	29,887,989.58	30,061,963.38
合计	578,235,817.46	542,179,988.10

业务及管理费的说明：

无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947.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187,530.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		

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29,401.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12,973.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695,207.3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7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4	0.49	0.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葛国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期货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 不适用

期货公司	2023 年评级
永安期货	AA